

三

蕉風

307 期 ● 一九七八年九月號

蕉風月刊

BULANAN CHAO FOON

KDN 0119/78 ISSN 0126-6608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Aj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  
Malaya Book Co., No. 22-24,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al: 425  
Ipoh Book Co., No. 75, Market Street, Ipoh, Perak. Tal: 4660

\$1.00 senaskah 定價一元



編輯人 □ 悄 凌

□ 張愛倫

□ 沙 禽

封面

水患——梅詩境之一（裱貼，七一年作） 0

Shep

論述

不傳文的「我的伯父傳文」 10 溫 祥 英

批評家安諾德 71 凌 院 秋

專欄

阿寶先生談「刻背」（人間集） 15 梅 淑 貞

姑外公（閒思錄） 25 黃 潤 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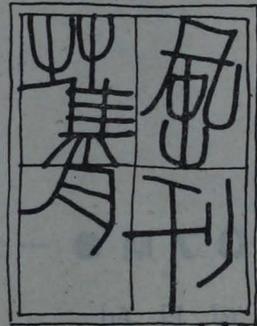
大時代裏的大使命（文史叢談） 31 鄭 百 年

風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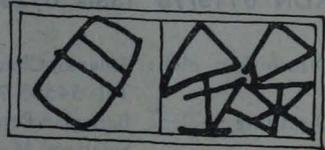
「評夏麗赫」文中的幾點謬誤 4 顏 宏 高

座談會

現代詩在新馬的地位與風貌 43 文愷 主 催



307 期



詩

	夜聚記／買畫記
	三零二碼頭
	無邊之境
	不起騷動／顫抖
第五季	
88	86
52	50
48	48
謝	柔密歐
·	·
鄭	榮
清	良
平	喚

序

序麥秀散文集「黃昏雨」	62	58	李	有	成
正視我們的創作態度（「奔馳以外」代序）	62	58	葉	有	成

散文

雨後	55	葉
空瓶	66	溫
紙溫書十三折	68	家
在你，在小站	90	周
小女守乙	92	劉
放		嘯
平		毅
葉		任

小說

路	96	喬
工作假期	104	朱
納		牛
頤		人

翻譯

郭書遠	18	郭
賴瑞和	38	賴
陳鴻洲	77	陳
無羽	64	無
馬來文學講座之五	77	馬
七種中國現代作家傳略	118	七
風聲	119	風
編輯室		編
風訊		風
編輯室		編



# 「評夏麗赫」文中

顏宏高

## 幾點謬誤的

七月份（三〇五期）的「蕉風月刊」刊登了商晚筠一個長約四萬字的中篇小說：夏麗赫；同期還有柳非卿對這篇小說所作的批評：評夏麗赫。

我不知道柳非卿在寫批評文章時是抱着怎樣的一種態度，然而，就他的「評夏麗赫」這篇短文來看，他的批評方法是頗值得商榷的。艾略特曾說：比較與分析為批評家的主要工具（註一）。柳君作為一位批評者，缺乏的正是這兩種最基本的主要工具，難怪行文時謬誤百出。

在「評」文中，柳君試圖「從寫作技巧、思想、內容、人物、對白、宗教、風俗、習慣」諸多方面，來對商晚筠這個中篇進行一番評價；但是，我非常懷疑，要以短短兩千多字來評論這麼一個中篇，而且所涉及的課題又如此之廣泛，是否能夠做到「面面俱到」呢？小說作者可以為了人物的形像配合故事情節發展，不必過份計較「面面俱到」；但批評者却不能不顧慮到各種可能的因素，不得不處於超然的地位，客觀地擬定讓人心服口服的評估。反觀

「評」文，欠缺的正是這種批評態度，因此難免會令人覺得柳君若非敷衍了事，即是力有未逮。

由於柳君文中的例證皆屬斷章取義，並未對小說之發展前後加以對照分析，因此也使我對柳君看小說的態度產生懷疑：他是否對「夏麗赫」有過透澈的瞭解及研究？抑或僅僅走馬看花而已？我們從他的「評」文中可以洞見，他隨意摘錄了幾句較為敏感的文字，不去探索那些文字在小說中的用意，却主觀的指責作者心懷「種族優越感」，此種不負責任的態度，是一件「很危險的事」！再者，柳君更非常大胆假設商晚筠這篇小說的「原來讀者對象不是本地讀者，而是台灣」；這就奇怪了，難道文學作品的讀者還有所區分？果真如柳君假設的，那他根本就無法在「蕉風」上先睹此小說而視之如土，草率的三言兩語就將之貶得一無是處。這一點，對於花了幾許心血創作的作者來說也是「不公平的」吧！

既然柳非卿知道「夏麗赫」是用第一人稱的身份來寫，透過旁觀的敘述者使故事情節得以推展，那麼，他亦應當明白在這種情況下，雅麗的觀點多多少少已經帶有主觀的成份——包括她對人對事的評價在內。由於是採用第一人稱的關係，小說作者自然不能賦予雅麗全知全能的觀點，以免破壞了整個故事結構的觀點統一性。假如因此而讓柳君以為乃雅麗「阻擋了」其視綫，使他對夏麗赫的思路歷程無從瞭解，那麼柳君顯然已經患上思路不清的謬誤。這種謬誤對任何一位批評者都是致命傷，不可不慎防。其實，夏麗赫的整個性格在許多地方都已經或明或隱地浮現出來，我看不出為何柳君硬是要歸咎於雅麗，不去把夏麗赫的所有對白中可能透露其思路歷程的蛛絲馬跡之處，綜合分析，反而憑一己的主觀好惡來寫批評文章，謬誤大矣。

儘管柳君思路如何不清，總不致把小說中的女主角當配角來處理吧？然而，「評」文就擺在跟前，柳君非香沒有詳加探討研究夏麗赫為何會步上輕生之途的前因後果，反倒指責雅麗「竟會聽了耶谷的一面之詞後而有意疏遠她，間接逼使夏麗赫走上絕路」。我想，柳君對雅麗已經產生成見在先，所以才有此感而發。柳君又如何證明夏麗赫跟雅麗所說的一切不是一面之詞呢？批評者要是未能臚列出有力的佐證，是很難叫人心服的。

顯然，柳君沒能把握評論課題的中心旨意加以發揮，却憑主觀印象與直覺，憑表面膚淺

的接觸，對雅麗這位「沒有什麼知識份子的味道」的外文系畢業生因個人好惡任意譏諷，還談什麼「評」呢？

對白在小說中所佔的地位是毋須贅言的。伊麗莎白·波溫在「寫小說的要訣」中提到：

對話比小說的其他任何成份更需要藝術，取巧迂迴、障人眼目、自圓其說的藝術。爲什麼？因爲對話必須能够以假亂真。若完全寫實——就如用速記打字機把「真實」對話摘錄下來似的——則會變成瑣碎片斷，而破壞了小說的虛構性……

……對話的真正意義和作用又是什麼呢？它必須將當時的情況具體化，它必須表現人物，它必須推動情節的發展（註二）。

然則，柳君對對白的看法原來如此狹隘之極，他忘記了對白在小說中的作用與重要性，忘記了小說的對白「需要藝術」，因此他才會產生不應該產生的謬誤：

……雅麗的國語會話程度怎樣，小說沒有交代，可是從她「隨手翻了幾本近期的，陌生的影畫和生疏的字眼」來看，她的瞭解能力應當不會很好。但她怎能可以與其他作連珠砲似的對話呢？假定雅麗與夏麗赫他們之間是以國語交談，耶哈雅給雅麗的信以英文書寫便有欠統一性了，他爲什麼不用回國語呢？更重要的是，裡面的馬來人說話語氣完全是一副華人模樣，況且不是本地華人而是台灣人的口吻，沒有一點民族特色，馬來人怎會用上「一夜夫妻百日恩」諸如此類的中文成語？

言下之意，頗有與馬來人之間的對白必須用國語寫出不可，而且還要寫成「巴利國語」才有真實感，更甚的是，他又把「台灣人的口吻」扯進來，柳君真能肯定台灣人的口吻是這樣的嗎？在未獲得足夠的求証之前，掛評一篇小說的成敗豈可如此武斷？像柳君這種論調，很可能讓人誤會他是一位「沙文主義者」。

小說對白的真實性並不等於「寫實」，不在於你是馬來人就得用國語交談，遇上福建人

用福建話，或洋人用洋語如此類推；小說對白的真實性貴在傳達說話者所要表達的意思，而且對那些話語做適當的選擇及藝術加工，使故事情節得以繼續發展下去。

再從宗教、風俗、習慣上來看，柳君不吝地搬出回教法典，並以此來貶謫文學作品，至少我本人是不敢苟同的。我們可以將法典拿來衡量人物的行為，但絕對不能以它作為評判文學作品的標準。

小說作者爲了情節所需，或爲了表現人物的心理狀況等，可以在值得原諒的情形下罔顧會造成「回教徒不守教規的印象」。但是，評者却不能一竹竿打翻整條船；他的任務遠比小說創作複雜而棘手得多。他應該找出小說中的人物爲何會違反教規，其用意何在？爲何作者不用一種較能讓讀者接受的常情去寫？相信柳君若肯耐心再把該小說重讀一遍，不斷章取義，稍微應用一些比較與分析，那麼「評」文中許多謬誤其實都可輕易避免；例如夏麗赫跟她丈夫之間的恩怨。夏麗赫開始時自稱是守寡，後來又跟雅麗說是離婚，到了她的丈夫及兒子出現後，整個情節又急轉直下，夏麗赫反倒成了罪人似的（參閱該期「蕉風」第九十八頁，耶谷所說的話）。柳君似乎無意尋求事實原委，却把評題扯到回教婚姻法律上去，這樣做對瞭解文學作品是無濟於事的。

柳非卿用區區兩百字來談論一篇小說的思想與內容，此舉已足以引起謬誤；更何況，他並未從思想探索上着手，反而指責雅麗的「思想態度」要不得，隨後又憑一己好惡稱讚「夏麗赫就比她可愛得多」。柳君對雅麗如此百般貶責，即使是因爲她乃「外文系畢業生」而又無一點知識份子的味道，也已經乖離文學批評的意旨。

在此，柳君提出了兩個問題：（一）夏麗赫爲什麼要「永遠失去自己」？（二）她的死能給予什麼啓示？

既然柳君心裏已經疑雲頓生，而且也把問題提出來了，爲什麼又不本着批評者打破沙鍋探到底的嚴肅態度，去把答案找出來，率爾一口咬定：「沒有。」這種批評態度很難叫人信服。

我想，夏麗赫之死給讀者的震撼力縱然不大，唯其隱伏的尋死線索總還有迹可尋，只是柳君自囿成見裏，根本沒對整篇小說的人物思想加以貫徹探究，因此才會對夏麗赫之死百思

莫解。

夏麗赫有一段話，我認爲很可以透視潛伏在她心靈深處的絕望感：

所有的浪漫到頭來都是一場無痕春夢。水晶床上蕩漾的夢，節燈下的愛語私衷，耶哈雅加上夏麗赫，一九七八年初加上雅麗，讓烟和酒麻醉了的夜晚，一張海報牽出來的友情，根本就像一場電影嘛……如果，我是打個比方說，妳是編劇而我是導演，我們該如何折衷一下，如何處理這一段高潮後下跌的低潮。妳喜歡喜劇的處理還是悲劇的手法？我曾經看過一部份外國電影，就在鎮上那間破陋的小電影院……兩個同病相憐的啞巴朋友，一個病死後，另一個雖活着，却得不到心靈上的溝通，妳很難想像一個又聾又啞的年輕人，一旦失去了唯一與他共享心靈的語言和無言的情感溝通的生活伙伴，他的心有多寂寞多空虛。失去了唯一的生活伙伴等於失去了生活的意義，於是他朝太陽穴發了一槍。這種悲劇收場，至少扣住觀眾的情緒，在我而言，至少四五年後我仍很感動……

這段話拿來當夏麗赫欲彈自盡的注脚毫不爲過；如果柳君連這麼一大段作者苦心經營的對白都看不出其用意所在，空泛的談論思想是沒有意義的。

談到內容時，柳君的評論句子更爲絕妙：「內容也無甚獨特之處，尤其是種種謬誤，使人覺得作者不是落筆得太輕率了。」柳君所指的無甚獨特之處是如何衡量的呢？是否有足夠而令人信服的例證來支持這一說法？「夏麗赫」的內容所產生的「種種謬誤」在那裏？是否能夠舉例分析？這諸多作批評時所不容忽略的細項，柳君都沒有給我們一個滿意的交代，「使人覺得作者（柳君）不是落筆得太輕率了」。

柳君說：看完「夏麗赫」後，只覺得這篇小說像一杯無味的水，因爲它太平鋪直敘太平淡了。

寫作技巧並不是用一句「太平鋪直敘太平淡了」就能全部概括的，這種「印象派」的批評乃真正批評者的禁忌。做爲一位嚴肅的文學批評者，他的每一句評語都必須客觀，都必須是在經過各方面探討後立得住脚才定下的。談寫作技巧其實可以從很多方面着手，比方說，

我們可以談小說中的隱喻、象徵，談作者爲什麼要這樣寫而不那樣寫？談爲什麼夏麗赫再次見到她丈夫時連名帶姓叫他（參閱該期「蕉風」第八十六頁）？我們可以談很多很多，但是柳君只一句話就把一篇小說的成敗戳定，未免太不够客觀了。如果柳君有欣賞過海明威的小說，相信「太平舖直敘太平淡了」這句話當能用得不亦樂乎。

對於柳非卿的「評夏麗赫」文中出現的謬誤，我想我指出的已經够多，希望能藉此使批評者在評論任何文學作品時，都會從大處着手，從小處着想，作出客觀合理的評估。

最後，我想重申，我撰寫本文的目的志不在於替商晚筠這個被柳君評爲各方面皆失敗的作品提出辯護，更無意對該小說加以評價，此文的目的僅僅針對柳「評」中不應該犯的批評謬誤，給予指出，並略爲說明一些作批評所應持的態度及方法，如此而已。

註一：“Comparison and analysis are the chief tools of the critic.” 見艾略特的  
“The Function of Criticism”一文。

註二：見「寫小說的要訣」，嚴彩瑋譯，台灣「中外文學」一九六七年十一月號（第六卷第六期）。

# 不傳文的「我的伯父傳文」

(一)

菊凡的小說「我的伯父傳文」（見「蕉風」三零四期）觸及華人文化的傳續問題，但它並沒有清楚的揭示文化的含義，所提及的徵象亦缺乏文化的內涵精神，因此傳文伯父的代表性是很成問題的。

菊凡故意把他命名為傳文，意思很明顯，是欲以他代表華人文化的傳人（請參閱菊凡在「蕉風」三零五期對宋子衡的小說人物的姓名安排所作的評語）。在結尾時，菊凡描述傳文伯父「心中充滿了安慰，臉上浮現了溫暖」接着說：「……我們來去總是中華民族嘛！」他的弟弟也說過：「我的哥哥憑這一點本事，就值得他在此呆一生。」然則，伯父傳文所傳的文化又是什麼呢？也無非是「這一點本事」，替人揮揮春聯，寫寫門匾，都是些「出入平安」、「龍鳳呈祥」、「新春新樂」，跟「招財進寶」同樣庸俗的吉祥語。難道這就代表中華文化？無可否認的，中國文字是中華文化獨有的表象，龍飛鳳舞，或「堅韌樸實」，都是別族所沒有的。但文字只是文化中的一環，雖然是比較高尚的一種表象。其他的風俗習慣，難道就不代表中華文化嗎？「對面的巴剎街，兩旁擺滿」的「生菓攤、衣著攤、音樂行（可

能特別推出「賀新年，祝新年」之類的中國音樂）、賀年片攤、神牌、鞋子、烟花……」，難道就沒有華人應景應時的必須品嗎？大伯公廟前「大銅爐上裊裊上升的香煙」、「那遭香煙燻得臘油油的神龕與屋頂」，不也是中華文化的一種表徵嗎？即使是傳文伯父見到這個神龕，也「像見了老朋友一般，忙合什雙手，唱了一個喏」。因此，華人不再貼春聯，也不能就說是遺棄了中華文化。

另一方面，菊凡也沒有成功地表現出華人文化的精神面貌；我們對傳文伯父的爲人，一點概念都沒有。我們只能從他遺留在鄉鎮中的墨跡——「愛華小學」以及在「大山脚一間中學裏」的「禮義廉耻」，大略的看出他的精神面貌，但那種面貌是模糊不清的，所謂「愛華」，是怎樣的愛法呢？我們只知道他仍固執地揮春（「揮，怎麼不揮呢？」）。他會爲「一家剛剛創立的報紙」，「寫了不少關於中華民族傳統文化的文章，並介紹過不少墨林詩畫等等」，但那又是什麼「傳統文化」呢？作者也沒有說明。他也曾在小學中做「傳播文化思想」的教學工作，却爲了「兄弟爲了不想失散，也就放棄了他的志願」，不再「復辦學校」了。這簡直是顧全了小義，而忘了大義。這樣的一個人，却交托他傳播文化的重任，使人懷疑作者是否慎重地思考過呢？

傳文伯父的那種文化不能傳下去，是不會令人驚訝的。他那種以門區、對聯所勉強湊成的文化，是不再時興了。「學生和年輕人，走過他的攤子旁邊，只授以不解的眼光。」行人走過時，連「拋以一抹欣賞的眼光也懶」。光顧他的，也只剩下「一些婦人，她們連字都不會認」，要他寫的，也無非是「招財進寶」之類的吉祥語。

傳文伯父的同行也已凋落，「一同揮春的朋友」，都先後改行去了：「仁貴便去做寫電影街招的頭手；光華和耀國却改做了廣告行；愛民却去做了泥水工，建屋子」，「完全不像會寫春聯的人了」。老拍檔仁貴伯也在「不算怎麼老」的六十二歲時撒手人環了。現在碩果僅存的，只有傳文伯父了。

而他這種象徵中華文化的揮春根柢，是沒有寄望可傳下去的了，他的兩個兒子，建華是做小生意的，建國却在「藥店學工」。他的侄兒阿輝，雖然也是教書的，却已不是傳文伯父那種教員，難怪與隆伯見了他，要說句「認不來囉」。雖然傳文伯父會充滿欣慰地說過：「

到底還是做教員的較懂得欣賞」，他仍是不放心把他的法寶傳給侄兒——「本來我想幫他拿紙袋，但他又很不放心的要自己拿。」

傅文伯父既不代表中華文化，也不能傳播什麼文化。

( 11 )

傅文伯父只是一個被時代遺棄，甚至淘汰的可憐老人。

在整篇小說中，作者的重點就在時代的變遷。關於時代變遷的文字，根據我的印象，幾乎佔了小說的四份之一，而所描繪的變遷，也大部份是外在的，如「行人稀少，椰林茂密的地方」變成了「熱鬧異常」的巴剎街；如「從前，他在街邊當眾揮春的時候，身旁總是站着好多觀眾；現在莫說站着來看，就連走過時，拋以一抹欣賞的眼光也懶」；或第二章第六段的一大堆文字；或水溝的改澗；阿波羅太空人上月球；電唱機、電視機以及柴油火車等等。

最大的變遷，可能就是傅文伯父的一家。傅文伯父家的變遷，在世俗的眼光中，是從逆境到順境，他的兒子建華「已打了一條路，自己做起小生意來」，甚至賺了錢「買了一間三房一廳的灰屋」，與父親弟弟一同住。爲了「減輕老人家的寂寞」，他甚至購置了電唱機和電視機。但建華建國兩兄弟並不是傅文伯父兩兄弟：「我不會揮春，弟弟不做小販。」建華會笑說。一開始他就不贊成父親在新居貼春聯。他罵傅文伯父食古不化；大媳婦則罵傅文伯父發瘋。後來，兩兄弟都結了婚；妯娌之間不和，鬧得天翻地覆，各自有了孩子之後，也就分家了。華人舊有的家庭觀念也崩潰了。

這一切時代的變遷，使傅文伯父「感到有些愕然」。其實，豈止愕然那麼簡單，傅文伯父根本不能適應。他「不幸患上痢疾，累醫不癒」，也「便辭退了教職」。他只能「踏着自己的影子走着」，追隨着他自己的過去。在他來說，揮春代表他一生的任務，在新春學校放假時期，總愛邀他的弟弟在鄉村內到處走走，去欣賞「家家戶戶都貼上他的文筆的景象」。他揮春把自己的春天都揮掉了，仍堅持着「揮，怎麼不揮呢？」因此，給他打擊最大的，乃是當他發現他這種商品（原昌伯的字就掛在大山脚幾間大商行的招牌上），已不再時興。現

在的「招牌又是用塑膠的」了。

於是他「沉下臉來，那乾癟的臉頰抽搐着，滿不高興」。晚上他就夢到被時代的列車軾過胸膛，幾乎被嚇死了。

(三)

內容只是一種概念，必須以文字表現出來才成形。因此，在創作上，內容也就是形式，形式也就是內容。兩者都是一而二，二而一，緊湊得不能分割。一旦一方面有所改變，另一方面就被牽動，隨着改變。

這篇原意以文化的沒落為題材的小說，居然變成一篇有關一個老人個人的不識時務，被時代所淘汰的敘述，主因就在於它的形式。

這篇小說是應用第一人稱與第三者觀點寫成，也就是說，小說是透過姪兒阿輝的觀點（而不是主角傳文伯父的觀點）以第一人稱（我）來敘述。

根據菊凡的意見（請再參考「蕉風」三零五期他對宋子衡的「絕症」所作的評介時的說法），第一人稱比較親切。這是謬誤的。第一人稱，或第三人稱，在讀者的感覺上，是沒有甚麼不同的。

第一人稱與單一觀點，具有很大的限制。主述者不可能親眼看到或親身經歷到的，絕不能出現在小說中。但菊凡並沒有嚴格的遵守這個原則，第一章中所寫的一切，都不可能阿輝親眼看到，或親身能領味到的。宋子衡在「絕症」中，用的也是這個手法，但他的第一章只是一個楔子，那種突然感就沒有那麼尖銳，然而還是不適宜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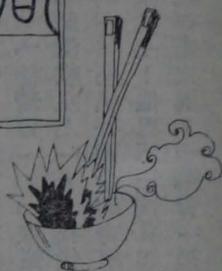
由於採用第一人稱與單一觀點，傳文伯父的形象非常模糊，使人不能清晰地知道他的所想所感，他的為人如何等等，以致他的代表性被削弱了。即使是他個人的悲劇，也減少了感人的力量，讀者總不能為一個模糊不清的人物掬一把同情淚吧？

另一方面，這篇小說並不需要一個旁觀的敘述者。姪兒阿輝的角色是微之又微，可有可無的。作者介紹了一個姪兒，可能是希望把讀者的同情牽引到傳文伯父的身上：「我初是因爲愛護他而陪伴他；現在却發覺自己是在同情他而照顧他。」但這種心情，也只是爲了姑息

一位寂寞孤單的老人：「我對父母說，就讓他去做他喜歡的事吧。」甚至不惜以欺騙的手段來博取老人家的安慰。除了這最後的一章，作者對這個主述者着墨不多，只像加插上去的一條尾巴、也就是說，阿輝在小說中沒有甚麼作用，連他的觀點也模糊不清，而他的介入反而限制了作者的自由。

依照我的淺見，在這篇小說中，作者若能應用全能觀點，或「跳動」觀點，效果可能更好。這種觀點給予作者廣大的自由，既能從一個人物的觀點跳動到另一個人物的觀點來表現兩代間的衝突，也能以全能觀點標明時代變遷所引起的悲劇。

七八年八月一日初稿



梅淑貞

# 阿寶先生談

## 「刻背」

阿寶先生一看到有人以「刻背」作書名，便自作聰明的以為是一本研究甲骨文的「瞎說豬炸」（余光中先生所說的「學術著作」也）。他當時還興奮奮過一陣子，在馬來西亞有人肯下功夫研究甲骨文總是件值得熱烈鼓掌的事。其實阿寶先生這樣以為也是有他的理由的，甲骨文可不是「刻」在龜「背」上的文字嗎？

阿寶先生雖然不學無術，但一股愛護文學藝術的心還是有的。所以一當有人向他售賣原來是一本詩集的「刻背」時，他也高高興興的買下。書買回來的當晚便坐在燈下看將起來，一翻便翻到後記去，這是他先生看書的習慣。看了幾十年的書，他對看書這回事不多不少總算有一點心得，通常單看作者的自序或後記便能對那本書的好壞知道一些大概。

話說阿寶先生一看到「刻背」的後記便被它的題目嚇唬住，「憂憂悲乾坤」，偉大得幾乎令人不敢逼視。但他還是戰戰兢兢的看下去，才弄清楚所謂「乾坤」也者，原來是家、國、情之謂。他一面看一面冷汗淋漓，又羞愧有加，可不是嗎，自己庸庸碌碌了幾十年，從年

輕時的兒女「情」長，英雄氣短，到今天的爲養活「家」而做牛做馬，所憂的只是自己的小千世界，甚麼「國」是云云，都好像與他無關，而這個還在唸書的青年作家，已經在憂國憂民了，怎不令他這個白髮漸生的半老頭兒慚愧萬分呢？況且就文章而論文章，這篇後記寫得不亢不卑（不過細心看到底是亢多於卑），比起一些自稱「習作」的過度謙虛，尤引人入勝。

阿寶先生是個典型的印象派讀者，所以當他看完整本「刻背」的六十首詩（包括英文詩三首）後，所得的印象是「狂」「亂」兩字，到最後弄得他自己也似乎狂亂起來。上面已經交代過，他先生是個博覽群書的知識份子，啊不，高級知識份子，記憶又好，對一些看過的名詩名句印象很深，所以毫不困難的發覺「刻背」裡有很多句子或篇章是脫胎於古人或今人的詩句，如「英雄淚」的「我底衣冠似雪」，「說蓮」的「故鄉已把整座江湖遺傳給你們」，「無調的歌」裡「我的劍，驀地出鞘，在荊棘縱橫的江湖中」，「湖上」的「沒有鑼鑼鑼鼓的痛愴痛愴」，還有很多很多，都是很溫瑞安式的；至於余光中的陰影，就更加顯著，因爲作者直接的以余詩的詩句入詩或作題目，如「你的美無端地將我劈傷」（說句不大中聽的話，整首詩也唯有這句最動人最可觀而已），「果真這是江南」，「蓮的死亡」等等。阿寶先生雖然不會作詩，可是他也知道，活在別人的陰影下是一件不大痛快的事，何況作者曾經嚴厲的批評過溫瑞安的「江湖詩」，他自己怎麼又寫上呢？可能寫詩是件知易行難的事，阿寶先生是很同情這種困境的。

最使阿寶先生看得熱血沸騰的，莫過於貫穿「刻背」裡的各式各樣奇奇怪怪晦晦澀澀曖曖昧昧意義不明的詞句，如「百年的悲笑」，「衆山欲飛」，「雄深的東方」，「想出脂肪望冷的喘息」，「看月異在他地的圓圓」，「江南很南」，「欲嘔吐毒的觸覺」，「一眼的魔紅」，「枕着唇」，「衣亂江南」，「倒垂的還魂」，「雲張鬢改」，「狂鬱升月」，「你底容顏深軟水上」，「我伏倒狂嗅悲悲」，「苦佛的鳳」，「蒼爛的家國」，「是你情深的列列」，「絕谷喪命的奇學」等等，啊啊太多太多了，多得例不勝例，看得他先生差點喪命安樂椅上！他忍不住懷疑起自己的中文水準來，是自己的中文已跟不上時代呢，還是作者故意在標新立異？「刻背」裡無句無篇，是喜歡吟咏佳句的阿寶先生感覺最遺憾的。

作者說「現時馬來西亞社會的文化矛盾是當前的最大題目，亦是詩人提高作品的社會意義的最大題材」，這點阿寶先生舉脚同意，一面也十分佩服作者的見解。可是他却不同意作者所說的：「但我樂於肯定的是，貫穿這本詩集裡的，是一個現代馬來西亞讀書人的感事與撫時，對時代的愉傷，文化的矛盾與苦悶的一種見証」，因為他把整本詩集翻來翻去，都不發覺有甚麼現時華人社會文化苦悶的見証，難道說抒古人的情，提提盛唐、五陵、江湖劍客，就很有時代意義？又想到近來很流行寫應節詩，遇上端午節就一窩蜂的寫粽子，中秋節就寫月餅，年年月月都這樣寫，寫來又沒有像「銅雀台中鎖二喬」的新意，阿寶先生看得煩都煩死了，但這是題外話，暫且按下不提。

使阿寶先生覺得可惜的是，作者有心要寫時代，却掉入古人的陷阱裡不能自拔，像楚王般被困於四面楚歌中。以作者的年紀，他應該寫些比較有活力的詩，不應擺出個像阿寶先生這種中年心事濃如酒小老頭兒的樣子，而且又擺得不像。像他先生這種年紀，感情已不再「狂亂」，即使遇上文化矛盾這種大題目，也只有一股不能訴說的感慨而已。

作者說他附錄上三首英詩，是因爲他的一本英文詩集大概不會有出版的希望了。如果是有限量的英文詩，還是有出版的機會的，至少在不久前他先生才看見一本剛出爐的本地詩人的英詩集。

談了這麼多，阿寶先生好像沒給「刻背」說過一句好話。不過他先生是個對自己忠實的印象派讀者，只忠實地說出現在感受，希望作者何先生不要見怪。況且何先生已經知道甚麼是大馬華人的大前題，以後寫起詩來會容易多了，並希望其他的寫詩人也多多關心當前這種處境。

看了幾十年的書，阿寶先生是越來越希望看到好書了。

民國名人辭典稿

郭書遠 譯

# 中國現代作家傳略

## (四) 陳衡哲

陳衡哲（一八九〇年七月十二日——一九六二？①），中國第一位女教授，在國立北京及國立東南大學教西洋史。她是胡適早期的夥伴，以白話文寫短篇小說及詩。她除了替許多刊物寫稿外，也創辦「獨立評論」。夫婿任鴻雋②。一九四九年以後，他們住在上海。

雖然陳衡哲祖籍湖南衡山，她卻生於江蘇常州。他的祖父及父親都會經做過知縣，也是有名的學者、詩人。她的祖母及母親莊氏，則是卓然有成的畫家。因此，陳衡哲從小就在書香氣氛中長大。她有兩個兄弟，五個姐妹。③

一九〇三年十三歲時，陳衡哲第一次離家，在以後的七年當中，她接受基本的中國式教育。她的舅父莊氏對她的影響很大。莊家是常州四大望族之一，有悠久的學而仕傳統。莊氏精通中國古籍，而他的好奇心則使他去探討西方科學與文化的某些層面，這些都是他非常仰慕的。他以西方那些離國來華服務的女性作模範，要他的姪女學習，不要做傳統的卑屈中國婦女。莊氏的許多理論之一是，人有三種：一種創造自己的前途，一種知天樂命，最後一

種不滿命運，但又無能爲力。他預言陳衡哲會屬於第一種人，但他對陳說，人要主宰命運，必須求學識，不祇是中國過去流傳下來的學識，還包括西方學識，而這便要進現代學堂才能得到。他強調的是，年輕一輩應該比上一輩求取更多的學識。陳衡哲聽了他的話，便對求知識及求獨立生活產生憧憬。

一九一一年之前，當陳的父親被委派到中國西南部做官時，她父母曉得她要接受現代教育的欲望，便同意讓她跟莊氏一家住在廣州。可惜的是，當時她太年輕，不能進入唯一收容女生的現代學校，那是一間醫學院。於是，陳的舅父便親自教導她，用報紙、雜誌及現代課本作教材；同時請了一名導師來教她數學。莊氏的日常談話，話題廣範，從科學到道德觀等等，陳衡哲也從中學到許多。莊氏後來調到廣東南部的廉州，擔任新軍的軍官。雖然他很忙，卻沒有忽略姪女的教育。不過，家教畢竟只是暫時的措施。因此，當莊氏的妻子回家探望，在江蘇的父母時，她便把陳衡哲也帶去，送她進上海的一家學校。她們所選的是愛國學社，那是莊氏的朋友魯元培所創辦的。可惜魯元培已不在上海，而這間在婦女教育發展史上開創新猷的學校也關閉了。陳衡哲改進上海另一家新開辦給女生就讀的學校，在那裏唸了三年書。不過，這家學校不算好，她學了一點英文，其他學科沒學到什麼。

這時，陳衡哲已到了女大當嫁的年齡，她父親也替她選好夫婿。陳衡哲聽到消息，歷經了一場個人危機。她要求知及求獨立生活的欲望，很劇烈的跟她對父親的責任感發生衝突。她最後得到父親的諒解，解除婚約。一九一二年，她仍然因反叛過父親而感到悵悵不樂，這時又發生經濟問題；她對上海的學校也不滿，於是就離開上海，到蘇州附近的一個小鎮，跟她最大的叔母住在一起。這位叔母比陳衡哲的父親年長二十歲，是個了不起的女性。她身強力壯，一整天的家務事後，還在晚上讀書到凌晨三點，而第二天六點又起來服侍家翁家姑。她寫得一手好字，把一個大家庭管得有條有理，燒得一手好菜，而且還熟諳中國舊詩詞、歷史、及傳統的中醫。不過，她的丈夫及兒子都抽鴉片，使得她家庭生活不愉快。她疼愛陳衡哲，而且是陳在這意志消沉時期的一個精神支柱。一九一四年春，她替陳在她朋友辦的一個家塾，找到一份教書差事。

一九一四年夏，清華學堂（那時還是庚子賠款公費生留美深造的預備學校），在上海舉

行考試。女考生第一次獲准參加競考。陳衡哲在她叔母的鼓勵下，報考錄取。莊氏那時在北京，陳還沒有時間寫信給他，他在報上看到公告，非常高興，就先寫信向陳祝賀，表達他的信心與自豪。

陳衡哲在一九一四年從中國乘船到美國。那一年她在紐約州波吉斯（Poughkeepsie）的一間女子學校普南堂（Putnam Hall）唸書，預備進瓦塞爾學院（Vassar College）。一九一五年秋，她以Sophia Hung-che Chen這學名進入瓦塞爾學院的大一班；她是那一年入學的两名中國女生之一。陳愉快的適應了學院生活，學業進步迅速。不久，她決心專攻歷史，在歷史系主任Lucy M Salmon及歐洲史教授Eloise Ellery這兩位良師指導下讀書。

一九一六年夏，她在紐約州綺色佳（Ithaca）度暑假，在那裏遇見她的未來丈夫任鴻雋。任剛從康乃爾大學畢業，不久就要到哥倫比亞大學化學系唸研究所。那次會面以後，兩人經常通訊，任及另一位留美學生胡適，那時正在編輯「留美學生季報」，而陳便被邀寫稿。三人經常在信裏面討論胡適的白話文學主張。陳贊成胡適的看法，她的第一說小說「一天」，就是用白話文寫的，發表在「季報」上，內容生動的描寫學院生活。這以後，她替「新青年」這份推動中國新文學的刊物，寫過好幾篇白話短篇小說及詩。

一九一九年，陳衡哲畢業那一年，就被選為全美優秀學生協會（Phi Beta Kappa）的會員，並獲得瓦塞爾的獎學金，到芝加哥大學攻讀研究所。一九二〇年，她在芝大獲得碩士學位。不過，她批評芝大偏重課堂上的講課而不重視個人的獨立研究。

陳衡哲在一九二〇年秋回國，受聘為國立北京大學的西洋史教授；胡適那時是北大的哲學教授。陳是中國現代教育史上，第一位獲得此種榮譽的女性。那時正是中國知識份子活躍的時代：一九一九年的五四運動，已動搖許多舊式思想，而大批新創辦的刊物，正紛紛把西方的社會、政治與文學上的新理論，介紹給中國讀者。陳衡哲替「新青年」、「努力周報」、「東方雜誌」、「小說月報」、「現代評論」等刊物以及各主要大報的文藝副刊寫稿。

一九二〇年，陳下嫁任鴻雋。兩年後，她丈夫加入上海商務印書館的編輯部，她也就辭去北大的教職，跟丈夫一齊搬到上海。一九二四年到二五年，她在南京的國立東南大學教西洋史，任鴻雋那時已被委任為該校副校長。這以後，陳放棄教職，專心理家及寫作，不過她

曾經在一九三〇年回返北大，教了一年西洋史。

一九三七年中日戰爭爆發前，陳衡哲對國民政府留下許多未能解決的社會政治問題，表示擔憂。她對教育、青年及婦女地位等問題，發表過深入而經常是憤怒的評論。她的論評文字常刊登在「獨立評論」上。這是一份宣揚自由思想的刊物，頗受好評，陳本人也是聯合創辦者及編者之一。陳也為中國讀者寫過一本西洋史及一本文藝復興史。書評文字讚揚她能够有意義的為中國讀者重述西洋文明的演變。這本「西洋史」在一九二六年出版，新的修訂版在一九三二年刊行，兩者都印了好幾版。

陳衡哲也是向西方世界介紹中國的優秀人選。她曾經代表太平洋關係學會的中國理事會（China Council of the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參加過該學會的幾次國際性會議——一九二七年在夏威夷的檀香山，一九二九年在日本的京都，一九三一年在杭州，以及一九三三年在加拿大的班夫（Banff）。在一九二九年日本舉行的太平洋關係學會會議上，中國代表有計劃出版一本專書，旨在促使西方更瞭解現代中國。「中國文化論集」（Symposium on Chinese Culture）這本書，便是由陳所主編，一九三一年在上海由該學會的中國理事會出版。在她為該書所寫的那一章裏，陳主張對中國文化的現代化，採取理性及選擇性的方式。雖然她承認中國有必要推行基本的政治、社會與經濟改革，她希望這些改革可以由明智而負責的領導層來實施，儘量減少其間所涉及的社會代價。

太平洋關係學會一九三三年的加拿大會議過後，陳衡哲重訪美國。這是一九二〇年以來的首次。瓦塞爾學院教授與學生給陳的熱烈歡迎，深令她感動，但機動時代的來臨，美國人生活方式的改變，也令陳驚訝。她總共在美國及加拿大停留三個月，而於十月底返國。

一九三五年，任鴻雋被委任為國立四川大學校長。全家人在那年十二月抵達成都，除了大女兒留在北京上學外。那是個憂苦的冬天。天氣冷而潮濕，房子抵不住寒風。陳衡哲病倒了。自從民國成立以來，四川就在當地軍閥的控制下，整個社會貧窮而落後，陳深為之震驚。她在「獨立評論」上寫了一系列文章，無情但善意的批評當地的政治與社會局面。這些文章引起四川省報界對她發動一場人身攻擊。一九三六年七月，陳離開成都都不友善的環境，回到北平她多年來的家，把她丈夫留在四川。雖然陳早在報界圍攻她之前，就決定離去，她離

開的時間却可能受這件事的影響。

一九三六年回到北平後，陳逗留在那裏直到次年秋中日戰爭爆發爲止。一九三七年七月，她把子女帶離日據區到上海去，跟她丈夫團聚。一九三九年到四一年，她在昆明居住，任鴻雋在那裏擔任中央研究院的秘書長。一九四一年夏，陳帶兩名較小的男孩到香港，打算讓他們在那裏上學。香港在十二月被日軍攻佔，陳便跟重慶的丈夫及已去美國留學的長女斷絕音訊。直到一九四二年六月，陳才跟孩子逃出香港，越過邊境到華西。戰爭最後的那幾年，她都在重慶。她看到國民政府控制區內的官賈，大事貪污，做投機買賣及囤貨居奇，感到失望及憤怒。她跟國民黨政府的疏遠，在一九四五年以後那段困難時期，更加明顯，而導致她在一九四九年共黨勝利後，決定留在上海。

陳衡哲那一代受過教育的女性，目睹中國從帝國變爲共和國所帶來的劇烈改變，也目睹婦女從卑下的地位，變爲更積極的參與國家的社會、知識與政治活動。陳是位傑出的女性，可代表那些豐富了這一時期中國知識生活的中國女性。她像許多跟她同時代的人一樣，是個愛國者，對中國在現代世界的衰弱深以爲恥。不過，她的民族意識，跟她的世界歷史知識調和，使她能够超然的看待國家及國際問題，並對這些問題提出合理的解決辦法。

陳衡哲活在一個社會改革與動亂的時代，不免歡迎那些能够幫助中國人民脫離貧窮、無知、及專政的政治及社會束縛的改革。她跟其他自由思想的知識份子，一齊勸誡國民黨當局，如果要在中國避免狂暴的革命，某些基本的改革是必要的。當陳的努力失敗，而戰時及戰後的經歷又使她深信，中國需要徹底的放棄傳統的社會模式，於是她便接受了一九四九年以後的社會秩序，但從此不再發表公開言論。

陳衡哲除了政治與歷史著作外，其他作品很少。不過，她的短篇小說集「小雨點」，在一九二八年出版，散文集「衡哲散文集」在一九三八年刊印。她的小說展現一種以理性及人道主義來看待生命的理想，但她不熟悉學術界以外的中國人民的生活，作品便受到限制。雖然陳很自然的同情貧弱者，她的小說缺少一種細密觀察及親身體會才能有的力量。不過，在現代早一輩的女作家當中，陳是獨特的，因爲她跳出自傳題材的局限，而以更廣大的視野看中國社會。而且，她是胡適早年的夥伴，應算是新文學運動的開拓者之一。

## 註釋

- ①原文無此卒年。此據郭學虞，「胡適與陳衡哲的一段往事」，傳記文學十卷五期（一九六七年五月），頁五〇至五二。（譯者）
- ②任鴻雋（一八八六——一九六一），字叔永，最先在中國提倡科學教育的教育家之一。一九四九年後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行政院文化與教育委員會委員。
- ③陳衡哲的祖父、父親、母親及舅父莊氏的名及字，在此都省略了。原文提供他們名及字的威羅羅馬拼音，但無漢字。由於資料缺乏，待考。（譯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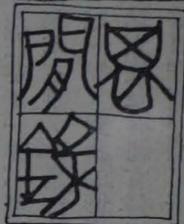
## 陳衡哲作品

- 一九二六 西洋史。上海：商務印書館。
- 一九二八 小雨點。上海：新月書店。
- 一九三一 主編「中國文化論集」(Symposium on Chinese Culture)。上海：中國太平洋關係學會。
- 一九三四 新生活與婦女解放。南京：正中書局。
- 一九三八 衡哲散文集。上海：開明書店。兩冊。
- 一九四七正月 “What Is the Spiritual Resort of a Chinese?”  
National Reconstruction Journal, VII-3.  
年代不詳 編輯「留美學生季報」。
- 文藝復興小史。上館：商務印書館。
- 文藝復興史。上海：商務印書館。

## 資料來源

- 陳衡哲，衡哲散文集。上海：開明書店，一九三八。兩冊。
- 陳衡哲，小雨點。上海：新月書店，一九二八。

- 李一鳴，中國新文學史講話。上海：世界書局，一九四七。
- 王哲甫，中國新文學運動史。北平：捷成印書局，一九三三。
- 賈逸君編，中華民國名人傳。北平：文化學社，一九三二至三三。兩冊。
- 黃英編，現代中國女作家。上海：北新書店，一九三一。
- 國聞週報，九卷一期。
- 任嘉堯編，當代中國名人辭典。上海：東方書店，一九四七。
- 陶亢德編，自傳之一章。廣州：宇宙風社，一九三八。
- China Handbook, 1937-45: A Comprehensive Survey of Major Developments in China in Eight Years of War; Revised and Enlarged with 1946 Supplement, comp. by Chinese Ministry of Information.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 1947.*
- Ch'en Heng-che: "What Is the Spiritual Resort of a Chinese?" *National Reconstruction Journal*, VII.3.
- Schyns, Jos, et al. *1500 Modern Chinese Novels and Plays. Peiping: Catholic University Press, 1948.*
- Who's Who in Modern China, ed. by Max Perleberg. Hong Kong: Ye Olde Printerie, 1954.*



黃潤岳

# 姑外公

在小時候，我一直把姑外公當作是我最敬佩的人。無論在那一方面，我都以他為模範。不過在學校裡作文，當我寫「我最敬佩的人」的時候，卻不會以姑外公為題材；總是選一位歷史上的偉大人物。那樣會比較堂皇，容易討老師的歡喜。所謂取法乎上，得乎其中。同時，寫人人皆知的偉人，也比較容易。

我會在姑外公家寄居過一個時候，大概是小學四年級罷。因為父親到外地去工作，母親帶着尚未入學的弟妹隨着去，怕就誤我的功課，便將我留下來。

到底是年紀太小，當時的一切，已不復記憶。只記得他教我唱「四郎探母」。在學校裡，我的唱歌分數最低，那裡還會唱戲？那幾句戲文，倒是至今不忘。二十多年後，他在我家住過一段時間。他會提起：我住他家時，有一次一定要他身上那條皮褲帶。那條皮帶花了他四塊大洋，非常珍貴。由於我堅持，他只好忍痛犧牲。事情隔了這麼久，我自己既然記不得，也無法否認；只感到非常內疚。而且自責自悔：那時怎會那麼胡來？事實上，每位親戚都稱讚我小時候非常懂事、非常聽話、非常乖。

我一直有點懷疑：十二歲左右的小孩，要那條大人用的皮帶做怎麼？如果我只是要一條皮帶，兩三毛錢便可買一條了。假若堅持要姑外公身上的那條皮帶，那就不懂事、也不乖了。

父親在外地工作的時候多。到弟弟妹妹也要入學的時候，母親爲了兒女的教育，便在長沙租房長住下來。離姑外公家不遠。我常常去姑外公家，因爲那時姑外婆還沒有兒子，非常喜歡我。

姑外婆是抽大煙的，上午不起牀，下午和晚上，她總是躺在煙榻上的時候多。面前那套煙具，我印象猶新，年紀大一點的親戚去看她，她不時會問：要不要試一口？我既又乖又懂事，又是她所疼愛的，我也試過一兩口。對着煙燈，那麼呼呼的，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很多人都噲到咳嗽。我試的那一口，是她抽到快要完了，我接下去，輕輕的一吸，也不知道吸入多少，不能領會它的味道。以後就不要再試了。

有一次，我的大姆指紅腫，痛到鑽心，搽甚麼藥都不見効。姑外婆知道了，替我塗上一點生煙膏。第二天就好了。

姑外公不抽大煙，却愛打紙牌。那是湖南特有的紙牌，像潮州人打四色，不過只能四個人成局，三個人玩，坐在莊家對面的人休息，這又像打橋牌了。這牌看起來簡單，大寫十個數字，小寫十個數字，每個數字有四張，合起來八十張；另加一張「換底」。拿了那張牌的人，去換最後一張。每人摸廿張，莊家廿一張。三張一句，相同的數字也可以，相聯的數字也可以，玩起來却需要相當的技術，相當費思考。

父親也愛玩這種紙牌。他和姑外公一樣，十場有九場是輸。父親輸牌的時候，多是面不改色，精力更加集中，便顯得稍微沉默。姑外公可不同，臉也紅了，頭上一直冒汗。有時不免還有牢騷。

當三缺一的時候，姑外公要我去邀人，會給我一塊錢。四五十年前，一塊錢可以買半担穀。結局時，姑外公總是輸的時候多。看見他把錢慢慢拿出去，一張一張的將鈔票在數，我感到非常難過，真想把那一塊錢退出來。姑外公不是沒有錢輸，閒時也會五角一塊的給過我。

母親也打牌，多是在非湊一脚不可的時候，而且十場有九場贏，不像父親和姑外公那麼有癮。母親打牌真有風度，贏輸都不在乎，若是打牌輸了，她用錢反更慷慨。她說：有錢去打牌輸掉，爲什麼作正當用途反而捨不得？這一點，對我的影響很大。我常常用她這種邏輯來推理一些日常的事情。

在幾十年以前，抽大煙是有閒有錢的人的消遣。吞雲吐霧，逍遙自在。有些大富人家，怕孩子變壞，乾脆教他抽大煙，終日守着煙燈，不會出事。長沙有家大金店，余太華的老板，便是如此。他有幾十缸黃金埋在地下，他的兒子如果不去狂嫖濫賭，抽大煙所花費的非常有限。於是從小便讓他學抽大煙。

却不會想煙毒爲害之深，無法補救。

我有個遠房族叔，也抽大煙，面黃骨瘦，兩肩高聳，不事生產，專抽大煙。慢慢便把一份家當都抽窮了，連祖傳字畫書籍全拿出來賣。煙癮發作時，又流口水，又流鼻涕，伏在牀上發抖。我年小不知，問他爲什麼？他騙我說是肚子痛。想問我父親討點錢買藥吃。我看見他可憐，便跑去找母親要拿濟衆水給他吃。母親說：你信他的鬼話，甚麼肚子痛，他的鴉片癮來了。他每次說要戒煙，不知騙掉我們多少錢。

後來政府禁煙了。姑外婆便把大煙戒掉，生活恢復到正常化。不久，生了一個男孩，我們叫他毛舅。

姑外公晚年得子，該多高興，有多高興。對於每一件事都更起勁，對於每一個人也更熱情，要爲兒孫修福積德。在那個時候，傳宗接代的觀念，非常濃厚。沒有兒子，死了沒人捧靈牌，出葬沒有孝子披蔬，好像便是一個罪大惡極的人，做了缺德或傷天害理的事，爲天所不容而給予的懲罰。當我一連有四個女兒的時候，我的確想要有一個兒子。不是由於重男輕女，而是怕回到家鄉，背後被人罵：某某連兒子都沒有……幸好到第五個是男孩，我真正是有子萬事足了。

儘管我看得開，這些從小便先入爲主的觀念，在心理方面，多少總是有點影響。尤其是看見姑外公兩夫婦在沒有生兒子之前，那種祈求、焦急、羨慕、失望，甚至於罪疚的心情，給我的印象太深了。我的大弟弟至今只有兩個女兒，因爲比我小了五六歲，對於兒女的想法就進步多了。

姑外公每天黎明即起，不是練大楷，就是讀古文。他常常對我說：一早當三工。由於他的緣故，我也養成了早讀的習慣。後來我做校長，一直鼓勵同學們早讀。有的同學告訴我：大聲讀出來不好意思。做學生的，讀書是本分，有什麼不好意思？有許多我們視爲當然的事，比我年輕的一代，常有不同而且荒謬的看法，可見時空環境影響之大。

記得在一九五五年，我要去英國深造，同學們有一個歡送會。中學部主任劉肅先生特別提出：他的宿舍靠近我的，在早上常常聽見我朗誦英文，希望同學們學習。師生們都認爲這是頗爲稀罕的事。我的長輩和老師們，早上大多是朗誦或閱讀的。

長沙的冬天相當冷。姑外公是禿頭，而且又剃得光光的。穿着皮袍，戴一頂毛絨帽。腳下一個烘籠。烘籠是篾編的圓形籃子，中間一個瓦鉢，燒了一個炭團，用灰蓋住。火力不大，暖烘烘的，可以維持

一天。桌上一杯清茶，一本古文。一個人搖頭擺腦的朗誦，全神貫注，旁若無人。看他那神情，似乎都可以分享他的讀書的樂趣。

有一次，他發覺烘籠中有一粒半炭團，他竟認為是莫大的浪費，立刻把女傭叫來。慎重其事的叮囑：以後一粒炭團就够了。炭團是煤炭屑和泥水滾成的，一毛錢可以買一二十粒。他不知道：姑外婆抽一口大煙便燒掉了多少粒！

姑外婆既不起床用早點，早點的時間就隨廚師的高興，食物也是隨他的高興。傭人們都懂得姑外公的心理，只要節省，其他都無所謂。

姑外公的節省，又是受他的姑丈的影響。他的姑母嫁給有錢人家，親戚間的應酬，使他家要硬撐面子，是非常痛苦又無可奈何的事。他告訴我：他的姑丈來他家，不是坐轎，就是騎馬。別提招待他姑丈，就是轎伕馬伕的打賞，便是難題。他的母親要多方張羅告貸，還不能讓別人知道。這些事，給他的印象太深刻了，以致成了一種恐懼。姑外公的節儉，在親戚中是出了名的。因為過份節儉，乃流於吝嗇，甚至於刻薄了。姑外婆就相反，潤綽、慷慨、大方，在賭場上更可一擲千金，但又不浪費。她是我外公最小的妹妹，從小得寵。一生都很順遂，也就不失大家閨秀的風範。

姑外公和姑外婆兩個人對於用錢的方式和對金錢的態度，截然不同。我倒向他們兩個人學習：我自奉甚儉，這是和姑外公學的。例為我出國旅行，選購紀念品多是送給親戚朋友們，很少替自己買點甚麼。我的慷慨好客、輕財仗義，却又是跟姑外婆學的。在生活艱難時，家無隔宿之糧，我不以為苦。在經濟比較寬裕時，對朋友對學生的協助，互通有無，力之所及，絕不吝惜。

我家住在長沙天心閣下面。在夏天，姑外公每早都到天心閣去打太極拳。天剛亮，就對着下面我的窗戶，大聲叫我去。那時我只有十多歲，在新中讀書。教我打太極，我沒有耐心；便教我讀古文。講完一篇，要背一篇。講解完畢，便請我吃兩個天心閣的包子，那是全城最昂貴的。到今天我仍背得出幾十篇古文來，他的功勞不小。我實在應該感謝他。

他把我當作自己的兒子一般在教。在我小學畢業時，他介紹我去一間私塾讀孟子。在初中時，暑假教我讀古文。進高中後，他又介紹一位湖南大學中文系畢業生，教我讀古文。再加上學校裡華文課堂所學，使我的古文有了根基。

我在小學時是臨錢南園學帖，幾乎大部份湖南人練字，都是寫錢字開始。我那字帖原是我母親用，

每個字都有碗口那麼大，對一個小學生實不相稱。後來我看見姑外公臨張遷碑，我也花了四個銀元請我的叔外公替我買了一本。他的字的確寫得好。我練了十多年，還無法望其背背；而且我現在仍能記取他的字體。他的日常書信，都是自己動筆，小楷行書都很漂亮。我學他的張遷碑，卻不學他的楷書。他寫字用紫毫，筆鋒很硬。字體太過剛直，我不十分喜歡。我一直愛用羊毫，比較靈巧，我的行書便不入格，形成了一個怪體。

我的父親很少提筆寫信，有時連家書都是秘書代筆。我跟隨姑外公，看他寫信，也看別人寫給他的信。年紀大一點，自己再看一些尺牘。後來我就可以代父執筆了。

姑外公愛整潔，書房文具，井然有序。他愛寫信，各種郵票分別放置。到今天，我仍學他的榜樣；有信必覆。名式郵票都分開放得好好的。可是，我只學到他一半，我的書房和書桌，卻非常凌亂。我的太太常常看不過意，不時替我整理。書房無所謂，書桌變成整齊清潔之後，我常常找不到我需要的東西了。

日常規矩禮貌，姑外公不時教導我。例如要挺胸直頸，不要縮頭縮肩；尤其是在冬天，鼻涕要擤出來，不要縮進去；講話不要太大聲；不要隨地吐痰……這些小事，在當時很少人注意。他卻諄諄告誡我們這些年輕人。

他曾主持過學生軍訓總隊，那該是他最得意的工作。每早向數千學生訓話，講述爲學做人的道理和修身養性的方法。他出身保定軍官學校，又在陸軍大學畢業，再加上書香子弟，家學淵源，可謂儒將。由他來負責學生軍訓，是再恰當不過的。他送每位受訓學生一張成吉思汗的畫像，可能是要激勵同學們，嚮往過去橫越歐亞非三洲的偉業。繼任他的，卻只講解文天祥的正氣歌或岳武穆的滿江紅了。

他曾帶我參加過一些大場面，當作他的隨員一般，有時還容許我配帶他的手鎗，使我有威風凜凜之感。

我的年齡漸漸大了，學校的功課也重了，我又寄宿在校內，和姑外公的接觸便少了。有時禮拜天下午去他家，姑外婆一定要留我吃晚飯。吃了飯回學校，常常會遲到。不過，姑外婆每次都會給我五毛錢坐車。其實坐車不過五大分而已。

高中畢業之後，我離開家鄉到外地升學，便沒有回去過，也就沒有再見過姑外婆。不久前，毛舅寄了她的相片來，人早已作古了。看見相片，竟忍不住流淚。

我大學畢業之後，在南京工作。收入有限，剛够維持一家三口。這時姑外公和大舅來，住在我家，

要招待兩位老人家一日三餐，都不容易，不是要寅支卯糧，便要典當。可是又難得有兩位長輩光臨，何況父親說：爹親叔大，娘親舅大。我們夫婦只好打腫臉充胖子。對姑外公來說，這正是報答他給我的恩典的機會，可遇難求。後來我的父母也來，家由他們作主，解決了我們的經濟困難。

姑外公前後在我家住過兩次，每次都有幾個月長的時間。這時他沒有朗誦古文，也沒有打太極拳。每天早出晚歸，多方活動，只想多拿一些退役金。他所能告訴我的只有一件事：每早用漱口水洗眼睛，可以防疾，可以明目。而且還一再強調：不要怕髒，口裡的水一點不髒，勸我接受，情詞懇摯。小時候，他指導我如何立身處世。這時告訴我這個保護眼睛的秘方。我是無可無不可的接受下來。直到今日，每早漱口之後，便用那口水洗眼睛，我還洗鼻孔。聽說許多印度人也如此。

他領了一筆錢就走了。客退主人安，我因額外負擔所挪欠的錢，到我要下南洋預支了薪水才還清。而我對姑外公的人情債，也因此還清楚了。

我到南洋若干年之後，姑外公忽然寄了一封信來，輾轉傳遞，經過很久才收到，說是我的父母那年由南京回家鄉時借了他的錢作路費；父親要我還。這真是晴天霹靂。我爲了招待兩位長輩，花費不少。到了山窮水盡時，幸好父母來了，他們帶了一筆現款，解救了我的困難。他們在南京嫁了一個女兒，臨走還留了一些現洋與我們。回鄉怎會要向姑外公借錢？果然是我的父親要我代他還賬，他自己不會寫信與我？

最近更妙：毛舅寫了封信來，向我討賬，說是我們來南洋時，他爸爸說借了他的錢作路費！我到南洋的路費，是聘請我的機關支付的，不用向任何人借。

當姑外公向我討賬的時候，我的父親已經去世了。現在姑外公死了許多年之後，他的兒子又來向我討賬。我迫不得已，只有源源本本把幾十年前的情形，一一向毛舅說明。他立刻回信向我道歉。人都死了，還有何話可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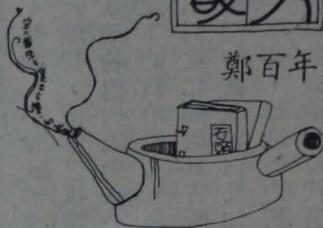
後來，我和另一位表舅談到姑外公的事。他才坦白告訴我：他曾收一筆錢交給姑外公，託他代還一筆賬。最後錢是姑外公自己用掉了，賬沒有還，也沒有交代，還鬧出誤會來。他還舉出其他一些事例來。

天啦，怎麼幾十年後，會發生這些不愉快的事？因而破壞了姑外公在我心深處的形象？我多麼心痛！

不過，無論如何，姑外公仍是影響我最大也最深的人，我對他，仍有無窮無盡的感念。凡是人，便不會有絕對完美；除非是神。



鄭百年



# 大時代裏

的

# 大使命

年少萬兜鍪，坐斷東南戰未休。天下英雄誰敵手？曹、劉，生子當如孫仲謀！

——辛棄疾：南鄉子

公元前221年，即秦始皇二十六年，秦王政承襲前世六代的餘烈，以風捲殘雲的姿勢，在十年之內翦滅山東六國，統一宇內；真是睥睨古今，不可一世。我們看他統一全中國後，首議尊號，決定採用上古「皇」「帝」兩個尊號合併在一起，稱為「皇帝」，功業在天皇、地皇、秦皇之上，就可以知道他是多麼的雄視古今！那一年，他遊巡山東琅琊臺，在臺上刻石記功，看他最後幾句說：

六合之內，

皇帝之土——

西涉流沙，

南盡北戶，

東有東海，

四方上下之內，

都是我皇帝的領土——

西邊直達沙漠的西域，

南邊直達濱海的北戶，

東邊擁有東海，

北過大廈。

北邊達到漠北。

人迹所至，

只要人跡所到的地方，

無不臣者。

沒有不是我皇帝的臣民。

功蓋五帝，

皇帝的功業超過五帝，

澤及牛馬。

恩澤下施百禽。

莫不受德，

萬物沒有不受其恩德，

各安其宇。

安於各自的處所。

口氣之大，氣概之盛，真是恆古所未有！

困居函谷關之內的嬴秦，自從昭襄王即位之後，就積極地致力於併吞韓、趙、魏、楚、齊及燕等六國。公元前260年，即秦昭襄王四十七年，秦國大將白起在長平大破趙兵，活埋了趙國四十餘萬的投降兵士以後，秦國併吞天下，已經是註定的事實罷了！四年之後，秦國甚至於把天下諸侯的共主周天子也給消滅了；秦國席捲天下的時間，更是越逼近了。

對於當時華夏民族來說，嬴秦統一天下是一件很難想像的事。打從周武王統一天下以來，黃河流域就分成大大小小幾十個國家；這些國家，由於歷史的發展，有不同的語言文字，有不同的政治制度，有不同的度量衡，有不同的交通工具標準，甚至於有不同的風俗和文化。到了戰國時代，這種情形愈來愈顯著，嬴秦便是這許多國家裏的一個西方國家。政治是如此，學術更未嘗不是如此；儒家、道家、墨家、法家、縱橫家、農家、小說家等等，分裂成大大小小的許多學派，每一學派有自己的始創人和門徒，也有自己的學說和理想，情形之複雜錯綜，就如政治上大小國家一般。

現在，嬴政承繼着他的祖先孝公、惠文王、武王、昭襄王、孝文王及莊襄王六代所累積下來的根基，積極發揮統一天下的政治野心，企圖打破數百年分封四裂的政治局面，為華夏民族掀開難以想像的歷史新頁，為各種不同文化翻出亘古所無的統一大時代。嬴秦這顆政治的赤心，這股政治的意志，無疑的，深深地影響了秦國的當政者以及知識份子。於是，在學術上，也就有人出來應和着與政治相仿佛的赤心和意志——統一學術，締造學術劃一的大時代。

擔負起即將出現的政治大時代裏的學術大使命的，就是大名鼎鼎的秦國丞相呂不韋。

呂不韋，本是河南翟陽的大商人，家累千金。在趙國首都邯鄲做買賣的時候，結識了秦國落難的公

子子楚，把懷有自己的身孕的美姬送給子楚，又散錢財幫助子楚回國。後來，美姬生子，是爲嬴政，也就是日後的秦始皇；而子楚在若干年後，也就即位爲秦莊襄王。莊襄王在位僅三年而已；第四年，嬴政以十三歲的年紀，踐祚爲王，承繼剛逝世的莊襄王。嬴政即位後第一件事，便委任實際上是他自己的父親的呂不韋爲丞相，掌握秦國內外的一切政治。

雖然僅是一位大商賈，呂不韋實際上懷有非常銳利的眼光和敏捷的腦筋；由於貴爲丞相，日夜與政治接觸，他瞭解秦國數代以來在政治上的意志，也瞭解黃河流域政治發展的必然趨勢——儘管這是數百年來人們所難以想像的，但是，只要這意志被實現，這趨勢成必然，這將是一個亘古未有的偉大時代！由於政治趨向於統一，呂不韋似乎很快地聯想到學術上的問題來。將諸子百家滙聚於一家，冶化爲一爐；這股強烈的意志立刻衝擊着呂不韋——滙聚錯綜複雜的百家學說，締造學術上的大時代；一如併兼分封四裂的諸王國，開創爲政治上大時代；這是多麼動人的大使命呀！

担负起這即將出現的大時代的大使命，呂不韋隨即仿倣戰國四君子（魏國的信陵君，楚國的春申君，趙國的平原君，齊國的孟嘗君），厚遇天下之士，禮待所有讀書人，頓時門下食客多至三千餘人。秦始皇八年，公元前239年，呂不韋召集全部的食客，要他們把他們各自的思想學說寫出來，然後編成一部二十餘萬言的書；那就是擁有八覽、六論、十二紀的呂氏春秋。書成之日，呂不韋令人抄寫了，懸掛在咸陽城的門上，邀約諸侯游士賓客，有能增損一個字的，償給他千金。

根據呂不韋的說法，這部二十餘萬言的大著，是「上揆之天，下驗之地，中審之人」，具備了天地、萬物、古今的所有事情的一部書。今天我們仔細展讀這部大書，我們很容易地就可以發現儒、道、墨、名、法、兵、農、楊、小說等諸家的思想，全部兼收並蓄。不管這部書是否已經把各種思想冶於一爐，並且另創一新思想；不過它的確依仿着秦國在政治上大一統的意志，在學術的國土裏，完成了大時代的大使命。

很可惜的，秦始皇統一天下的大時代只有十四年的光景；公元前207年，秦二世三年，這個大一統的大時代，就被戰國諸侯王的後裔以及其他平民加以推翻了。

劉邦以布衣的身份，承襲秦人的赤心和意志，爲黃河流域再次締造大一統的大時代。漢高祖初定天下的時候，爲了安撫功臣，也爲了滿足舊日王孫對戰國分封的憧憬，把公、侯、伯、子、男五等爵改爲侯、王兩等，分封一百三十多個功臣爲列侯外，又分封七個異姓功臣爲王；他們是——楚王（韓信）、

長沙王（吳芮）、梁王（彭越）、淮南王（英布）、燕王（臧荼）、趙王（張敖）及韓王（韓公子信）。這個時候的局勢，儼然和戰國沒有兩樣；這是漢高祖掀起的大時代的第一階段。

高祖五年，燕王臧荼叛變；三個月後，有人密告韓信謀反——從高祖五年到十二年，在這七年之中，平均每年有一王叛變，而高祖也平均每年削平一王；然後，把它們分封給同姓的功臣。一直到高祖晚年，漢朝分封同姓王國的，有齊（劉肥）、淮南（劉長）、荆（劉賈）、楚（劉交）、梁（劉恢）、淮陽（劉友）、趙（劉如意）、代（劉仲）、燕（劉建）等，這是漢家大時代的第二階段。從形勢來看，似乎和第一階段相同；從本質上看，却已經在改變了——漢朝更統一、更鞏固了。

文帝末年的時候，第二階段的九位同姓王國，再次被「衆建諸侯而少其力」地分封爲十七個小王國。這是大時代第三階段的開始；這個時候，地方力量更小，中央力量更集中。漢景帝的時候，版圖最大的吳王濞和楚王戊，聯合了趙王遂、齊王辟光、菑川王賢、膠東王雄渠及膠西王卬，舉兵叛變，是爲「吳楚七國之亂」。景帝以周亞夫爲太尉，率領大兵討伐吳、楚；另外以竇嬰爲大將軍，屯兵於滎陽，以爲支援；不出三個月，叛亂被平定，經此事件後，中央政府大量地削減藩國的權力，裁減他們的土地和官員；於是，漢代的分封侯王，終於變成一種形式的現象而已。這是漢朝的大時代的第三階段；自此以後，大漢的天下才是真正達到嬴秦的大一統局面，也就是郡縣中央集權制度。

在郡縣中央集權制度的大時代裏，仿效着呂不韋，對學術進行包攬總結、融化滙合的大使命的，出現了兩位大人，一位是淮南王劉安，一位就是司馬遷。

劉安是淮南厲王劉長的長子，生於孝文帝元年，八歲承襲父爵而爲淮南王。劉安年少時就喜愛讀百家之書，寫文章的速度很快，善於鼓琴，不喜歡打獵、騎馬及遊玩這類遊樂的事。當時學術界似乎可以分成南北兩派，北派古樸純厚，經學裏的易、詩、書及春秋等，都在北方流傳，而以齊、魯及韓三地爲重鎮。而南派綺麗材辨，百家學說思想及詩賦等文學作品，都在南方流行，而以吳、楚、淮南三地爲重鎮。南派裏，最先招致游士賓容的是吳王濞，他的門客有鄒陽、嚴忌、枚乘等；其次是梁孝王，門客有羊勝、公孫詭、司馬相如等，鄒陽及嚴忌也會在他的門下；而集南派大成者，是淮南王劉安。

根據史書的記載，淮南王劉安的門客有數千人，其中高才者有八位，他們是蘇非、李尚、左吳、陳由、伍被、毛周、雷被、晉昌，號稱「八公」。劉安的著作非常多，其中以淮南鴻烈一書最爲稱著；協助他完成這部書的，就是上述的八公了。

劉安對這部書是非常自負的，在最後一篇裏（要略篇），他曾縱論先秦各派的學術，包括了「太公之謀」（兵家）、「儒者之學」、「節財薄葬簡服」（墨家）、「晏子之諫」、「縱橫修短」（縱橫家）、「刑名之書」（名家）及「商鞅之法」（法家），而且分別給與適當的批評；最後，他提起他自己這部書說：

若劉氏之書，觀天地之象，通古今之論，權事而立制，度形而施宜，原道之心，合三王之風；……以統天下，理萬物，應變化，通殊類；非循一迹之路，守一隅之指，拘繫牽連之物，而不與世推移也。故置之尋常而不塞，布之天下而不窳。

（語譯）像我姓劉的這一部書，可以觀察天地的各種現象，融通古今的各種理論，權宜時局而設置制度，測度形勢而施行事宜，還可以溯源大道的中心思想，統合古代三王的遺風……；以便統攝天下，治理萬物，應付變化，貫通各種不同的事類；絕對不是只遵循一種思想，守着一家的意旨，受事物所牽制，而不能和宇宙轉移的。所以，像我這部書，道理非常精細，即使擺到像尋常那麼小的地方，也不會塞住它，思想非常博大，即使散佈到宇宙，也不會盈滿它。

這是一部擁有多麼偉大的理想的大書！劉安批評先秦各派學說的思想，然後，發願寫下這麼一部「觀天地之象，通古今之論」的大書，它可以統攝天下所有的思想，可以貫通宇宙各種的差異。對劉安來說，他正是負起綜合各家思想的學術大使命；這種情形，就如漢代初期的歷史一樣，經過三個階段的發展，然後負起集中政權，統一天下的政治大使命。

數年之後，漢代又出現了一位偉大的學術工作者，來負起這大時代的另一項大使命；這個人，便是史學家、文學家集於一身的司馬遷，而承担起這大使命的著作，便是那部輝煌的史記。

根據司馬遷在自序（史記最後一篇）裏的自許文字，他和他的父親司馬談生在漢代景帝、武帝年間，而且又担任太史令一職，至少承擔着下列三項時代的大使命：

### 第一、傳統傳遞下來的大使命

司馬遷在自序裏說：「先人有言：『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孔子卒後至於今五百歲，有能紹明世、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讓焉！」（語譯——先人曾經說過：『周公卒後五百年，天地間才出了一位孔子；孔子逝世到現在，也已經五百年了，應該有人能夠出來顯揚這個昇平的時代，正大易經的思想，追述詩書禮樂的崇高精神。』宗旨就在這裏了！宗旨就

在這裏了！我這個淺陋的人怎麼敢辭讓呢！）從周公到孔子，是五百年；從孔子到司馬遷，也是五百年；五百年有偉大人物出現，司馬遷認為他就是承接傳統的偉大使命的大人物。

第二、漢代大一統的大使命。

史記自序引述他父親司馬談臨終的話語，說：「夫天下稱誦周公，言其能論歌文武之德，宣周召之風，達太王王季之思慮，爰及公劉以尊后稷也。幽厲之後，王道缺，禮樂衰，孔子修舊起廢，論詩書，作春秋，則學者至今則之。自獲麟以來，四百有餘歲，而諸侯相兼，史記放絕；今漢興，海內一統，明主賢君，忠臣死義之士，余爲太史而弗論載，廢天下之史文，余甚懼焉！汝其念哉！」（語譯——天下的人都稱讚和歌誦周公，說他能够論述和歌誦文王、武王的美德，又能够宣揚他自己及邵公的教化，並表達太王和王季對天下的憂思和過慮，以便追思到周朝的祖先公劉，進而尊崇了周朝的始祖后稷。周幽王、周厲王以後，王道虧缺，禮樂衰微，於是，孔子修撰舊文、振興廢弛，綜論詩書，撰作春秋，今天，讀書人還在做法他呢！自孔子末年獲麟以來，已經有四百多年了，在這期間，諸侯互相兼併，專務於戰爭，把歷史的記述丟在一邊；現在我們漢朝興起來，四海都統一了，在上的有賢明的君主，在下的有

司馬遷像



忠貞死義的臣子，我作爲太史令而不加以記載論述，荒廢了天下的史實，我感到非常害懼呀！你要牢牢地記着我的話！）周公論述及歌誦西周的勳業，孔子綜論及撰作東周的史迹；周公、孔子各有他們自己時代的大使命。現在，大漢天子統一海內，爲嬴秦以來最偉大的時代，怎麼可以沒有人來完成這大時代的大使命呢？司馬談認爲他及他的兒子就是這個大使命的承擔者。

### 第三、祖業傳下來的大使命

漢書司馬遷傳引述司馬談臨終時，握着司馬遷的手說的話：「予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嘗顯功名虞夏，典天官事；後世中衰，絕於予乎？汝復爲太史，則續吾祖矣。予死，爾必爲太史；爲太史，毋忘吾所欲論著矣。」（語譯——我們的先人，是周朝的太史。祖先們在虞夏的時候，曾經掌管天官的職事，作過許多貢獻，有過赫赫的功名；後代逐漸中道衰微，難道在我的時代就斷絕了嗎？你如果再次担任太史的職位，就是承繼我們的祖業了。我死了之後，你必定担任太史；如果担任了太史，千萬不要忘記我所想要論述和撰著的呀！）司馬遷的祖先歷來都担任太史的官職，而且都有顯赫的功績和貢獻；現在，根據司馬談的看法，司馬遷必定承繼太史，如此，怎麼可以忘記先人所傳下來的大使命呢！

這三項時代的大使命，都在自序裏揭露出來了；那個時候，司馬遷不過三十多歲而已。呂不韋應和嬴政在政治上大一統天下的赤心和意志，召集門客，撰述二十餘萬言的大著，總論先秦各家思想，作學術思想上的統攝合一；這是大時代即將來臨的大使命。只可惜，嬴秦不出十幾年，就輸掉了整個大時代。劉安應和着漢代在政治上的大集權和大統一，也召集門客，批評先秦諸子，然後提出統攝宇宙萬物的大思想；這也是大時代裏的大使命。到了司馬遷，他秉承先祖的使命，體認當代及傳統的神聖使命，誓志要完成一部劃時代的大著——自上黃帝，下迄漢武，編聚各個不同的時代，作各朝代的大滙聚；上記天子，下述販夫走卒，編輯各種不同的不物，作社會各階層的大滙聚；在文化方面，從歷史、政治，以至於禮儀、音樂、藝術、曆法等等，作文化各層面的大滙聚；這是第一部五十多萬言的通史，一部担负時代大使命的通史——上下通古今，四方通各文化層面；嬴秦統一天下，劉漢集中政權，也就是這種氣概。

鄧 嗣 禹

Knight Biggerstaff 合著

賴 瑞 和 譯

# 七種中文一般書目提要

就一般性的研究工作而言，以下列舉的首兩本書，是有用的工具書。如果要設立一間新的漢學圖書館，清代兩位傑出學者所編的「書目答問補正」（一九三〇年代補正），便是一本非常重要的精選中國古籍書目。兩本最有用處的查考書目（*Checklists*）是「內閣文庫漢籍分類目錄」，以及「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漢籍分類目錄」。

●中文參考書指南。何多源編，最初出版於一九三六年。①修訂版於一九三八年由商務印書館出版，作為嶺南大學圖書館叢書之一。「廿六」九六一頁。②台北：古亭書屋，一九七〇。（影印本）

這是二三五〇本書的參考指南。分為兩部份。第一部份討論了一般性的參考書之後，列出辭典、類書、一般目錄或書目、叢書、期刊和報紙、學院出版物和官書。第二部份列出的參考書，是有關於圖書館、新聞學、經典、哲學與宗教、社會科學、文字學、自然科學、實用科學、藝術、文學、歷史與地理，並且也列舉地圖、地圖集和旅行指南。附錄部份，包括

經過時——以及作者和書題聯合索引，按筆劃秩序排列。在每一類書的項下，有簡短的導論；在每一本書項下，有簡潔的提要，通常跟着還有簡評，這本參考書的特色之一，是有關滿文、蒙古文、西藏文、阿拉伯文、拉丁文和數種其他語文的辭典書單。另一個優點是，它的範圍比我們所編的「精選中文參考書書目提要」(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f Selected Chinese Reference Works)更廣。不過，這本指南裏的許多提要，似乎匆促完事；有關版本的資料非常有限；此外，所謂參考書的定義和它的分類方法，也有商榷餘地。

●中國歷史研究工具書敘錄(稿本)。曾影靖編。香港：龍門書店，一九六八。八，三二五頁。

本書英文標題為“Research Tools for Chinese History: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原本為香港大學的學士論文。它總共列入七百一十九個項目：二六八種書目，一二五種索引，五十九種年表，八十一種地理參考工具書，九十三種傳記資料參考書，卅二種辭典，和六十一種年鑑。除了中文書外，也包括英文和日文參考書。這本敘錄包含許多有用的資料，雖然它缺少作者和書名索引。

●書目答問補正，五卷。張之洞編，出自繆荃孫之手，張序文誌期一八七五年。范希曾補正。①南京：國學圖書館，一九三一，二冊。②北京：中華書局，一九六三。七，二二三頁。③台北：新興書局，一九五六。二三八頁。④書目答問補正索引。香港，崇基書店，一九六九，有王繇編的索引。一，二，三〇九，二二三頁。

這本精選書目，列舉二二六種清代末年仍流存的重要中國古籍。它原本是一位大學者在二一八七〇年代所編，作為初學導讀指南。原題「書目答問」，有許多版本。一九二〇年代，當時的一個書目家把原書補正。他的補註，在目前的版本上，列在「補」字項下。在前四卷內，古籍按傳統四部分類排列，而在每一書題下，列有卷數、作者名和朝代，以及編者和修訂者所知的所有不同版本的有限資料。它經常也有簡明提要，說明所列舉的古籍的內容與價值。第五卷列舉若干叢書，使之成為中國第一本把叢書分別為一類的重要書目。同時，第

五卷也有一張編者認為最重要的各門學問古籍書單。最後，有一張清代最重要學者的姓名略表，按年序排列，分成十四類，各學者的姓名首次出現時，附其號及祖籍。雖然這本書目，偶爾有分類錯誤，例如「宣和遺事」，應列入筆記小說類，而非史類，但這是「四庫全書總目」以後，最重要也是流通最廣的書目。而儘管它對專攻某門學問的學者而言，不夠完備，但對任何想要一份中國古籍選書目的人來說，它是不可或缺的。王緜改正了較早版本的若干錯誤。他的版本是先排作者及書名索引，按筆劃序，後排書目正文。

●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總目，四十四卷。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總目補編，六卷。柳詒徵與其他入合編。①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活字版，南京：一九三三——一九三五，廿四冊；補編，一九三七，三冊。②台北：廣文書局，一九七〇，十五冊。（影印本）。

這是南京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在日本人佔據之前的藏書總目。它按照傳統的四部分類編排，另加上三大部，而現代的出版物，也和較舊的版本一起分類，沒有像大部份現代目錄那樣分開來。根據目錄後面提供的數字，它共列出了三萬七千零二題項，凡十九萬八千九百廿二冊，但七大分部後面提供的數字總和，却有些差距。目錄分為以下七部：

經：	十類	九十四屬	四二九五題項
史：	十八	九十二	八〇〇七
子：	廿八	一九七	一一〇六八
集：	四	七十三	九九〇七
地方志：	三	廿七	一六八一
地圖與地圖集：	九		四一四
叢書：	五	廿三	一〇〇六

大體上，這個分類揉合了舊制度的優點以及為了適應現代情況而創出的權宜辦法。它在擬定類和屬的款目方面，特別注重於分別不同的知識領域。例如，在經的各分類下，不同的

屬類列出以下幾種書：無評註的讀本、註疏、圖說、有關策法的作品、經本身的歷史、不同學派的沿革、書目等等。另一分類列舉諸經合刻本。至於其他典型的創新處，有以下幾點：在史部，有一類專列史表；傳記類有譜屬類；在地理類，有佛寺和道廟、祠廟、亭園和舊式省立學堂等屬類；現代政府出版的官書，放在政書類後面；同時還有一個專門分類是關於外國歷史的，但這類項下列舉的許多著作，歸於歷史範圍並不恰當。在子部的儒家類，有宋學不同流派的屬類。在集部，作品是按照朝代排列，而那些近代寫成的作品，則更進一步按地區分類；還有一個專門屬類列出女性的詩詞。叢書內的個別作品，按適當的分類分開列舉。每一書題下，有卷和冊數、作者名和朝代，以及有關不同版本的必要資料。

由於現代作品在這總目裏也是根據中國舊式分類法分類，不熟悉這分類法的人，有時便難於找到他們要查的書題。例如，雜誌、現代醫學書和有關教育與語文的作品，全列在第三部即子部裏面，雜誌在雜家類，醫書在方技類，而最後兩種在社會科學類。有幾個屬類的款目會誤導人，而作品也經常分類錯誤。例如，年鑑列在史表類裏。同時這本總目也有許多排印錯誤。不過，大體上說，這是一本編得仔細，有用處的目錄，而且無疑的在中國目錄學上，它代表了不算太小的進步。

補編和總目正編本身一樣，使用同樣的分類法，大約收入一萬個項目，大部份是叢書裏的書題。

據柳詒徵說，在日據時代，圖書館內的六八〇三冊雕版本叢書和地方志被焚燬，同時數千箱其他書被搬走。不過，該館的典藏，最終仍取回四分之三，包括全部宋版書、百分之九十二元版和百分之九十三明版①。雖然這本目錄，現在已經不再是該館現存典藏的可靠指南，但它還是有用的查考總目。

註①關於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一九四七年的典藏，請參閱「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現存書目」。(一)南京，一九四七，二冊。(二)台北：廣文書局，一九七〇(影印本)。

●內閣文庫漢籍分類目錄。東京：內閣文庫，一九五六。五，七，五九八，三，九，一二五頁。

這是東京內閣文庫內的中文書目錄。該館繼承了德川時代流傳下來的若干舊典藏。它最著名的藏書，是中國俗文學的早期印本，以及許多中國古籍的早期日本重印本。叢書都分解排列，而所有的項目也都編有索引。這本目錄，對於需要考證書題的中文圖書館編目人員，特別有用。

●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漢籍分類目錄；附書名、人名通檢。倉田淳之助編。京都：人文科學研究所，一九六三。二冊。十二，三四三，四二七；十五，一一二六頁。

這本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圖書館內逾六萬本中文書的目錄，古籍是按照四庫分類制，現代出版物按照日本的十進分類法。目錄最後一部份「新學部」，列出民國以後出版的書。叢書分開列，歸入「叢書部」。第二冊有作者與書題索引，按筆劃序排列。這本目錄，對於研究學者和中文圖書館的編目人員，是異常有用的參考工具書。

●四庫全書學典。楊家駱編。上海：世界書局，一九四六。一〇七七頁。

這本「四庫全書學典」分爲九章。第二章闡述四庫全書的分類制，接著有張圖表，列出中國分類制的歷史。第三章討論四庫全書的組織、研究工作和四庫的編輯人員，四庫七個抄本收藏的館舍，最後是印刷這龐大叢書的問題。第四章告訴我們多少書被抄進各類，以及多少書只有存目。第五章列出一百種著作，是關於四庫的專論或如何使用四庫的有關參考書。這一章特別有參考價值。第六章討論四庫編成之前，中國的學術史，以及編成之後，學術界的新趨勢。這一章也包含叢書的歷史。這本大書的主要部份，是根據楊家駱本人所編的「四庫大辭典」（初版一九三五年。台北：中國辭典館復館籌備處，一九六七年，一六九〇，一，四一一頁）。內容大體上也相同。不同的是，後者以四角號碼排列，本書則以康熙字典制編排。四庫裏面的任何項目，可在本書查到。從「伍」字（第五部份，頁一七九）開始，有張書目提要，是編者認爲或可列入四庫擴大版內的。在這書目裏，不單有中文書，也有西方著作，如威爾斯（H. G. Wells）的「世界史綱」（The Outline of History）和大英百科全書。大體上而言，本書雖然提供有用的資料，但它編排得不好。

# 座談會： 現代詩在新馬的地位與風貌

日期：一九七八年六月十四日

時間：晚上九時至十一時

地點：八打靈再也某屋

主催：文愷

出席者：葉嘯、荒漠、謝清、梁紀元、張瑞星、商晚筠、

川谷、淺丘、凌高、沙禽、梅淑貞、艾萱、劉鑑英

筆錄與整理：梅淑貞、文愷、謝清

主

催：

(以下稱文愷)歡迎各位參加這個臨時籌措的座談會。我和謝清趁着這個來吉隆坡遊玩的機會，想藉這座談會和各位隨便談談，交換一下意見，使這次的旅行更具意義。然而，爲了談起來不致流於混亂，我和謝清昨晚連夜擬了幾個題目，希望大家能順着這幾個題目談開去。首先，我想提出這樣的一個問題：「現代詩或現代文學在本區域有何地位？」葉嘯，由你開始好嗎？

## (一)現代詩在本區域的地位

葉嘯：我要先聲明我是就大馬文壇來談這個問題，因爲我對新加坡文壇不大清楚。現代詩

在我國的地位還不明朗，但也不算受到排斥或壓力，某種程度的接受還是有的。年輕的一輩因為年紀關係，要求突破，所以比較容易接受現代文學；老一輩却因深受五四文學的影響，對比較現代的手法還不能適應。在目前來說，現代文學的地位還不十分重要，「寫文學史的人」不認為現代文學應有其地位。將來現代詩或現代文學比較全面化地被接受時，這情形會有所改變。

文愷：葉嘯，你剛才說的話十分客觀。我想再請問一下，那些「寫文學史的人」與一般報章文藝副刊編輯對現代文學抱着些什麼樣的態度呢？譬如說舉行寫作比賽時在文章的取捨方面的立場。

葉嘯：「寫文學史的人」和報章文藝副刊編輯對現代文學的評價不高，一般上有着排斥的現象，對現代詩或現代文學存有偏見。

文愷：荒漠，你的意見怎樣？

荒漠：其實，現代詩是能够被理解，應該被接受的。

文愷：（轉向川谷）依你的看法，現代詩有何地位？

川谷：地位的問題很難確定，我們得從幾個角度來看。

文愷：寫實派接受現代詩嗎？

川谷：很少。

文愷：不像十年前那樣完全否定吧？

川谷：是的。

文愷：凌高，你的看法呢？

凌高：我剛從台灣回來不久，所以不大清楚目前的情況。我的看法是：有些讀者能够接受現代文學，有些則不能，至於社會能不能接受却是另一個問題了。

文愷：或者我應該比較直接的問：你認為現代詩在文壇是否已佔有一席之地？

凌高：這是不能否認的。「蕉風」和「學報」都是刊登現代詩的園地，報刊也有，南洋商報有時也發表一些現代詩。

文愷：商晚筠，妳認為怎樣？

商晚筠：我也剛從台灣回來，不大清楚。

淑貞：（正忙着筆錄，也加入討論）就凌高剛才的看法，我想補充一下。讀者也是社會的一部份，而且是很大的部份，所以如果說讀者能够接受現代詩，也就是說社會能够接受現代詩。

凌高：我所指的社會是廣泛性的。讀者有兩種：接受寫實的和接受現代的。如果把接受現代詩的讀者範圍擴大至整個社會，現代詩的地位就會提高。

文愷：現代詩是否沒有寫實性？

瑞星：如果說寫實，現代詩比「寫實詩」更寫實。

凌高：（插嘴說）現代詩的藝術性比較高。

紀元：現代詩的「抽象」是難免的，比較之下，寫實詩容易被接受。我本身本來也不能接受現代詩，不過我並不排斥它，也不當它是毒草。

川谷：現代詩要多接觸才能接受，譬如說通過參于寫作的朋友介紹好詩，是有一定的幫助的。因為現代詩缺乏傳統，它是反傳統的，對一般讀者會比較困難。

葉嘯：現代詩給人一種抽象的印象，一些讀者會覺得自己沒有那種水準去看。

荒漠：所以作者有責任把現代詩寫得明朗一點。

謝清：現代詩在新馬僑僑館站住腳，排斥性已不再表面化。可是現在還有人認為「現代詩沒有反映現實，是空中樓閣」。這是十分不負責任的。

文愷：在新加坡，現代詩的地位是比較明朗了，不過排斥性還是存在的。（環視大家，托一托眼鏡）好了，上面的問題我們已經討論得差不多；現在我想再提出另一個問題：「本區域的現代詩是否已脫離港台的影響？是否已有自己的風格？」瑞星，你是當編輯的，我想你比較清楚。

## （二）港台的影響與本地風格

瑞星：某些作者已經脫離港台的影響。不過，說到影響方面，台灣的影響會比香港大，因為我們比較少接觸到香港的現代詩。武俠詩在本地的影響比較大，好像每個新人都

多寫多少寫武俠詩。

文愷：他們究竟是受羅青或溫瑞安的影響？

瑞星：溫瑞安。

荒漠：那麼溫瑞安受誰影響？

瑞星：古龍（衆笑）。

文愷：（面向瑞星）你還沒有完全回答我的問題：「大馬詩人是否有自己的風格？」

荒漠：（替還在思索的瑞星回答）有自己風格的少之又少。

葉嘯：風格是指技巧，時空背景？

荒漠：我們有技巧，卻沒有時空背景。

凌高：一首詩裏面有提到八打靈，算不算有時空背景？

文愷：（笑着說）不一定，台灣詩人來這裏遊玩也可以寫一首遊歷八打靈的詩。

紀元：我認爲這裏的現代詩在思想上沒有本地色彩。

葉嘯：若單說技巧，我們的一些詩人可能比台灣的還好。只是我們的詩人大多只寫個人的

人生經驗；如果要寫有本地風貌的作品，華人的一些問題大可以作爲現代詩的題材。

文愷：（轉向沙禽）以你看稿的經驗，你是否覺得來稿具有本地風貌？

沙禽：這個問題很難答覆。不過寫作不能沒有技巧，在那一個地方寫作都是一樣的。

文愷：題材方面是否有本地風貌？

沙禽：我覺得好多作者的寫作方向都不一樣，不能概括的說有沒有本地風貌。

文愷：在新加坡，詩作者在題材方面開拓了很多境界。大馬有沒有這種儘量選擇本地題材

的現象呢？

葉嘯：本地的詩作者大多寫個人的感受和個人的生活，題材缺乏本地色彩，看起來也就沒

有自己的風格了。

### （三）現實與真實

文愷：下一個問題是：「你對某些人所說的現代詩不能反映現實有何感想？」淺丘，由你

來談談好嗎？

淺丘：眞實比現實重要。現實可以改變，眞實却是永恆的。現代詩所欲表現的是詩人內心的眞實，一些批評者所要求的却只是表相的現實，不是內心豐富的眞實。其實現代詩比寫實詩更好，因爲它更能反映表面的現實與內心的眞實。

葉嘯：現代詩反映內在世界，也反映外在世界。

沙禽：（很快的介入）內在世界與外在世界不能截然分開。

淺丘：（點頭）對，人類有精神生活同時也有物質生活。

川谷：（感慨的說）從另一個角度來看，造成現代詩沒有反映現實的說法是早期作者的責任，他們大多數是從自我的感覺出發。

葉嘯：所以現代詩應從個人的現實提昇到更廣泛的現實。

凌高：我們可以寫寫華人祖先在大馬拓荒的經歷這類題材。

荒漠：「鼓陣」就有采多寫豬仔灣的詩。

#### （四）詩人與讀者

文愷：沙禽，你寫詩有沒有照顧到讀者的理解能力？

沙禽：這是不可能的事情。作者在創作時的責任只是儘力寫好作品，根本不必考慮到讀者。

瑞星：我寫詩時不管讀者是誰。

淺丘：讀者也不必詩人來照顧。

謝清：作者沒有必要照顧程度低的讀者。

葉嘯：我只希望詩人盡量忠於自己，多寫好詩就行了。不必故作玄虛，也不必迎合讀者。

接着，文愷詢問大家是否認爲新馬已經產生了有特殊表現或有帶頭作用的「重要詩人」，大家思索片刻後，都認爲這是一個大題目，不能毫無準備的泛泛而談。

文愷看了看錶，再望了望大家疲倦而不能集中精神的表情，也就宣佈座談會就此結束。

# 謝清的詩

## 夜聚記

夜快步走過

留下，豪情滿室

吾人是燄燄星火

交聚。皆爲

一種宿願

奔波。而兩管破袖

能擋多少風雨？

吾人不知道

吾人不知道

窗外，星寒月暗

西風強時

連院中的木瓜樹

也有一張盪惑的臉

相望，才驚覺

吾人的筆

夜夜嘔成心血

行到路絕，路後果真猶有路？  
而悲嘆

枕疊成深長的夜

夜中，吾人是點點燈火

燃着自己

追尋嗜食光明的蛾翅的

行踪

（七八年六月廿八日初稿，同年八月四日修）

## 買畫記

一瞥

竟墜入

那輪巨紅的日，以及

漆黑如網的枝椏

不忍歸去

留下那幅空白的天，不忍

而掛着的世界

是我無法掏出的掌

遂留下

戀棧的魂

走出

門外，車陣人潮急急

腹中惆悵鼓鼓

難息

（七八年六月十七日）

柔密歐·鄭

# 三零二碼頭

汽笛也難抹

模糊於三零二碼頭的淚水

卸落一網是船的尷尬

吊上一網是船的驚扭

尷尬驚扭

都是令人鬥氣的時光

連愛風騷的茶花女

還擁有一夜霉黃的通市紙

接受陌生人眼裏

把自己當作是盛艷的玫瑰

翹起烟斗的藍烟鹵

蒼茫半個世紀的無奈  
於是船錨緊拋着日子  
路盡依然有路  
那一系列的血痕  
淤黑了丹戎不祿的風港

你居然撩撥

一吉他的顫抖

那錯愕的絃聲

怎能刻意的挽留呢

船慢條斯理的

綴滿星夢

飲罷椰花酒

遂隻手推開一沙岸的浪花

爛醉的倒在

一腦空虛的三零二碼頭

自己不斷地

點數故國的馬隻

馳騁江南的風景

八月於椰加達

何榮良

# 無邊之境

凡無邊的，皆想入世。但若無根  
便是凌霄一羽毛了

就讓無歲也無月的季節歌唱吧  
直上蒼穹。衝破任何雲彩

誰是聽衆？書與夜

都在依偎彼此，而且依賴  
蟲聲與蛙鳴

就讓一本讀也讀不完的书打開  
一頁超時代的歷史

誰是讀者？誰又是寫書人？

春天、以色列、種族、或示威  
都是一樣

麻木是知識也是肉體

是愛情

青年人

在黃昏的邊陲等待

說書，讀這年的歷史

（是那一年的暴動？）

看秦始皇埋儒時的臉色

與沙達握手的是誰？

所有的努力歸爲

階級和主義

如何燒紅整個黑夜？

如果發覺一切學問都是謊言

在守望中竟擁無數的青絲

夜盞下來了，悲劇如何？喜劇又如何？

胆怯、蒼老、英雄

（算了罷算了罷）

睡去

浮升一個宇宙的夢

但是夜不是答案，夢也不是的

月不蝕時並不圓

樹太高，看不到滿街的

遊魂，留下一點呻吟

不發育的頭髮

在一個說不出是誰的影子

在迷霧和大雨中

還有什麼要說的呢？

等到夜之未、黑之中央

當抽象畫不是文明

政治是洋娃娃

當理智不是文化

鎗桿裡可看出微笑的好獠

所以逃避便是現實了

寧願把筆拆斷

睜着空虛的雙眼

寧願無恥

投降

寧願掛羊頭賣狗肉

溜走，長住春夏與秋冬

千樓萬梯，看自由神像上的月亮

醉了一生，夢許多死亡

而夜，畢竟只有一種顏色

我們依賴，並不依偎

且不斷追逐

一種意志不明的噩夢

向無邊的天空

嘯嘯一點叮嚀

比月亮還老

比星星更暗

不生而存

在那唯一的太陽底背面

## 雨路

坐在巴士上，以一雙閃耀着青春的眼珠子眺望着車窗外的風景；掠過了一些時代的建築屋後便是一片自然的原野風光了。一片一片的稻田在車窗外移了過去又移了過去。有些稻農在收割着金黃色的穀粒，也在路旁邊灑打着穀粒。窗外移到另一個畫面時又是青嫩色的稻秧，有幾位馬來婦女在插着細小的秧苗，而她們的操勞是值得欽慕的值得學習的；陽光很好，風也好，巴士行駛在潤潤的路上。

在雙溪大年的車站下了車，又陌生又熟悉的一個小城市。看看錶，十點半，看看周圍想在那人群中找尋那副熟悉的身影那張熟悉的黑黝臉孔。很開情的在車站附近轉了一個圈，停在一間士多店的門口，跟那位女店員交談，發覺了那張黑黝臉孔已經走過了身邊。不知道他叫甚麼名字，跟上去推了推喂了一聲他。他說去德士站坐德士。跟着他，有好幾雙眼睛投注着。德士轉了幾轉就上路了！他坐前座，抽着煙。問前座的他去那裏？他說牛崙。問他住那裏？他說SIN。牛崙車站旁邊那條路進去的是嗎？很遠哩！那條路很長。他說你去過嗎？點點頭。那是很多年很多年以前的事，那年，去訪霞，她在SIN工作，吃了一頓飯，記憶中是長長的路，長長的風，一個小市鎮。隔了那麼多年，多少年？不記得了！不記得也好，有

許多事情是應該走出記憶的，像一些講瘋話的友人，像一些金錢和淚汗交織的事件，像一些肩碰肩的貌合神離的所謂知己良朋。

車窗外是一排排的橡膠樹，樹幹和樹幹交接的在風走過時幌了起來，搖起一堆聽不見的擺動。車也在舖滿了金色陽光的路面上擺動。在牛崙的車站下了車，再坐上一輛前往S 12的德士，又開始另一條路上的行程。又是一大把大把要把藍天遮蓋了似的的橡膠樹。遠遠綠色的山崗遠遠的在天的下角遠遠的掛着，掛得真够風光啦！風挺緊，往臉上撥，撥得麻兮兮的。抵達S 12時，坐在一間馬來人經營的咖啡店裏。他叫一杯茶，他的朋友要了一杯咖啡冰。鄰座的兩位馬來青年朝這邊看。他的朋友的馬來話講得不很流利，却也講到對方聽得懂在講甚麼。離開咖啡店。還得等一輛巴士，他說要去甘榜還還有五哩的路程。那輛開往甘榜暹的巴士是小型的，司機和售貨員同是一個人，他先剪了車票才坐上司機座位開車。這時候，天際雖是亮亮的，却可見到遠處的林叢白灰迷濛的一片，跟他說下雨了。遠遠在下着雨。他一邊給予介紹車窗外的學校名稱還有那兒附近的一個山溪可以游泳，他也一邊向另一個同甘榜的人講着話，講一些令人聽不懂的話，才知道他是暹人。

下起大雨了。巴士穿進一片漆黑的樹林，有點陰森可怖。下車時雨水依舊落在身上。和他在巴士上講暹話的人也一起下了車。一起跑進一間雜貨店躲雨，原來此店的老板正是和他講暹話的人。雜貨店的隔壁是一間收買樹膠片的店，幾個避雨講着馬來話的青年向這邊上下打量，雨停的時候，得走一小段的黃泥路去他家。他一路上的向人招呼向人介紹這是他的朋友——我。

雨已經完全的停歇了，天際也亮起光刺來了。我坐在他的高腳樓裏。他向我講解降頭的事情，他說我是被人使用馬來人的降頭害死的，幸虧我遇到他，他說要是我遲兩個月遇到他，我已經不再是我了。我也告訴他，我不大相信降頭這一類東西，然而自己却中了，又不能不信了！他說人是這樣的，還沒碰到過當然不信，碰到就會相信了。四、五個月來的一件事一物真叫我心驚肉跳，一次差點死在酒店，一次差點死於跳樓，這已經很够很够；我生命的旅程似乎脫離不了災災難難，一個過去了一個又接踵而來，經過了這次的起死回生，我更懂得人生的許多艱辛苦難，看透了人與人之間的隔閡，怨恨，以及聚聚離離。

在那條長長的河裏洗了個澡，吃一頓飯，已是下午四點多。他給我採了一大紙袋的菓子，他說以後有空可以去拜訪他，他說降頭這種東西不可以說沒有，他說我願意的話他可以替我下一次降頭給那個害我的人，他說無論甚麼時候他都在等着我的請求。

回的時候，他送我到SIN，我坐上了德士他就走了。德士才上路，雨就跟着來，又狂又大沒有一點兒性格的雨，把長長的路給下濕下滑了。整個窗外的天是怎麼啦？灰灰濛濛的，德士前面的擋風擋雨的玻璃面上的掃雨具出了毛病，不能動了，雨水把玻璃打得灰白模糊了，起來看不清楚前面的路了。我在想，怎麼會這樣啦？這是天意嗎？後座的一對馬來年輕夫婦，那男的叫司機慢慢來不要急。德士是緩慢的駛着，看不到前面了！我坐在司機旁邊，幫忙司機用手擦玻璃，這樣可以顯明一點的看到前面，雨又大了，又看不清楚前面了，司機用手擦玻璃時後座的馬來婦女驚叫了起來！沒有甚麼，大家都被嚇了一陣，是差點和前面駛來的汽車相撞了。雨小了又開始大。擋風擋雨的玻璃上全是水霧。當水霧逐漸淡化去了的時候，回到了牛崙的車站。好凄冷的一個雨黃昏，在牛崙。好潮濕的一段雨的行程，這也是一條長長長長的又冷又濕的雨路。

李有成

# 序 麥秀散文集「黃昏雨」

(一)

認識麥秀當在十幾年前，那時候我還在鍾靈中學唸書，麥秀已從中學畢業，在蕭遙天先生主持的出版社工作。當時麥秀發表了不少小說，已經頗有文名了。後來他又認識了一些我同期或後期的同學，像川谷、余崇生、吳日高、趙善燦、思采、歸雁、顏宏高、賴敬文、林琅、莊錦和等等。這些朋友個個能文，而且各有才情，可惜如今大部份都已擱筆，否則他們在創作上的成就應該更大。

畢業對於我們來說也就等於失業。那一段日子我們幾乎是靠當家教和賣文章熬過的。當時麥秀和我們過從最密。晚上我們常聚在車水路一間叫「南園」的露天咖啡座。那時候的生活，麥秀在「陽關再唱」這篇散文裏有相當寫實的回憶：

……幾個造虹的少男，聚在小樓裏寫稿，等稿費，啃麵包。高興時，就唱歌，嬉笑，相約到南園去吃一碟炒米粉，或者去看一部最不賣座的電影，然後在街上蹣跚，直到街燈都打瞌睡了，才回到小樓去。有人提議玩黑寡婦，於是四人圍坐在地上

，於是臭罵就開始了，「夜呵，你既然疲倦了，你就先睡吧！」

(頁六九)

麥秀所謂的「黑寡婦」其實是一種紙牌遊戲；朋友當中，鮮有不會玩這種遊戲的。那一陣子大夥兒好像特別苦悶，尤其是從中學畢業的幾位，升學就業都毫無着落，未來真是茫然難測。當時麥秀恐怕是我們當中唯一有固定職業的人。苦悶歸於苦悶，大家聚在一塊的時候，牢騷、詛咒之中却也屬和着許多的歡笑。

我大概是最早擺脫這種日子的人，第二年我就走了。這一走就是十年；然而不知道為什麼，十年來那一段日子依然在我心中。前些時候崇生自大阪回來，我們聊起那時候的生活，談到當時所吃的苦頭，以及朋友間的許多笑話，大笑之餘，仍免不了唏噓；我知道有很多朋友也像我一樣，懷念那一段逝去的歲月，還有那座房子、那條街、那間露天咖啡座。緬懷之情見諸於文字的我已讀過幾篇，其中要以麥秀寫得最多。像「黃昏雨」這本集子的裏「尋夢季」、「總是要說再見」、「給思采」、「陽關再唱」等篇，與其說是懷念我們這些先後離去的朋友，毋寧說是在追憶那一段一起苦悶、一起憤怒、一起歡笑的「少年十五二十時」。我們一羣朋友還共同創辦了犀牛出版社。出版社辦了七年，終因朋友們一個個各奔前程，在印了第十本書後宣告結束。像這樣一個沒什麼經濟基礎的即興式的出版社，能够苦撐七年，不啻是個奇蹟；而與出版的命運最為攸關的仍然是麥秀。我想朋友們一定會同意，假如沒有麥秀的支撐，出版社是無法維持七年的。

我追憶這些往事，也許可以為麥秀這本集子中某些極為個人的散文作註解。當年二十歲上下的朋友，現在不是已過三十，相信也已經逼近三十了。十年來每個人的際遇不同，彼此的生活變化也很大，然而唯一不變的恐怕是大家對那一段逝水般的年華的懷念了。

(11)

十年來，許多當年的寫作朋友如今要不是歇筆，就是正處於冬眠狀態。我雖然一直沒離開過文學，但是創作銳減却也是事實。因此真正稱得上始終創作不輟的大概只有余崇生和麥

秀兩位。崇生已有「余中生散文集」問世，近期作品更是時有佳境。麥秀則是以小說名，除出版了「再見，斑馬線」和「絕糧」兩本小說集外，據知剛又完成長篇小說一部。他與散文結緣，如果我沒弄錯的話，也許只是近幾年的事。

基本上，麥秀是位小說家；他的散文，我認爲，是小說家的散文。一般而言，小說家長於描寫，長於敘述，麥秀的散文多半也是以這兩者取勝。下面是他描述登馬達山的情形：

吃了榴槤，繼續前進，山路漸漸崎嶇難行，地勢也逐漸升高，越上越驚險。在半山俯覽，轉過一彎，剛才的一彎就在脚下，彷彿騰雲駕霧。馬達山豎起兩根土著的圖騰雕柱迎接我們，且潑我們一鼻子的硫磺氣味。

（頁七一）

這段文字，兼及寫景與敘事，我以爲這正是麥秀散文的長處，應該繼續發揮。文學畢竟是文字的藝術，創作最忌的是文字上的疏懶，寫景與敘事更是如此。作品的高低往往取決於文字是否精確，語言是否創新。詩與散文尤然。袁小修在「中郎先生全集序」中謂中郎自「破硯齋集」之後，爲文「無一字無來歷，無一語不生動，無一篇不警策」。警策云云，涉及文章的內容，這裏暫且不談。但是若想做到「無一字無來歷，無一語不生動」，我想非得在文字的精確和語言的創新上面下功夫不可。讀書講求「一字之疑，必探其本；一句之晦，必竟其源」，其實文學創作更需要這種探本竟源的精神與耐力。前面說過，麥秀的散文在寫景與敘事方面已經有了成績，以後的作品不妨以追求袁小修對乃兄的讚語爲目標。

不論是在中國或在西方，散文始終是一種包容性很大的文類；或描寫、或敘事、或抒情、或議論，幾乎無所不及，幾乎無所不包。麥秀當然了解散文的這種特性，而且也充份地利用這種特性，因此在「黃昏雨」這本散文集裏，他的嘗試可以說遍及於所有的散文體裁。除了前面談過的描寫與敘事外，麥秀也寫了不少議論性的文字。他的議論，時雜有批評與諷刺，題旨也不難把握。然而僅就題旨而言，我却偏愛他散佈在敘事散文中的格言式裏的哲理。譬如「拾貝」一文的結束：

美麗的貝殼都是從波濤中磨練出來的。

(頁二四)

我以為這是麥秀散文的另一個長處，應該可以在這方面多用心思。格言式的散文，不論中西都有傳統。以英國而論，英國散文始祖的培根，為文莫不字字珠璣，成篇幾乎是由格言串成。在中國則自「論語」以降，諸子散文中，流傳百世的哲思名言更是俯拾皆是；這許多雋語哲理，說得嚴重一點，甚至於規範了中國人的生活習慣與人生態度，影響之大，可想而知。

諸子散文的成就並不端在議論。這些散文往往揉合了諷諭、敘述與描寫、活潑地表達了諸子的思想與主張。而且就文體而論，「論語」的質樸、「老子」的簡直、「孟子」的氣勢、「莊子」的雄偉、「墨子」的嚴謹、「荀子」的簡約、「韓非子」的明切，無不各具特色。我們可以說，諸子散文非但思想縱橫，其藝術性更是值得推崇。我想指出的是，麥秀某些在敘事中揉雜議論的散文，實在遠甚於他純議論的作品。我之所以特別提出諸子的散文，主要的是因為諸子散文中不乏敘事夾雜議論的傳統。麥秀如想進一步發揮自己的長處，何妨向諸子求取靈感？

我的整個看法是，麥秀在創作小說之餘，猶汲汲嘗試散文這種包容性極廣的文類，若以「黃昏雨」這本集子來看，已經頗有成績了。我深知麥秀在創作上對自己要求甚嚴，而且又肯時時求索求變，因此一再列舉他的散文的長處，即是希望他能把握自己的長處，更動人地突破現有的成績。徐文長在「葉子肅詩序」中期望他的好友能够「規其微疵，而約於至純」，這也正是我給老朋友麥秀的第一本散文集寫序的心情。

(七月廿五日凌晨於台北)

# 正視我們的創作態度

## ——「奔馳以外」代序

身為華裔年輕的一輩，尤其是以中文來創作的所謂馬華寫作者，我們需要思索的問題確是太多了。

現階段的馬華文化，已經逐漸變質沒落，這是一個難以否認，令人悲痛的事實。當然，一些迂腐的傳統、保守的思想觀念，陳舊的繁文縟節被淘汰，並不值得我們痛惜留挽。然而，倘若一個民族的核心文化、精神思想也隨着衰敗凋零的話，面臨這種危機，我們豈能無動於衷？我們豈可昏昏沉沉酣睡下去？

任何有文化良知的人都應當知道，扶育拓展馬華文學，塑造出一個屬於我們自己的高層文化，是目前華裔迫切需要達致的目標之一；我們是馬來西亞的華人，我們要在自己的土地上紮根生長，是理所當然的事。

無可違言，馬華文學在質與量方面，皆未有令人快慰的表現。我們的散文普遍上仍然洋溢着感傷與濫情。溫任平在五年前一篇論文中曾指出這點；五年後的今天，這種情形仍然沒多大的改變，矯扮失落依舊是散文作者流行的風尚，他們祇顧悲鳴個人的哀怨，聲音孤絕、蒼涼淒楚。

在華裔文化面對嚴厲考驗和沖擊的今天，無論是現代詩、現代散文或小說都好，每一個寫作者皆必須要有新的認同及覺醒。躲在象牙塔裏喃喃獨語，自傷自怨自憐自憫的時代應該

過去了。我們需要睜開眼睛，遠矚高瞻，看看我們處身的社會，想想所冀期中的華裔文化是甚麼？我們是否祇滿足於吃年糕裹粽子、拜祖先敬鬼神、或宗親會館這類中低層文化？是否這樣我們就能保住光輝燦爛的文化遺產？答案如果是否定的話，那麼，馬華文學的發展與激勵是否有其作用與必要呢？

作為馬華文學的墾拓者，我們的眼光不應止於自己的小天地，我們要有足够的信心和堅持的決心，讓馬華文學成長壯大，並且建立起自身的獨特性。

要往這個理想朝進，我們就需要一批具有時代與社會意識的作者，他們必須從混沌中覺醒，關心自己置身的社會，唯有如此，才能從周遭發掘出更多獨特性的題材，表現出我們的文學特性。

我們當然不是在追求淺薄的大眾化。實際上文學本身有着高度與繁複的表現性，它不止狹隘地表現社會功能而已。問題在於，一個具有悟覺能力的寫作者，應該懂得以更嚴肅的態度去對待本身的創作，而不是消遣自娛；在馬華文學力求定位的當兒，玩票式的創作方式是我們所難於接納的。

收輯在這本散文集裏頭的若干散文，皆不失其樸實真摯，不過作者在文句的控馭功夫及鑄造文字的密度方面，仍嫌失敗。像以下的句子：「有時我很孤獨，我想，只有河水才能了解我的感情，望見了它，彷彿已分担了我部份的痛苦，那滔滔水流，仿若是把我的哀傷帶到遙遠的一方！」（見「河畔低語」）、「那一年的秋天，我遭遇到生活上無數的打擊，剛被殘酷現實擯棄校門外，失意又彷徨，憧憬和期待，在這錯亂心情的情形下，一顆落寞的心，你說應該怎樣安置，在感情的經緯度上。」（見「秋夜。窗前。明月」）類似空泛散漫的語言不勝枚舉，許多題旨也顯得膚淺平庸。

如何超越躍進，勇敢闢拓新的境域，是大家所應深慮的問題。在過渡與成長之間，不成熟是每一個作者所不能避免的現象。江上舟在「奔馳以外」仍然能對寫作具有熱誠，固然可喜；祇不過，在抉擇創作這條苦寂的道路之後，我們更需要嚴格地正視創作的態度，摒棄那些毫無意義的題旨，技巧方面再加以提鍊，時刻地苛求與挑剔自己，唯有這樣，馬華文學才能免除缺陷，才能從貧弱中轉向康莊。

一九七八年八月五日

Liv Ullmann 作

無羽 譯

# 懼的兩種

(一)

懼怕黑暗。

我當時十二歲。姐姐比我大兩歲，開始涉入成人的社交圈交遊。母親本來就交遊廣濶。而我，亦不再需要媽媽看管。

我的腦子成日都有着這麼一個思想：懼怕家中最後的一人在大廳裏和我喊晚安後，我躺在床上，聽着大門猛猛扣上，靜寂便如旱雷似的填滿全屋。

黑暗的角落。急促的心跳。父親的像緊壓在枕下。床邊的茶几上有一碗清水，以便不時用來濕眼，不致使自己睡去。懼怕自己閉眼之後，躲藏在各個黑暗角落的不知名之物，會出來襲擊自己。

最終，還是忍受不了，逃到沖涼房去。因沖涼房的門有鎖，心裏就比較安定。整個沖涼房都在自己的視角內。一條棉被與數本書便是安全的信物。一直睡到第一個回家來的人來敲門而責問我爲何有這種幼稚的舉止。

在計程車內，我假寐着，爲了避免和司機交談，回答問題：你四處旅行及演出是否十分有趣？這是否已使你致富？

只有當司機將我載到門口時，才驚覺我未帶鎖匙回來。利恩又不在家，我可預想到我整夜和行李捲縮在門外的情景。一個現代的「火柴姑娘」行將凍死在冬夜的寒流，陪着她是手提箱內的銀行摺簿及珠寶手飾。

幸好，我在鄰人家中放置了一支多餘的鎖匙備用。我走過去按鈴。一個笑臉出現在窗前，接着另一個——她的丈夫。她開門，微笑着和我搭訕，猶如我從未打擾過她似的。她穿着一套短小的睡衾，上面印着些花的圖飾。裸露着一雙美麗的腿，在門口邊談邊跳躍着，因室外的空氣相當寒夜之故。

我取得我的鎖匙，她的丈夫在窗旁敲打着窗子向我招手示意。她站在丈夫的後面，將手兜搭在其夫的頸上。或許我回來時，他們正在溫存着呢。

進了自己的家門，一頭便睡在床上。感覺到自己好像在生命中缺少什麼重要的東西似的。一種內在孤寂的恐懼：只有別人所擁有的才是真實。

(節譯自Liv Ullmann的Chancing 1書)

# 空瓶·午後

某日下午，風扇底下我獨對一排排堆疊得約莫有四、五尺高的汽水箱。都是空瓶子，有些還插着吸管。裏面已無液體。螞蟻從牆角處蜿蜒而至，從下而上，我在想如果這些汽水瓶子再在這辦事處就上一兩個晚上，這兒一定會變成螞蟻的地盤。

這些空瓶曾經在上個星期六去過學校的草場。這不是超現實的想像。星期六那天學校舉行運動會。三個女童軍，兩個抬着箱子，一個負責派送。炙人的陽光，只要擲一根火柴，我想草坪馬上會熊熊地燃燒起來。無論是參加競賽的選手，或者是戴着鴨舌帽的裁判先生，都一樣枯渴。這種枯渴的感覺是不分彼此的，每一個人都一樣。烈陽底下儘是伸長着頸子等着水喝的人：學生、教師、地方名流、教育局長官，等等，等等。

因為空曠，所以沒有蔭涼。標槍飛起，尾端顫抖着，在圍觀的人群上空掠過，是插在地面還是跌在地面，我沒有看見。那邊有人捧着一粒黑色

的鉛球，在肩膀與頸項間衡量着，傾側的身軀，傾側的頭顱。鉛球擲在地面悶而短促的聲响。（我要喝水我要喝水）。八百公尺公開賽，跑道上都是黑得油亮的印度人，他們開始以不疾不緩的速度跑，在最後一團時用盡氣力猛衝，（我要喝水我要喝水），他們的目標是終點那條不及半吋寬的白布條。有人跌倒。團聚的聖約翰救傷隊隊員。担架。嘩叫。還有掌聲。紛沓的脚步。晒得人金星直冒的太陽。

我要沙示我要橙汁我要……不知誰在草場的一端乾脆直喊：**PLEASE, please. drinks please.** 跑道的外圍，豎着一支支各色小旗，顏色紙製的那一種，增加了不少節慶的熱鬧氣氛。播音筒傳來某某隊的積分多少，某某人請到司令台來頒獎。還有其他甚麼的。有一隻狗，也不知是誰養的，奔進草場靠近跳高的一角，舌頭伸得長長，流着涎滴，胸腹間搖動不已。像跑了老遠的路的狗。

從這些瓶子聯想到狗，幾乎是不可能的。這是一個悶熱的下午。風扇開到四號。面對着各就各位的汽水箱，愈來愈多的螞蟻。胡思亂想。而下一節我還有課。我站起身來，決定去食堂叫杯薏米雪或者其他甚麼的飲品。我感到渴。

（七八年五月抄稿）

家  
毅

# 孵紙溫書十二折

一 才一開門，走廊有隻小鳥急急地斜飛上對屋的瓦頂。地上留着牠銜來的毛蟲，還在蠕蠕爬動，這麼易驚怕的小鳥，連食物也來不及帶走。洗臉的時候，牠眼睛溜溜地朝這兒望。向來丟小麥片蘋果核給牠們也是這情況，謹慎得沒有一點情趣。於是進房時故意不關上門，讀了兩行字，回頭望望，地上的毛蟲竟不聲不息地被銜去了。

二 正當讀得混淆之際，不明白到底爲了什麼却收到新聞電台明點我們這些讀書人的就業和出路。原來這現實的答案已經公開到這個程度，直接得不讓人有好聽的藉口。

三 連續幾個瑣瑣碎碎的夢都有小孩子，七八歲五六歲的光景，他們是誰呢？一個個圓頭大眼，極其伶俐。也許是睡午覺時隱約聽見鄰屋的那兩個小孩的聲音，也可能是睡前讀的一段「花生」，完全和課本無關。

四 阿由讀書是把文字寫進一本四方形的收據裏去，大概是他父親店裏過時的廢物。我拿過來仔細看，其上標明一九六〇年，紅色的字麥黃色的紙，上面印着寶號先生，左下角還有：共計銀、來定銀、尙欠銀三項。阿由按着計算機，便把數目寫下去，寫在這本算盤時代

的薄子。

五 昨日考了一關，不去講它。今晨聽見一首舊歌，十分切意，它說：昨日，噢我的煩惱似乎是那般遙遠了。令人不禁要笑，並且把句子寫在眼前軟木板的功課表上。

六 重溫筆記，時常翻出一些有趣的字句：與DD上課的對話。當時扯天說地的語言都被夾進死板板的條文公式中央。再見到時，像厚重的牆壁上開了個輕巧的窗子，洞見當日有雲有風有草的生氣。

七 阿由每回在吃飯總提起那份恐懼：還有半小時就考第二科。阿由心理受到威脅馬上就說肚子痛。我在想，雖然我們這一羣人都是由七歲考試到今日，幾乎算不清多少大大小小的考試，可是從沒有全放心的情形。況且這年齡，再也不允許有錯誤。

八 考試才開始了十五分鐘，前座的女孩居然蒼白着臉站起來。生病？腹痛？大家看着她走出門去，桌上留着她的考卷和筆。大家又寫起來。忽然房裏的燈亮一亮又完全黯了下去，電流中斷。冷氣也停了，教授們連忙開大門，開窗。窗外輕輕下了一陣雨，又停了。那女孩子沒有回來考試。

九 綠茵的宿舍種了許許多多大小不同的小草；都是些萬年青、仙人掌。繩結了一碗碗吊在門外、房內，走廊擺滿了。還有培植中的葉子。像不會講話但是快樂生長的子孫。綠茵說：早上刷牙之前總要細看一番。這麼多綠色，真恰配了她的名字。

十 當兵那年買了一隻睡袋，降落傘綢布和粗絨縫織的，翻山過嶺露宿都靠它，夜晚脫了衣褲，一身鬆弛鑽進袋子裏，不怕小虫，不怕寒露；荒山野林裏，竟像皇帝那張被那麼舒服。現在還在用，每晚熄燈後便全身收進睡袋裏。讀書時則雙腳躲進袋中，在腰間打一個結，週圍的蚊子都沒有法子攻進，只好找別人去。而如果誰要知道我的快樂失意，可以問這隻睡袋，他是忠實的兄弟。

十一 平日用不用功不要緊，考試則非要有份齊全的筆記不可。我的筆記本子裏頭有許多號外的塗鴉不說，還有一句半段不相連的宋詞，抄筆記時忽然進腦裏的，都堂堂的寫下來

。又用了許多簡筆符號，把長文短寫，像一本秘笈。所以星妹妹借去我的筆記後回來很多地方都下了眉批：爲什麼？怎麼看？不明不白。

十二 前座的男同學忽然回身說：考完這試便不讀了。他說話時笑得十分開朗，像剛得到一項明亮的決定。他說：當美術教師去。我笑着沒有回答。也許他將來會快樂，或者至少現在快樂，至少現在這麼稀有開朗地笑着說話，明天再改不改變主意還來得及的。

十三 終於考完了，感覺上像忽然飛來貼在臉上的一層膜，含糊地罩着疲乏，罩着興奮，久了事物都像假的一樣不真切。昨天還抱着公式聽收音機播「無聲之音」，幾乎十年的歌了，他唱：寂靜像蔓延的癩。那十年的光和影便一跳一跳而去，甚至昨天聽它的當兒，也一跳一跳而去。世上會有什麼持久的東西？沒有，譬如現在鬧嘈嘈在講話，計劃舞會的瑣事，大家乘機又笑又叫，郭睡在畫板上噴香煙，像個傻烟鹵。我聽芳講話，聽星妹妹說話，幾乎不記得昨天，和昨天以前。

# 批評家 安諾德

馬修·安諾德 (Matthew Arnold) 是從詩人變為批評家的。這句話只是個事實的陳述，不含有任何價值判斷，更無意暗示安諾德是因爲詩寫不好而轉向批評領域。雖然如此，廿世紀的學者大體上都同意，安諾德不是個「偉大的詩人」。布朗 (Harold Bloom) 說他是個「很好但高度模仿性的詩人」。「他的詩調子單純，平鋪直敘，而他本人却以爲這些特色是他古典主義的傾向，其實可能是缺乏活潑的詩風，一種文字活力上的失敗。」另一位安諾德學者屈靈 (Lionel Trilling) 的意見則比較中肯。他也認爲安諾德「本質上」不像濟慈、丁尼生等人那樣，是個「天生的詩人」，而在現代美學標準要求比較嚴格的情況下，安諾德的詩所能爭取到的地位，可能也不高。但他的詩仍然是「令人留戀的」，「值得注意和尊重的」，因爲這些作品畢竟紀錄下這位維多利亞批評大師對現代世界的感受。

安諾德生於一八二二年十二月廿四日，是史學家兼校長湯姆斯·安諾德 (Dr. Thomas Arnold) 的長子。他於一八四四年從牛津大學畢業。在校期間，玩世不恭，學業不算頂好。但他的玩世態度，可能是一種反抗父親的表現。一八四七年，他到倫敦擔任一位政界要員的私人秘書。一八四八年九月，在瑞士渡假期間，愛上一位身份神秘的女士，也就是他早期

作中出現的「瑪格萊」。這是他精神上陷入消沉懷疑的時期。但到了一八五〇年，他放棄了對「瑪格萊」的愛，而「比較正經」的跟一位法官的女兒相戀，而在一八五一年結婚。這一年，他也受委為學校督學，前後達三十五年。安諾德生前曾經表示，不希望有人替他立傳，所以迄今仍未有完整的安諾德傳記。最接近傳記體的著作是屈靈那本「馬修·安諾德」（一九三九年初版）；作者在序文中說，「這或許可說是安諾德思想的傳記」。

安諾德的文學生涯，可以分為兩個部份，而以一八五三年為分水嶺。在此以前，他早期的詩作收集在「迷途的享樂者」（*The Strayed Reveller and Other Poems, 1849*）；三三年後，他發表主要長詩「伊納山上的安貝多克利斯」（*Empedocles on Etna and Other Poems, 1852*，以下簡稱「安貝多克利斯」）。這兩本詩集初版時，標題頁上都只署上作者名字的第一個字母“A”，而且都令安諾德的親友吃驚，因為他年輕時頗有花花公子的美名，而他的詩風却又是如此消沉，如此憂鬱。可是，一八五三年，當安諾德把這兩本詩集合編為「詩選」（*Poems, 1853*）時，却把那首長詩「安貝多克利斯」取消了，並寫了篇序文，說明他取消此詩的理由。而這篇序文也就成了安諾德第一篇重要的評論作品。一八五三年以後，他仍然有詩作發表，但從此以後，他主要是以批評家而非詩人的姿勢，面對十九世紀下半葉的維多利亞英國。

在「詩選」序文裏，安諾德不祇關心文學作品的本質和素質，而且也關注文學作品對讀者（甚至於整個國家民族）所產生的影響。他說，他之所以要取消那首長詩，是因為他不同意此詩給予讀者心理上和道德上的影響。這首長詩取材自古希臘哲學家安貝多克利斯的故事。根據傳說，他是躍入火山口自盡身亡的。此詩即重述安貝多克利斯，為什麼認為他的生命，在政治上和形上存在方面，已一無價值，最好一死了之。安諾德說，這樣的一首詩不能帶給讀者「快樂」（“Joy”），而同時他引用史契勒（*Friedrich Schiller*）的名言：「所有藝術都是為了快樂」（*All art is dedicated to Joy*），大表贊同。他說，此詩不能帶給讀者「快樂」（像希臘悲劇所能賦予觀衆的那種「淨化作用」），並非它描寫一件悲慘或痛苦的事，而是因為它呈現的是一種「沒有行動來渲洩」的苦，一種「沒有希望沒有反抗」來解救，「無能為力」的漫長精神痛苦狀態。這樣的詩會令讀者沮喪，意氣消沉，失却勇氣，所

以他不把它收入「詩選」裏面。

「詩選」序文裏的這些話，暗示了安諾德作為文學批評家的整個立場。在這方面，他是處於阿里斯多德的傳統，同樣關心文學作品對個人讀者和整個國家民族的情緒和精神健康所產生的影響，也就是文學的「效能」(affect)問題。安諾德的說法，也是重覆阿里斯多德的詩學。不同的是，阿里斯多德是在文學的研究當中，發掘出心理學上的原理，而安諾德則從心理學的構想上，去發掘文學的原理。換言之，當讀者本人去讀那首長詩的時候，他可能推翻安諾德的結論。也許「安貝多克利斯」可以給他「快樂」。這是讀者經驗的問題，但安諾德關心的是文學的效能；他是從心理學上去推想文學應該是怎樣的。

屈靈認為，安諾德的基本洞察力是對的。但悲劇的「淨化作用」不是唯一的文學情緒，也不是唯一能帶來「快樂」的情緒。換言之，人類的頭腦比安諾德在「詩選」序文中所說的更為複雜；人類在藝術裏面找尋「快樂」和慰藉的方式，也不祇一個。現代歐洲文學的一系列作品，從哥德的「浮士德」到普魯斯特的「往事回憶錄」，呈現的也是「沒有行動」、「心靈自我傾訴」的情境，但一樣有慰藉人心的作用。

一八五七年，安諾德當選為牛津大學的詩學講座教授，前後歷時十年。他的就職演說「論文學裏的現代特質」(On the Modern Element in Literature)，也依舊是強調文學的效用。他說，一件偉大的文學作品，必須具有思想上的完整性，有能力幫助讀者認清這個世界，同時它必須也有「教化」作用，有能力給予讀者精神和勇氣來面對現代世界的混亂。他所說的「現代特質」，不是指時代的產物，而是指一種精神，「一種含意深遠、高度成熟、爐火純青的時代精神」。一個社會，如果能够維持內部和平，有信心，思維得以自由活動，能容忍離異的觀點，有足够的物資生活，而且社會成員在心智上都成熟，它就是個「現代」社會。安諾德說這些話，是特別針對當時英國民族而言的；他希望文學作品能够在當時民族生活上，建立起他所說的「高貴風格」(the grand style)。一八六一年，他發表「論荷馬的翻譯」(On Translating Homer)時，就特別強調荷馬史詩的「高貴風格」。他是把荷馬當作一個衡量標準，來批判當時英國勢力最強大的「中產階級」，認為這一階級目光如豆，對這世界的構想也沒有甚麼崇高的目標。

作爲一個批評家，安諾德並沒有很嚴格的劃分文學批評與社會批評的界線。由於他的文學構想是跟文學對民族的效用有關連的，所以他的文學批評構想也是跟整個社會有關的。「文學批評生命」這句名言，便是建基於這一個立場上的。他著名的論文「論現代批評的作用」(The Function of Criticism at the Present Time)，看來好像不是在談文學批評，因爲他的許多舉例，是取自當時的社會及政治局面，而不是文學作品。他所說的話都跟現實世界有關連。正因爲他的「批評」範圍是如此廣泛，他把文學批評帶到更高的層次，使它在英語世界的知識生活中佔一個重要地位。因此安諾德經常被人稱爲英語世界中的現代批評之父。

但這並不等於說，安諾德是他那個時代最深刻的批評家。在維多利亞批評大師當中，卡萊爾(Carlyle)和拉斯金(Ruskin)的批評洞察力，可能比安諾德的更深刻。柯立基(Coleridge)的批評構想也比安諾德的更完整、更有系統。安諾德的批評作風，跟卡萊爾及拉斯金相比，顯得很「謙虛」。一八六五年，他影響深遠的「批評論文集」(Essays in Criticism)出版，書名就別具深意。照安諾德的意思，這些主要都不是批判性質的論文，而是「批評嘗試」——essay「詞的較古含意爲「嘗試」。換言之，他是把批評重點放在批評這一過程上，藉這一過程「看看事物本身的真象」，而不是要下判斷。

雖然如此，這並不意味着「判斷」不重要，因爲他的批評定義還有另一個意思：「公正不阿的去學習和宣揚世界上人類所知和所思的最美好成份。」在他看來，現代世界的一大特色，就是充斥着各種各樣的思想觀念，而批評的作用，便是「公正不阿」的檢討和宣揚過去及現在最美好的思想觀念。所以，他在「批評論文集」裏面，就一再把古典和歐洲大陸上較不知名的作家，介紹給英國讀者。後來，他也在文章裏經常引述新作家和新思想，希望藉此擴大中產階級的視野，給他們新知識和新觀點。安諾德本人即屬於中產階級，他覺得英國的將來要靠這一階級，但他對這一階級的無知，感到困擾。

安諾德的這種批評構想，很自然的跟他較複雜的「文化」理論相配合。他在另一名著「文化與混亂」(Culture and Anarchy, 1889)裏面所討論的「文化」，並不是現代人類學家和社會學家所說的「文化」，並不指某一社會的民俗習慣、信仰和行爲方式，也不指社

會上的一般思想與藝術活動。他的「文化」是他批評構想的延伸，是和「混亂」相對立的。「文化」是一種征服社會及政治動亂的東西。由於現代世界充斥着各種各樣的思想，而批評的作用在於吸取最美好的成份，在這過程中，就需要運用智慧，運用他所說的「充滿想像的理智」(imaginative reason)，來面對混亂的政治與社會動亂。安諾德的「文化」是指「充滿想像的理智」活動——一種對現代世界的理想反應。

「充滿想像的理智」，是安諾德思想上一個重要的字眼。他說，「現代精神的生活的主要成份，不是感覺和理解，也不是感性和想像，而是充滿想像的理智。」換言之，「充滿想像的理智」連接了感性和知性的鴻溝，強調思維的活潑、開放和彈性。而安諾德心目中的中產階級，正是一個自滿、心靈不够開放的階級，阻礙了「充滿想像的理智」的發展。

「充滿想像的理智」，也就是他在「文化與混亂」裏面所說的「希臘精神」(Hellenism)的特色。照他的觀察，人類思維裏有兩個互相對立的傾向，可以分別稱之為「希臘精神」和「希伯萊精神」(Hebraism)。希臘精神訴諸於理智，講求思維的靈活與彈性，勇於提出新觀念也勇於認錯；而希伯萊精神則訴諸於宗教信仰，講求良知的嚴格，對於公正是非問題要求單純而固執的立場。安諾德認為，這兩個傾向本身，對於人類的進展，都一樣必要。但在某個歷史時刻上，那一種傾向比較可取，比較實際，比較適合，就要看當時的情況而定。對於維多利亞時代的英國而言，安諾德覺得，希伯萊精神已經太足够了——清教徒中產階級虔誠而狹窄的宗教情操，是當時英國國民生活的主調。當時更迫切需要的，是希臘精神靈活而開放的思維習慣。

安諾德提倡希臘精神，是希望藉這一種精神的開放性格，使各階級接受一個打破階級仇視，全民團結的國家概念。在這種文化構想上，國家不會歧視和壓迫任何一個階級。它代表所有階級——工人階級、中產階級和貴族——而又超越所有階級，公正不阿的對待各階級。到了廿世紀，安諾德的理想大體上都已實現。英國已達到更穩定的民族團結。這在以前，如果從英國的階級結構上去看，或許是不可能的。

一八七〇年到一八七七年之間，安諾德發表許多宗教論評，包括「文學與教條」(Literature and Dogma, 1873)及「上帝與聖經」(God and the Bible, 1875)。但

這些作品，在今天看來已不值得特別注意，因為它們所討論的問題，已經不重要了。安諾德早期的生活，經歷過他在「多佛海灘」裏所說的「黑暗平原」時期，後期在宗教信仰裏找到支柱。但他的宗教信仰，不是他同時代的人所持的那種。他的宗教觀只是宇宙裏面有個道德秩序。他的宗教論評也是爲了掃除宗教的迷信色彩。聖經應該當作「文學」而非「教條」來閱讀。它是最感人的文學，透露道德生活的真理。在他的時代，這些宗教評論在那些懷疑宗教而又不願完全放棄的知識分子當中，相當流行。

安諾德晚年發表另一篇著名的論文「詩的研究」(The Study of Poetry)。艾略特說，這是「英國批評的經典作」。這句讚語真有意思，因為艾略特本人，不管作爲批評家或詩人，都是反對安諾德在文中所表現的欣賞尺度的。到了廿世紀，安諾德所說的詩的「無限前途」，他給予詩的崇高使命，仍然引起激烈爭論。而他在文中列舉的英國大詩人名單上，遺漏了現代讀者很可能認爲偉大的詩人，例如鄧恩和馬維爾。同時判斷上可能也失當，例如他說喬叟不是一流的詩人。屈靈說，雖然如此，「詩的研究」仍然是艾略特所說的「英國批評的經典作」，因爲衡量一件文學批評作品的價值，不是看我們能够同意文中論點的多少，而是要看它是否能够直接而迫切地刺激我們去思索文學上的問題。「詩的研究」的論點，我們儘管不同意，但它也因而教導我們更多的東西。

安諾德成熟期的生活，相當平靜也可以說是快樂，雖然他三個兒子的死，給他沉痛的哀傷。他的性格裏最令人着迷的一面，就是他雖然經常談到生命的悲劇和嚴肅，但他本人是喜歡歡樂的。一八八三年，他到美國巡迴演說；一八八五年重訪。同一年，辭去督學職位。他於一八八八年因心臟病去世。

※本文寫作，參考屈靈的意見頗多，謹此誌明筆者的「知識欠債」。

馬來文學講座 之五

草創時期的新詩

主席：上一講我們已經談過回教作者以及他們在馬來文壇上——尤其是在長篇小說方面的活動。今天，讓我們來談談新詩的發展；先談印尼新詩與馬來新詩早期的發展過程。首先從印尼新詩發展開始，我請阿末兄略述印尼新詩的誕生過程。

阿末：任何新事物的誕生，都經過漫長的演變過程；印尼新詩也是如此。印尼新詩是在二十年代誕生，當時的新詩仍受到傳統舊詩的束縛。我們知道，革新之風是由編纂局提倡的。在散文革新方面，編纂局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但編纂局未創作新詩。二十年代編纂局詩人所寫的詩乃屬於「莎雅爾」(Syair) 一類之詩體。

印尼新詩的創始者諸如 Muhammad Yamin, Rustam Effendi 以及 Sanusi Pane 等，他們並不是編纂局的成員。在印尼文學發展史上，他們不被列為編纂局行列的詩人。

主席：新詩誕生的靈感是從那裡得來的？他們是受那一方面的影響而興起創作新詩的念頭？巴錫兄可否提供一些意見？

巴錫：新詩的誕生是由兩方面的因素促成：一是傳統舊詩；一是西方——尤其是荷蘭的新詩。他們必須從兩者之間選擇其一。我相信他們不會選擇傳統舊詩，這是因為：第一傳統舊詩常受到某些固定的因素所束縛，譬如「班頓」(Pantun)是在強調對話；「莎雅爾」着重敘事。他們不喜歡受到上述條件的束縛，他們要的是一種可以自由發洩心靈感受的詩體。爲了達到這個願望，他們必須創造一種不屬於「班頓」，也不屬於「莎雅爾」的新體詩。這種新體詩剛好是西方所具有者，他們模仿西方新詩體來創作，爲印尼文壇樹立新風格。他們所寫的新詩可能是每首四行者，但在本質上這不是屬於「班頓」或「莎雅爾」。有時候他們也寫不足四行或超過四行的新詩，譬如三行一首、五行一首或者多過五行者。雖然他們模仿了西方新詩，但仍不能擺脫傳統因素的束縛。讀了他們的新詩，有時會感覺到是在讀「班頓」。這裡舉一個例子讓讀者們參攷：

Hijau Tampaknya Bukit Barisan

Berpuncak Tanggamus dg. Singgalang

Putuslah nyawa hilanglah badan

Lamun hati terkenal pulang

(譯者註：第一及第三行的字尾同韻，第二及第四行的字尾同韻，這是班頓所具備的條件之一。)

主席：巴錫兄所舉的是 Muhammad Yamin 所寫的名爲「Hijau Tampaknya Bukit Barisan」，這是印尼草創期新詩最常見的 Soneta 詩體(俗稱十四行詩)。我請阿末兄分析一下十四行體詩在印尼的發展。

阿末：印尼草創期的新詩人最喜歡用十四行詩體來寫詩。在印尼，這雖然是一種新詩體，但它不是新詩，因爲中世紀的意大利文壇上早已出現了十四行詩。有些人說，因爲十四行詩在本質上是與班頓相同，所以詩人才用十四行詩來創作，十四行詩的組織可分成兩部份，跟班頓的情形一樣。班頓的上兩行稱爲 *pembayang maksud*，下兩行稱爲 *maksud* (譯者按：上兩行可稱爲引義，目的是在牽引出全詩的涵義，下兩行可稱爲涵義，即全詩所要表達的中心思想) 十四行詩是由十四行句子所組成，全首詩分爲四段。第一及第二段各爲四行，第三及第

四段各爲三行。前兩段相等於班頓的 *pembayang maksud*，後兩段相等於班頓的 *maksud*。主席：開始時印尼詩人只着重在行數和韻律方面的改革，班頓所具有的另一一些徵特可能也有改革，其他的傳統舊詩則保持不變，字句的長短亦保持不變。這種改革在 *Mohammad Yamin* 與 *Sanusi Pane* 的詩裡已有出現。可是 *Rustam Effendi* 却作更大的改革，巴錫兄可否說明 *Rustam Effendi* 所作的改革是甚麼？

巴錫：*Rustam Effendi* 的確已作過更大的改革，但在他所寫的一些新詩裡仍可以看到傳統舊詩所具有的一些特徵，這裡讓我舉出一首由他所寫的「母與子」作爲例子，這首詩的前兩段這樣寫：

Masak jambak

buah sebuah

di peram alam di ujung dahan.

Merah darah

beruris uris

bendira masak bagi selera.

Lembut umbut

di santap sayap

keroak pipi pengubat haus

harum baun

sumarak jambak

di bawah pohon terjatuh ranum.

字句的長短已不受到傳統舊詩的限制，有的只有兩個字，有的是四個字。在第一段裡，第二與第四行的最後一個字是同韻，其他則沒有。這跟第二段的情形不同，在第二段裡，第四及第六行的最後一個字是同韻，其他的沒有韻。字句與行數的排列比較整齊。在這一首詩裡，每段各由六行字句組成，第一及第二行是短句，各爲兩個字；第三行是長句，各由四個字組

成。接下來的第四及第五行又是短句，各為兩個字；第六行又是長句，也是由四個字組成。Rustam Effendi 不注重音韻的推敲，他不是「句尾」押韻，而是在字句之間押韻。譬如，第一行的 masak 與 jambak，第二行的 buah 與 sebuah，第三行的 peram 與 alam 等。

主席：從以上所舉出的例子，可以清楚地看出 Rustam Effendi 是印尼詩人中第一位敢創新的詩人，他比其他的詩人諸如 Mohammad Yamin 與 Saunsi Pane 更大胆。他把傳統的舊詩所規定的字數以及「句尾」押韻法都摒棄不用。他提倡「句中」或「句內」押法，他這種作風大大地影響了印尼新詩的發展。此外，尚有一件事必須注意的是，印尼的長篇小說是由編纂局所提倡與發展，印尼的新詩却不是由編纂局所提倡。阿末兄能否發表一些意見？

阿末：詩的革新不是編纂局成員所努力的目標，所以，當時的新詩內容不同於編纂局所表達的內容。編纂局的作品缺少民族與愛國意識的主題；新詩却適得其反。換句話說，新詩的內容是充滿民族與愛國意識的。當時的新詩人多數是後來在政治上爭取民族獨立的大人物。

Mohd. Hatta、Mohammad Yamin 以及 Rustam Effendi 即是其中的一些。他們通過新詩，把自己對祖國、對獨立的看法與感受表達出來。他們的詩最初是在他們所出版的雜誌上發表，那些雜誌無形中成為激發印尼民族意識以及爭取獨立的主要媒介。後來他們所寫的新詩收集成書出版，其中有 Mohammad Yamin 所出版的「我的祖國」以及「我的祖國印度尼西亞」，Rustam Effendi 的「沉思集」等詩集。Saunsi Pane 雖然不是一位政治人物，但他亦具有愛國思想。他的一部以新詩體寫成的劇本 Bebasari 曾被荷蘭殖民地政府列為禁書；因為在該書裡，他呼吁人民起來反抗荷蘭殖民地政府。從以上各點，可知當時的新詩是詩人用來抒發愛國情懷的工具；而不是用來發洩因失戀而引起的內心的痛苦。如果班頓是用來表達兒女私情，是屬於消極的一面，那麼，新詩所表達的是愛國愛民的積極情感。難怪在新詩的發展過程中詩人把班頓棄置一旁。莎雅爾的情形也是一樣；莎雅爾主要是用來敘事，是屬於長體詩的一種。這種詩體不適合新詩人的口味，因為他們不是在敘事，用不着長體詩。新詩的段落較少，比莎雅爾少得多，這就是莎雅爾不同之處。

主席：印尼新詩人在草創時期所作的貢獻大致有如上所述。二十年代詩人所作的努力，繼續為下一批的詩人奮鬥，一直到 Chairi Anwar 時代，即新詩發展的巔峯時代。現在讓我們回到馬來西

亞半島的詩壇上，我請巴錫兄簡述一下馬來新詩發展的情形。

巴錫：馬來新詩的出現開始於一九三四年，即 *Pungguk* 在教師雜誌發表一首名為「嘆息」的新詩時開始。其實，在此之前，*Harun Muhammad Amin* 已在印尼的「新作家」雜誌發表過新詩作品。一九三三年十二月號的「新作家」雜誌刊登了這位大馬詩人的作品，題目是「哦！我的沙里」。

在草創時期所發表的新詩作品，仍深深地受到傳統舊詩諸如班頓與莎雅爾的影響。*Mubamad Amin* 的「哦！我的沙里」在結構上仍脫離不掉班頓的舊巢。請看他所寫的第一段：

*Semasa bunga sedang kuntum*

*Semasa kembang dalam telur*

*Ingatanku kepadanya tercantum*

*Asmara rayuku dapat ku hibur*

主席：我請阿末兄評論一下這首詩的缺點。

阿末：這首詩具有班頓的特徵。第一，前兩行是 *pembayang maksud*，後兩行是 *maksud*。第二押韻法採用了班頓的 *a b a b* 押韻法，*kuntum* 與 *tercantum* 同韻，*telur* 與 *hibur* 同韻。此外，字數也跟班頓所具有者一樣。

主席：草創時期的新詩是否受到莎雅爾的影響呢？

巴錫：主席先生，莎雅爾的影響是有的，但只在某種特殊情形之下才產生，我再舉一首由 *Pungguk* 所寫的「嘆息」為例子：

*Dalam malam gelap gulita*

*Beta berdayang sebatang kara*

*Ombak bergulung lunda-menunda*

*Badai menderu gegak gumpita*

（譯者：每行字尾都是 *a* 韻，此即是莎雅爾的特徵之一）

主席：現在我請巴錫兄談論馬來詩發展的過程。

巴錫：新詩的發展是以教師雜誌「週日新聞」（*Warta Ahad*）為媒介。這兩份雜誌在新詩發展史

上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它們撥出園地來發表新詩作品。在新詩園地旁仍可以看到不少舊詩諸如班頓與莎雅爾的作品。所以，我們必須承認一項事實。在當時，新詩與舊詩是同時受到重視、同時發展。

草創時期的新詩主題可分爲三大類，即戀愛、道德教育與民族意識。其中以戀愛爲主題作品的佔大多數。在情場失意後，詩人就把內心的痛苦發洩在詩歌上。總結一句話，在這類的作品裡，我們可以體會到失意人的哀傷。

主席：這類新詩的氣氛又是怎樣的呢？也許阿末兄可以解答這個問題。

阿末：這些新詩都具有羅曼蒂克的氣氛。詩人把戀愛、相思以及哀傷感懷發洩出來，這種氣氛時常可以在談情說愛的班頓與莎雅爾裡看到。詩人企圖引導讀者來分担他們的哀傷感情，請聽

Pungguk 所寫的「我的情妹」這一首詩：

情妹呀！不是聽不到妳的哭泣

愛人呀！不是聽不到妳的嘆息

我早已聽到也早已理解到

只等良辰美景到來

情妹呀！不是我不表同情

愛人呀！不是我不懂情愛

我把妳置在心靈深處

永遠永遠地愛着妳

主席：道德教育的詩篇又怎樣呢？巴錫兄可否解釋一下？

巴錫：除了戀愛的問題以外，草創時期的新詩也談到道德教育的問題。詩人的用意是想灌輸道德教育給予讀者。這一類新詩中，比較有代表性的是 Darwis Amin 所寫的「社會習禮」，他勸告青年們提起勇氣面對工作的挑戰。同屬一個典型的新詩人尚有 Kasmani Arif Ajakan，他勸告青年人趁年輕時充實自己，即努力求學與鍛鍊身體。

這類新詩的特點是教育讀者，有如老師教導學生一樣。其實，教師是草創時期新詩發展的功臣，他們常利用種種傳播媒介來傳授道德教育。Ahmadi 的「選擇」即是其中一個例子，現

在讓我讀出其中的一段給大家聽聽：

如果叛逆、狂傲與妒恨

就跟禽獸、魔鬼一般無二

你願生活充滿污點、醜惡

如此令人討厭，

抑或是高貴、受人尊敬？

親愛的朋友，請作明智的選擇吧，

不是我們，是道德要你們這麼做！

主席：這種新詩讀起來有一點像散文，阿末兄對巴錫兄所讀出來的這一段新詩有何感想？

阿末：這首詩在形式上已完全解脫了班頓與莎雅爾的束縛，這可以從每段的行數、每句的字數以及韻律等方面看得出來。可是，這是否意味着它是一首完美的新詩？我同意主席先生的看法，這首詩比較接近散文體裁。所以，我們可以這麼說，在詩歌體上，詩人正尋求擺脫舊詩的束縛。談到真正的新詩，仍有一段距離。

巴錫：剛才所舉的例子，的確不是一首好詩。我讀出這首詩的用意，不外是想讓讀者知道，當時的新詩，的確存在着很濃厚的說教色彩。我要聲明一下，在這許許多多的說教式的新詩當中，有一些是好的，相當成功的。

主席：接下來讓我們談談早期的具有愛國色彩的馬來新詩。剛才我們已經提到，早期的印尼新詩有不少是以愛國或民族意識為主題。另一項因素是與出版機構有關；因為當時的印尼新詩不是由荷蘭殖民地政府控制的編纂局所發行。馬來西亞的情形又怎樣呢？相信巴錫兄可以解答這個問題。

巴錫：雖然教師雜誌是馬來新詩的開路先鋒，但教師雜誌所發表的真正具有國家意識的作品相當少，多數的作品都帶有戀愛與道德教育色彩。具有國家意識的作品多數刊登在「週日新聞」。我們知道，教師雜誌是由一羣教師所創辦，他們都是公務員。教師雜誌是得到教育局的支持與協助的。從這一點，我們可以想像得到具有國家意識的詩篇很少發表在教師雜誌的原因了。

主席：他們如何把這種主題表現在詩篇裡呢？我請阿末兄發表意見。

阿末：在這類詩篇裡，首先我們看到了頌讚祖國的題材，譬如 Abu Samah 的「我的祖國」，表露了詩人熱愛祖國的情懷。他想念祖國的富庶，也念念不忘祖國往日的偉大時代，然後在最後一段裡，他這樣頌讚祖國：

我的祖國

馬來亞

我民族的土地

幸福的樂園

巴錫：可是，主席先生，有些詩人是以悲痛的心情來看待其祖國的。Ngumba 這位詩人很傷心地說，其祖國的豐富資源全爲外國人所佔有——即英國人和華人，而自己的民族却生活在水深火熱中：

噁唷！我週身痛苦不舒服

那些沒有同情心的外來民族

緊緊地把我包圍起來

他們挖掘地下資源

他們溶解了黃金白銀

可是，我以及我的民族

却生活在痛苦中。

他呼吁青年人即時覺醒，爭取祖國的豐富財寶，不要被其他民族遺棄在後頭。

主席：此外，亦有一些詩篇責怪自己的不爭氣，把自己的國土奉送給別人。其中最顯著的例子是

Ahmad Ismail 寫的「行動與覺醒」、Puspa Ragam 寫的「我心憂慮」以及 Mohammad

Ali 寫的「我的祖國馬來亞」等；這些詩篇責怪自己的民族不長進，才造成自己的落後。也

許阿末兄可以批評一下這些詩的缺點？

阿末：這些都是沒有藝術價值的詩篇，比喻用得不恰當，文句亦缺少詩意，有時行、句的排列亦顯得雜亂無章。凡此種種，都可以看出詩人是不注重詩的形式，只強調詩的內容，希望藉此激

發起民族的政治覺醒，進而力求上進。這些詩只可以用來教導學生，不算是詩。從上面所舉的例子，可以看出新詩已被作為政治鬥爭的一種工具，這是馬來新詩的發展過程中從未有過的現象。多數的班頓與莎雅爾是以戀愛、道德教育為主題；可是，作為一種新的詩體，新詩却成為民族鬥爭的工具。這類作品，在日治時期更加普遍。在日治時期，詩人把鬥爭範圍擴大，即為「亞洲是亞洲人」的口號而鬥爭。

主席：

從以上所談論各點，我們可以作這樣的結論：在早期的新詩發展史上，印尼也好，馬來西亞也好，詩人用了種種方法來擺脫傳統舊詩的束縛。當然這種嘗試，有些詩人是成功了；但大部份的詩却一無所獲，在擺脫了傳統的束縛以後，他們必須尋求新的形式，以代替舊有者。所以，總的來說，早期的印尼與馬來新詩作者，是在摸索中尋求新的詩境。此外，我們也發現，愛國詩篇亦成為早期新詩的主題之一，詩歌是文學形式中最易表達情感的一種，所以適合表達國家意識與民族精神。

周  
喚

# 詩 兩 首

## 不起騷動

由手術台上拉出來

已死了一半 血仍在淌

空茫茫的 沒有感情和記憶

這時 他想

即使突然死去

對這世界也不會引起一點騷動

生死對他只是一剎那

他是魚 沒有抗議也沒有歡笑

只有百年前的風雨

突然造訪

重溫榕樹頭的故事

一回頭 當年說書聽書的人  
都已化成累累白骨

## 顫抖

當含苞待放時

有人教他

摘下那朵玫瑰

在清晨或夜晚

透明的葉瓣近乎完美

然後注入感情

夾到書頁去

一室的春意就算捕捉到了

當他躊躇時

一個酒醉的過客

無意摘下

在嘴邊嗅一下 不足惜地

就丟在地下踩幾踩 走了

她的泣聲，我彷彿聽到

也顫抖……

# 棠正季

溫任平

# 第五季

晚夏或者初秋

你是身份未明的季節

來去得那麼突然

夕照那樣匆忙

總有風的吹刮

揚起煙火泥塵後的輕寒

一壺竹葉青

午夜十二時喝是最快意不過的了

偏側的頭顱

看得出來某些記憶就沉墜在那兒

等着發酵，等着

時間底溫醇，把它或者它們

再轉化爲酒

你是身份未明的季節

喧賓那樣的蒞臨

不曉得如何去寂靜

你拱手抱拳

捲起的總是風雨

灑落在老屋階前長滿了的

厚苔，與

蒼苔宿命的期待

三杯已過，案前已成觥錯

臨流自鑑

杯裏是酒後的酩酊

抑是雲光山色，曾經的風景？

如果一晃首就遺忘

爲何你要在石上山上建築物上人們臉上

鐫刻下這許多歲月的斑斕？

如果那不是遺忘

爲何你飛翔如劃空而過的鳥

沒有脚印，只有沉默

只願着匆促如矢的翱翔？

（七八年五月廿二日稿）

# 等你，在小站

黃昏懸掛起繽紛的燈彩在漸暗的天空，台北車站前的大街似一道大河川流不息地匯合各處的水。下班的人湧出來，本已收納不下這麼多鞋聲的人行道就更加氾濫了。從地下道擠出來，我撐着傘在細雨之外，禁不住心中的一點點渴想，如田野的草籽，在一場春雨後，都自土地中探出頭來，迅速變成一片青翠。就是這迅速成長的渴想，使我由許多陌生的臉中忽然想起你，像五月的霉雨，說來就來了。

想你。而你是初夏的蟬鳴，輕輕牽繫着我絲絲底思念。雖然說好今天不見面的，忍不住又要見你。二十歲的女孩，始終叫我放不下心的，彷彿一天沒見到就會出了差錯，總是要瞧瞧才好。有時想乾脆把你收來作女兒，攔在家裏讓我照顧好了。一邊想着一邊脚步便沿着館前路流向欣欣二十六路站牌，雖不知你今天幾點放學，卻願意以時間為賭注，押一次你的蒞臨。

就讓一卷詩集陪着我吧，陪我守你每天都在此下車的小站。想起來倒覺得有點瘋狂的，只爲了想見你，就在街邊握着一卷詩，把時間輕易地揮霍掉，只爲了想見你啊便甚麼都不管了。青春，不少時候就是這樣鬆閒地溜過的。其實也不曉得爲甚麼會這樣，天天見面，說過

的話不知有幾百千籊，不少話也一遍兩遍三遍無數遍重覆過，而今天說好不見面，卻又忽然想見想得要死，在腦海中，彷彿你是幾十年那麼遙遠的人了。自己知道，見了面也沒有新鮮事說，兩人只有默默把時間踱掉，到你家前，揮手再見，又讓孤獨伴我，走台北已開始寂靜下來的街道回去。突然的想見你，或就是爲了掇取那一靨笑容吧？

啊是的，就是爲了你那會令人打從心中暖起來的笑了，那裏面有秋天的月；你笑時小嘴總抿成一道彎月，眼睛微微眯成一條線。也許這樣的笑容並不很好看，而我懷念，因你洋溢的笑中有我歲月的點滴悲傷，看你笑得那麼青春，我遂發覺自己正逐漸蒼老，也就想在蒼老之前多掇取一些日後的記憶了。笑容之外，也想想你驚訝的神情，小眼暴瞪，圓杏般的讓我閱讀到你未能馬上意識是誰，良久才哦的一聲笑將起來，這點小糊塗，是我眼中的可愛，這麼熱絡的見了面腦筋也轉不過來，我常如是有趣地想，一天帶你在人多的鬧市中，也許你會把別人當成是我，讓人牽着走吧。

就是爲了這些，忽然想見你，忽然把其他事攔下來，把時間押在小站上，讓我，及一卷詩，靜靜等候你未能確定的蒞臨，以虔誠的期望。偶而在期待的國度裏活着，也是件美好的事啊，就讓我爲這個意念，堅持一些歲月吧。霓虹燈在額頂上變換着色彩，車子在街上輾碎着匆忙，行人撑着傘，在小雨的細碎中走着他們的人生。而我，像個檢閱官，在公車停下時檢閱一個一個走下車的乘客，並在每一個的陌生中感染了一點點失望。而我，始終想着你的笑容，把希望寄託給下一班公車，把我暫時放逐在手中那卷詩上，在小雨紛紛的燈光下。

想見你，而小站始終寂寂，若鐘敲七响，我的賭注已輸光，我將收拾起流浪的心情，噙着：

「一點點陽光的，這日子，你在雲層，唉，鄉音就此靜寂。你在我的上頭，而那裏是聯邦的月台。小街濕濕，星子們今晚一定更加憂傷。」咀嚼濃濃袂別的傷感，回去讓一枕夢把我渡到你身邊……。

6 · 6 · 77年

# 小女守乙

小女守乙在極度疲憊下睡着了。她臉上尚有淚漬斑斑。梳着一片劉海和兩條小辮，她本來就圓突突的臉，就更圓突突了。她愛睡在嬰兒牀上，却佔用爸爸的枕頭。好幾次，她都說要換牀，要更大的抱枕。她說她已經不是嬰兒了。是的，守乙已不算嬰兒了。但她却未到達領悟體罰的年齡。正如其他的父親一樣，我不願意看着守乙和淚而睡。因為不論如何責備她，我知道，明早她一起牀，眼睛尚未完全睜開，她就會跑到我書房來，然後大聲一喊：「爸比早安！」

守乙的小名是媚媚，已兩歲八個月大。她身高九十三公分，隣居阿姨以為她已經三歲多。其實，過去在外國時，隣居們就會信疑參半地問過我們：「那小女孩是你們的女兒嗎？」

正是小女。我知道他們的意思。因為守乙爸媽的身裁屬東方型。為不使他們尷尬，我總會笑着答：「你們這兒不是都流行高大的嗎？」

據她媽媽說，守乙生下來的一刹那，右眼搶先睜開。過了十多秒鐘，左眼才慢慢地打開來。她的右眼就比左眼大一點。直到最近，她的左眼才跟得上她的右眼。現在，她媽媽才放心下來。

她媽媽常說守乙像她。我倒以為小孩這段的樣貌，誰都像，也誰都不像。但不可置疑的是，守乙的脾氣和爸爸一樣，常感煩燥不安。這點倒是我所憂慮的。

我們現在居處常用屋後陽台進出。隣居雖有七家，小女平日所見僅是兩頭野貓。偶爾，一頭黑色的野狗亦會搖擺過後園。終日陪伴守乙的是媽媽，和她的玩具。一俟我下班回來，她便問我要不要到外頭逛逛。有時，她更直截了當地說：「爸爸，來，我們出外走走！」除非我太倦憊，或另有要事，我都會帶她出外走一圈。她從不要求我駕車到市區。她比較喜歡到附近小朋友的家去玩。到其中一家，她只靜靜地坐下來，玩朋友的玩具。到另外一家時，她就跟隨那家老大蹦跳不已。因此，一家說她靜如處子，另一家却說她動如脫兔。

小女守乙，正處心理學上的反抗年齡。在家算很頑皮。喜歡時，她會幫媽媽掃地、抹桌子。但她什麼都掃，什麼都抹。她掃浴缸，抹門簾。你却不能阻止她。她媽媽通常是和氣引導她：「浴缸已掃過，門簾也抹過。去玩你的玩具吧！」她接受理由。要是不加以解釋，只叨囑她，她就繼續掃抹下去。有時，一氣之下，我會痛打她屁股。她當然哭。她不是哭哭就算了，她會連淚帶涕跑去問媽媽：「爲什麼爸爸打媚媚的屁股？」若媽媽說她不能掃浴缸，不能抹門簾，守乙就會追着問：「爲什麼不能？」總之，她這「爲什麼」是問到她不想問爲止。一般上，她較喜歡的答案是：「媚媚年紀尙小，等你長大時，媽才讓你這樣做。」只有她媽媽才有這般耐性。

一如其他小孩，守乙亦有不高興的時候，例如到購物市場，她一定要乘坐電動機械馬兒。若不讓她乘坐，她就會捲縮着身子，整個人坐在地上。要打她屁股也無從下手。也不容易每次給她一個新的理由。我們說沒帶小錢，她只接受一次。下次她就只窮搖頭。只坐在一隻電動馬兒，守乙不會滿足的。有十隻她就要坐上十隻。據說是她舅舅寵她的。另一樣東西她一定要的是冰淇淋。她一看到，就如法泡製一番。她媽媽會一面購物一面哄她。到頭來，還是免不了要花三角錢。她一吃冰淇淋，就弄得滿天神佛。我最怕的就是這一點。

當爸爸懲罰她時，她會跑到媽媽處伸訴。反過來，她亦會問我爲什麼媽媽打她的屁股。在我們都同時責備她時，她就會哭着說：「我要到公公的家去！公公最疼我了！」小孩的腦袋，都不記舊怨的。如何的打她、罵她，過後她會跑回來你的身邊。轉一個話題，又是一頁

愛的故事。

爸爸雖然經常責備守乙，守乙還是愛惜爸爸。我常問守乙，她較愛惜的是媽媽還是爸爸。前一陣子，她視情況而答。若在她和她玩時間她，她會說：「媚媚更愛惜爸爸。」這兩三週來，她却一概只說：「媚媚愛惜爸爸和媽媽兩個人！」有一回，我的十手貨汽車發動不了，要推車。過後公公開媚媚的玩笑道：「你爸爸的車真是老爺車！」守乙馬上不高興哭了，起先，也不知她爲什麼而哭。細問之下，她才透露原因道：「爲什麼公公說爸爸的車是老爺車？爸爸的車是一流好車！」另有一回，守乙的舅舅和我各自駕車出外，守乙和我同車。舅舅大概要作弄她，特地超越我的車子。她一見此情形，哭了起來問：「爲什麼舅舅的車子快過爸爸的？」女兒愛護爸爸到這地步，爸爸又怎能不讓她乘坐電動馬兒，吃冰淇淋呢？

我很少聽說過孩童記憶力差的。再差的也總記得何時你要帶他們出外玩。守乙亦不例外，她也是沒什麼時間觀念的。告訴她我週六工作半天，週日整天在家。她只當我下午不上班是週六，整天陪她玩是週日。當然，她不會明白，爲什麼有時一週有兩個週日，而有時却有三個。每次週日遊玩回來，她媽媽會說：「媚媚，你若乖乖，爸媽在下星期天會再帶你出外玩。」守乙却可以開始等待另一個週日的來臨；每天都在問，爸爸的星期天到了沒有。

我們答應過守乙的事，都希望儘量不食言。除非她頑皮不聽管教；如不睡午覺，把陽台沙池的沙撒在廳內、到處小便、不讓到訪的小朋友玩她的玩具等。以成人的標準再列下去，她就幾乎沒有一週日可以出外玩的了。我們也只看其事態嚴重性而定。過去，若答應她晚上出外，她就興奮得不能睡午覺。她睡不了，就只好從臥房踱進踱出。常情下，該晚我們就不外出。若有要事，還是帶她一道走。她一上車就呼呼大睡。現在，她學乖了，縱使再興奮，她却躺下來休息。往往，就這樣睡着了。

守乙有一個很壞的習慣，那就是玩後不物歸原處。每玩一次，每個房間都有她的玩具。要她自動收拾，很少成功。通常是利誘脅迫，雙管齊下。無可奈何時，她就走進來對我說：「爸爸，您看，地上多麼亂，媚媚幫您收拾收拾好不好？」我真被她弄到啼笑皆非。幸好到朋友家玩過後，要她收拾，她却說這樣的話。

我想，小孩是有天生的性格的。不過，我亦相信父母的教導可以改變它。守乙在半年前

是兜巴巴的。鄰居阿姨撫摸她一下，她會用力扯阿姨的裙子，或迅速地把阿姨的手推開。若都來不及，她就用手「抹」去阿姨摸過的部位。更糟的是，她連忙罵人：「壞蛋，滾開！滾開！」這種舉動，天下父母都不願意見到。而見到的都會加以糾正。我們每次在事後都給她說理。再加上重複地問她：「媚媚，阿姨愛惜，你所以才摸你，你可以推開阿姨嗎？」最先幾次，她說可以。後來，她不着聲了。最近，她已回答說不可以。現在，在同樣情況下，她對熟識的人已有禮貌多了。只在事後問我們：「爲什麼阿姨要捉媚媚的面頰？我不喜歡那樣！」對陌生人，她還不够客氣，好幾次上街買東西，對逗她的售貨員，重施故技；即用雙手「抹」去被摸過的部位。剛才，她就是因此挨打屁股。哭得聲嘶力竭後，倒在她的牀上睡過去了。

我何會忍心體罰她？她媽媽當然亦難過。只是社會的禮貌壓力，難以完全置之不理。我以爲，只要她已在改善中，我們不妨多給她一點時間。守乙還未到三歲。上個月上初級幼稚園，玩耍時間一過就嚷着要回家，晚上禱告的唯一願望是要牛奶。洗澡前還是光着屁股滿屋子跑，一到沙發椅子上，便蹦蹦跳不停。守乙畢竟還是個小孩。我真不忍看她噙着眼淚、抽着噎而睡。

刻下，月光已輕洒滿牀。照着被她剝去衣服的洋娃娃，亦照亮尙黏着她睫毛的晶瑩淚珠。若她尙未入睡，我就會問她：「誰的臉圓得最像月亮？」她會附着我耳朵，很細聲地對我說：「媽媽的最像不過！」

守乙是頑皮的，也有自己的性格。但她並非不可管教。她的智慧，加上慈母的耐心和上蒼的啓導，我相信守乙有一天會改正過來，也不再無禮。會的，守乙會的。

蛇年杪稿馬年元宵修正

# 路

夕陽在離去之前，並沒有忘記將這條小徑鍍上澄金色；耀眼眩目。天空浮着彤雲數朵，沒有風却很不在意地似在搖曳。殘弱的光綫被擋在簌簌樹葉後面，篩濾過來的是一縷一縷的衰微亮光，被晚風吹着徐徐緩緩飄在一塚一塚墓丘的墳場空氣中，落在一座嶄新的墓碑上駐脚。墓碑昂然地在淒落空氣裏屹立，穩紮的豎在塚羣中有點冷傲。碑呈灰暗金黃色。

墳場當然有草。雜亂叢生着迎風搖；都開着一球一球的花，放眼望去是一片雪白。白色，像那些聳立的墓碑，一種令人感到蒼涼的顏色，可是唐訶喜歡把自己藏在草叢裏。

（草可以是一種慰藉。如果你不想被人們遺棄的話，那麼躲在草叢中，你可以聽到草們隨風搖時在告訴你：生命一直就是路。……）

後來他看着天際一點一點黯下來。西風吹過來時夕陽老把它染紅。唐訶用手枕着頭。現在是甚麼時候了？他沒有錶。他不喜歡生命隨着錶針跑時流逝的那種無奈。難道我們就真的沒有一種克服心理的意識？他拖着一頭長髮，髮辮流下來攔在額角，風一吹很浪漫在肆意顛覆。他一直在逃避心中燃起的問題，他一直在追尋意識裏昇起的靈感。

「難道我們就真的沒有一種克服心理的意識？」

（「有。」大碗說。）

大碗在唐訶的心中是一個永遠的形象。他是活在唐訶意識裏的一個大人物。唐訶看着大碗坐在牆角說「有」時，他心裏便有一種撫摩。大碗在抽着一根煙。房裏甚黯。光始終不能完全曬進房子裏來。唐訶坐在窗口下，頭枕在窗框上。「這房子真暗！」他說。

大碗的嘴角牽起一絲不屑的冷笑。「如果窗戶小一點，就是你把光綫擋住。」

唐訶坐在窗口下，大碗望過去，他身後有一棵巨樹長在窗框裏面，樹葉茂密，把陽光都擋在樹後，唐訶翻過身，兩肘撐在窗畔，「爲甚麼你不把這棵樹砍掉？」

沉寂。

於是他把頭轉過來，望着大碗坐在陰霾的角落裏不理會黯淡在他身上沐浴舞揚。大碗舉起手把煙放到唇間吸一口，然後煙霧從鼻孔緩緩流出。

「我是說：把樹砍掉，也許房子會亮起來。」

大碗冷笑。「的確是會使房子亮起來。而且我可以看到其他的一切，除了這棵討厭的樹的其他一切。」

唐訶在聽。

大碗坐在暗裏吸煙時，煙的紅光映在他臉上，是一種使人安詳的光澤。也是唯一可以在角落裏看到他的一個媒介。後來他把煙擦息。輕輕歎口氣。

「可是我一直在等。」他笑。

「等？」

「等。」聲音來自黑暗。「我在等着樹它自己倒下去。」

結果唐訶大笑。

「大碗，」他說：「樹甚麼時候倒？」

「結果它並不倒。」

「是你希望樹倒呢還是你祇在等？」

「兩者都是。」大碗一直原着本來的坐姿。他認爲坐着即使是東搖一個姿式也可能是一種無謂，於是坐前便想着一個最好不過的姿態。可是燃煙等舉作，皆是必要的，他認爲。

唐訶毫無意識地轉過頭望那棵樹一眼。

「也許是；」唐訶攤一攤手。「我們都有一種意識存在着。我們俱對某些不可能的事情存着莫大的信念。」他頓一頓，期待着大碗接腔。結果後者一直保持着緘默。半晌，他說：

「比如你一直希望那棵樹自己倒下來，可是它倒了沒有？」

「沒有。」大碗答。「——可是我在等。」

「難道你就真的以爲能够等得到那一天？」

「能。」

唐訶領首。「大碗，」他訕笑。「你可知道我一直希望甚麼？」

「甚麼？」

「我希望時間跟在我後面跑，它却永遠追不上我。」

笑。大碗撇着嘴角，抹不去那個不屑的冷漠。他掏根煙，燃上。然後看着唐訶坐在窗口下，沒有察覺原來薄薄淡淡的光在他頭頂四周輪廓出半環燦亮。他動時光跟隨着流蕩，始終沿在那兒擺不脫。

後來唐訶靜下來。「難道我們就真的沒有一種克服心理的意識？」

大碗看不到唐訶的表情，後者背着光的緣故。可是他毫不猶豫，說：「有。」

然而唐訶一直不能忘記大碗簡促地回答他問題時的神情，雖然在黑暗裏，可是信心流在大碗眼裏不去。彷彿他是對唐訶的問題熟悉不過。好像一個歷盡滄桑的人，對甚麼樣的問題都回答過了，而唐訶的這個問題實在的祇是一個喚醒記憶的鑰匙。唐訶所以聽得出大碗語氣的堅決和自信。而話像一個燒紅的火印牢牢烙在他心中。

「有。」

可是聲音彷彿來自冰冷的土地中。在沉寂的空氣裏迴響，縈迴久久不歇。而天色已黑，無數的晶瑩燦亮星羣懸在轍迹的蒼穹下，唐訶幻想它們在鋪成一條路，鋪到遙遠的天際。而路上彷彿有一個人，在舉步走向晦暝。那人微微佝偻，似乎將他隨途所見都負在背上。唐訶大叫，那人回過頭，散煥的眼神，疲憊的臉容，帶着一絲冷酷的嘴角。那是誰？他期待中的是大碗。可是大碗若踩在那條星星路上時，他一定朝着遠處奔馳的。沒有任何事物能令他回頭。

然而那人，他散髮飛揚，髮流過額角，遮去雙眸。唐訶大駭，原來那是他自己。風起，草搖曳。

（——生命一直就是路。……）  
生命是那條星星路。

後來唐訶緩緩坐起來，不經意地折斷身邊一根草莖。

大碗大碗。唐訶看不見被黑暗淹覆的墓塚。生命如果真的是一條路。

然而他和大碗之間沒有一條路連着。大碗活在虛無中。唐訶知道他並不自覺。他要等那棵樹它自己倒下來，唐訶慘笑。大碗，如果生命真的是一條路，那麼我會在路上飛馳，時間永遠無法追得上我。

大碗彷彿在黑暗內滲透入那片白色的草花。

可是大碗，我忽然覺悟了。並沒有甚麼東西能在我心中克服心理。甚至連你自己都不肯定。

你不明白，有人對我說了一句話，於是我就建立了這個信念，你是永遠無法領悟的。

大碗注視唐訶。「你對路知道得多少？」

唐訶茫然。

那棵樹依然在。唐訶一直坐在窗口處，樹似在其身邊肆意張着跋扈。可是樹背負着過重的樹瓣，枝桠微微垂墮。光依然曬不過窗來。

大碗透視窗外，雖然望不見樹葉後面的其他一切，他的眼神卻無比的遙遠。唐訶兩手互兜。房裏一片死寂。半晌，大碗燃根煙。

「曾經有一個人，」他沉沉地說：「他從路上來，帶着陽光，帶着燦爛。但是他是那棵樹，把我籠罩在其陰影下。」

唐訶瑟縮一陣，換了一個坐姿。

大碗黯下眼眸。

（路在他眼前延展，看不見盡頭。然而他們都知道盡頭有一個斷崖。崖深不見底。）  
大碗望一望那人。

那人注視路面。在感覺上大碗開始覺得他是一座山，在夜幕低垂時的山，靜靜蟄伏在他的眼前。後來，大碗驟然想起那棵在他窗前的樹。他心中一陣劇跳。那棵樹一直都生長在那兒，他一直沒有感覺到樹能給他些甚麼啓示。他連在夢中也沒有想到樹的存在。

但是那人太像樹。山祇是一座山。大碗聽過『愚公移山』的寓言。然而樹——

——聽說你是這裏最好的飛車手？

大碗細語那人。

那人有一雙眼，一個鼻子，一張嘴。祇是那人的眼睛，像一個潭。他站在陽光下，彷彿陽光都照不進他的眼瞳裏去。他抿抿嘴，帶着一絲蒼涼。

——我叫比利……

比利！

大碗心裏一陣撼動。比利。

比利拐彎時，祇將身體側一側，電單車的扶腳差不多和路面接觸到，然後他再側一側身，轉進一波，身子朝着路直衝。這個動作祇不過是在一瞬眼的剎那完成。

曾經有人仿襲比利的動作，可是不是車身不够斜就是車子扶腳和路面接觸而摔得頭破血流。最重要的是，他們都在拐彎時減速了。比利減速，卻不讓車子顯著的慢下來時又猛轉油擎，保持先前的速度。

比利會在路上將無數飛車好手擊敗。

比利是一個遙不可及的形象。沒有人知道他爲甚麼一直在找人賽車，不爲錢不爲甚麼。

——他在追尋甚麼？

大碗喘喘不安。

——我知道你是飛車好手。叫大碗。

——我明白你的意思。大碗避開他的眼神。

比利很滿意地轉過身，大碗才看見比利那輛負載着無數榮耀的車子。在陽光下閃閃發亮

——比利。大碗吸一口氣。如果你的車能有生命的話，在它心中找得到陽光。

路矢直，風大，大碗將頭盔的擋風鏡拉下。

比利伸手掠掠被風吹亂的頭髮。

大碗踏燃引擎，轉轉油擊，然後上了一波。他注視比利，比利投過來一個冷笑。我還等甚麼？

大碗放鬆左手握緊的離合器，車子飛馳而出。

路被輪子輾斃，都死在輪下。大碗把車子緊壓在油箱上，氣流湧過來，大碗屏息。他望一望鏡子，比利被拋在遠遠的後頭。

深不見底的懸崖出現在眼前。

——如果你能把車子停得比我近懸崖，你便贏了。

大碗算準了，狂衝過去。

比利的車聲在後面揚起。

大碗急踩剎車擊，可是車子直衝。——

他看到比利的車子倒在崖上，輪子猛轉，他的車子正在墮下斷崖，漸漸縮小。——深不見底的懸崖。如果不是比利抓住他的衣的話……：

——我本來可以不救你。比利注視大碗。

大碗看着比利在他眼裏逐漸擴大，漸漸變成那棵樹，擋在他的眼前。

——因為你說了一句話。比利淺笑。——如果你的車能有生命的話，在它心中找得到陽光，……我也說過這句話，對比利說的。

大碗僵在地上，比利站起來，走去扶起電單車。

——而比利對我說過一句話：路在你心中有生命。

他凝視大碗。

——於是我便成了飛車手。

——臨走他拋下一句：

——我不是比利，比利活在我心中。



斷崖後面有一棵樹，迎着風，葉子嘩啦啦嘩啦啦。  
大碗轉一轉油擘，車子衝出懸崖。

比利在崖的彼端狂笑。）

然後唐訶沿着小徑走向栢油路行向雙行馬路。

街燈在遠處把他的身影照在地上拖得長長。唐訶擺着身子漸漸離開墳場。可是明天他總會到回來，他要把自己藏在草叢裏，聽草們在說：生命一直就是路，然後他祈求一種慰藉在他意識中蔓延。

朱牛人

# 工作假期

他放下筆，看看腕錶。嘿！怎麼已經六點鐘了。望出窗外，天色早已沉暗下來，樓外樹葉沙沙作響，像浪濤撲岸。他摸摸身上單薄的襯衫，心想往停車場去的那段路可又難走了，大學當局怎麼偏偏不在此座五層樓高的建築物下，闢設足夠的停車場？他雙腳輕輕使力，椅子便往後溜動。他站起，見辦公室外試驗室裡的六盞長燈只亮着兩盞，亮不起那一下子侵襲他的遲暮的心情。

他開始把桌面上的試驗成績表和圖，以及書寫滿頁的紙，分別納入一紅一藍的紙皮摺夾內。走廊外傳來散碎的脚步聲，接着是開啓沉重的樓梯門的「吱啞」聲。他撿起依靠着電話機的一封信，臉上頓時泛起滿足得意的神情，遂減輕沉晦重暮的侵蝕，遂牽動他的唇角。他突然發覺自己正盼望着那一天的落臨。他把信抽出，坐下來重讀信中短短的文字。其實，他在第二三次看那封信時，早已把每一個字背熟了。他真正想從信上看到的，無非是「貴校生化系系主任魏克教授，對你的研究能力十分讚許……」，以及那龍飛鳳舞的簽名。在生物科學界裡，誰會不知道簽這名的人呢？他以食指彈彈信上的簽名，把信摺好，拿起電話，撥

了家裡的號碼。有一天，他想，我也會和這簽名者齊名，馳名全球，萬古留名，因為，有一天我也會——哈囉。

他是很少走用樓梯的，因為電梯就在他的辦公室外。電梯方降落一層樓，停下來，迎接一位臃腫的男仕。這位男仕見到他，熱忱地拍拍他的肩膀：「聽說你已接到菲立士教授的回訊，正式邀請你到他那兒去做一年的合作研究，我還沒向你恭賀呢。他是在芝大的，對不？什麼時候動身？」他按了一個鈕。

「大偉，你不是不知道菲立士教授那個研究組的成就及水準的，有時我也好擔心，惟憑自己的才幹有限，出醜他鄉呢！」

「那裡話。你去年不是得了全州年輕科學家的金獎嗎？」電梯再停，已落到樓的底層。大偉的肚脯領先衝出電梯。

「希望我能在墨爾本可怕的冬天還未駕臨前，全家飛到芝加哥去。可怕的墨爾本冬天，哈哈。」

玻璃門外的嚴凜，結束了門內的春暖。兩人不約而同把披風的領拉高，忘却奉承及客套話，專心一致抵擋刺臉撕鼻的寒凜。

「下星期見，林。」

林章加緊脚步。

半路上，密毛般的雨便開始灑流下來，一路上的交通馴馴的排成數條金屬長蛇，耐着文明的性子，在濕滑的路上小心蠕行。林章把車內的暖氣扭到頂點，還感到瑟瑟發抖。雨點衝到擋風鏡上，急急密密，一雙撥水器有點應付不來。平日只需二十分鐘走完的路程，他覺得已被伸延長許多。在悶窒的車內，他感到有點厭睡。一陣刺耳的警笛聲，以及前面一閃一閃的紅燈，霍然把他體內愚動的睡蟲盡數驅走；車禍，又是一宗車禍。明晨此地，必又散得滿地的玻璃碎片，車子駛過出事地點時，他不會轉過頭去張望。他沒有那種好奇心。這六年來，他一直在自我洗腦，使自己看到、聽到或是讀到有關車禍事件時，腦內便會呈現一片空白，就如他在講堂內放映教育影片，膠卷映畢銀幕上會一下子獻現一片光白那樣。

車子駛入車房時，林章已結束了剛才在車上和自己的辯駁。他只有一個結論，反正我已

成績彰彰，那個建議究竟是誰先提出，已不重要了。廚房飄來炸鷄香味，他這才發覺飢腸雷鳴。

愛媚兒已在旁門後候等着他，聽見車聲便打開門來張望，見果然是爸爸，揚聲呼喚：「爹地爹地，今晚陪我看湯泥和瑪莉亞好嗎？媽咪她說——」

「乖女，當然可以啦，今晚我也叫媽咪陪你。我有個好消息要告訴大家呢。我們快要去美國了，我們可以去狄斯尼樂園，去荷里活，去看白宮，以及真正的紅印第安人。妳高興嗎？嗨！媽咪——」他牽着幼女走入廚房。「Rosie，有消息了。」邊說邊趨前去在妻的唇上親了一下，眼睛却溜到平底鍋油池裡的雞塊上。

Rosie 和林章的年紀相差無幾，三十才出頭，一頭金髮，微微彎曲，柔柔順順地流落兩肩上。一口齊潔的牙齒，瘦尖的鼻子，若隱若現的雀斑，健康透紅的皙白雙頰，以及中等高度，曲綫相當。。她放下長柄叉子，蹲下身去查看焗爐裡的薯條：「怎麼不早點打個電話回來告訴我？」

「哈哈！我就是要留到現在才給你一個驚奇嘛。乖女，你去把爹的公事包提到書房裏。Rosie，難道妳不高興嗎？」

「你一直對這件事抱着那麼大的信心，我從來就不會想到過你會被芝大拒絕。恭喜你啦。」

林章打開雪櫃，取出一罐啤酒，打開來倒入玻璃杯裡去，呷飲起來。喝了兩口，他把杯遞到妻的嘴邊。Rosie 只輕輕呷了一小口。「Rosie，剛才在車上，我又一下子感到胸口有點刺痛，就像這幾個月我常在夢中醒來，胸部感到異常沉悶煩重那樣，好像有什麼塞堵着似的。」

Rosie 回過身，摸摸他的胸膛，微笑道：「你就是太動力了，別人五點不到便離開試驗室，你却每天都要呆到六點多才願意回來。回到家，不是談論文便是寫論文分析成績計劃試驗。這個週末還要回試驗室去『完成那小小的試驗』麼？你才三十四歲，我看你已患上高血壓之類的老人病了。」她伸手熄去鍋底下的煤氣，又起鍋中金黃色的炸鷄塊放到一個瓷盤裏。

「噢！這回到了芝大，我豈非會比在這兒更忙！對別人來說，這只是個工作假期，工作之餘可以四處去玩去逛，假期成份比工作成份重。在那兒短短的一年時間，我不能花費在遊樂上。在那兒我看我會拼了半條命，去和系中教授們打交道學習，去參觀別開大學的試驗等等。那算是個假期工作，不是工作假期。」他接過Rosie傳給他的一盤青菜。「看來這幾天我非得去找冰哥哥一趟不可。誰願在剛有成就時，雙脚一踏便歸天去了？」

「不要再拖幾天，明晨就去。星期六早上哥哥是照常在門市診療的。今晚我先給他一個通知。」

「不必麻煩通知他，我明早去就是。」

2

格林醫生的診療所，座落墨市東南部富裕的Toorak區，從林章的家駕駛去也得三十分鐘的路程。

林章第一次以求治者的身份去見格林醫生時，心中很不願意。爲了不令妻失望，他才勉強答應去找格林醫生。那一次後，他一家三口有什麼大病小痛，他倒很樂意去找格林醫生了。格林不但不肯收費——這對於居住在這醫藥費昂貴的澳洲的林章一家來說，很合算，格林醫生的診斷及醫治能力也不錯，至今還沒有他不能迅速並準確地解決的病痛。他尤其喜歡格林，不外是因爲這位醫生完全不抱種族歧視之心。林章還是從星加坡來此留學的身份時，和Rosie談戀愛而演變到婚嫁，而到自然化成爲此國公民，格林醫生待他，就像對待所有白色人一般公平。現在林章一家人是醫生家中常客，渡假過節時更避免不了一頓聚餐。

候診室內已坐着數名男女。他知道這一等至少得半小時，便到茶几旁坐下，隨意翻找几上的雜誌，思想却回到昨晚的夢境去。他夢見自己站在草場中，四週白霧深濃，數尺外的景物完全消失在一片白茫中。路易士博士忽然從霧中出現，一步一步走到他的跟前，笑容滿臉，交給他一個信封。他還模糊記得信封裡是張電報，說芝大生化系系主任林章教授已被提名爲明年諾貝爾醫學獎的候選人。霧一下子濃厚起來，把路易士博士隔絕了。他發覺有個女人在瞪着他，他方發覺自己失態，老翻雜誌而不拿起一本來閱讀。

几上好幾本「時代」以及「讀者文摘」他都已看過了，便信手拿起一本婦女刊物。先看

看刊物的出版日期：五月一日，前天出版，是月刊。刊名：澳洲婦女。封面是玉婆伊利莎白·泰萊，封面底色乃粉紅色。玉婆的臉龐雖嫌肥腫，還有很埃及妖后的迷人心神的眼神。林章看到的是一種很性感妖媚，很成熟很有風韻的女人的笑容。刊物的名字好熟悉，他這才想起這是妻常看的婦女刊物之一種。食譜、化粧、室內設計、嬰兒育養、愛情小說、明星……；翻了三四十頁，還沒找到可以使他略感興趣的題材。再翻，便是遊記、星座、訪問……；他又想到昨晚夢中的電報。他翻回星座那一頁，找到處女星便細心閱讀起來。

處女座：八月廿四日至九月廿三日。幸運號碼：四。這個月的前兩個星期，你將會面對一項重大的挑戰，它會使你迷惑、煩躁，可是你得信賴自己的智慧及性格。你可以克服障礙，完成心願。本月的下旬，你或許會遭遇到嚴重的交通問題，因此，可能的話最好能避免遠行……；六月九日及十九日這兩天可能對你的事業及婚姻有重大的影響，你得好好抓緊機會……；。

他默默記下六月九日及十九日這兩個日期，心想我已接到芝大的通知書，那還不是個大挑戰嗎？這個月的下旬……；他擱下雜誌時，正好和一個剛來的女人打照面，他微笑為禮。他拿起一本「時代」，翻到封面故事那頁，閱讀有關蘇聯在非洲擴充勢力的報導。他不明白自己的心情怎麼一下子煩躁起來，覺得心胸有點不舒服。

「林博士，醫生請你進去。」

謝天謝地，他心想。站起時他感到有點暈眩。

在小小的診視房，問安過後，林章把他來診療的原因簡明地告訴格林醫生。經過一番細心的診斷，醫生說：「林，我當然還記得你會告訴我你的兩位伯父都是因心臟病逝世的，你的父親也有心臟跳動不循常規的病態。可是，我是沒有理由因此而懷疑你的心臟健康的。據我所知，醫學家還未証實心臟病是會遺傳的。我認為你是個體格相當健康的人。什麼？你少做運動？可是，我相信身為生物化學家的你，對飲食必會十分小心。林，我的看法是，你因為工作繁忙，精神負擔重，弄得神經緊張，那也因為你是個用腦力比體力多的學者。加上你心理上有一種『我可能患有遺傳性的心臟病』的陰影，所以才會引起不良的生理變化，如胸部感到悶塞，懷疑自己心跳反常。換言之，我的診斷是，你患了早期的神經衰弱而已。這

種神經衰弱，我不能把它說成一種病態……」

走出診療所時，他心裡有點不愉快。可能是因為格林醫生竟然說，要是他還是常感到胸部不舒服的話，他最好能去見見心理學家或是精神學家之類。哼！去找那種人，豈非是承認自己心理不正常、精神有毛病嗎？讓同事知道了，我那還有前途？

3.

這個秋，陽光缺乏。夜色也落臨得越來越早了。而秋夜，一夜比一夜涼。

填表格。打電報。回信。辦手續。教書。往美大使館跑了兩回。通知親友。為研究生作安排。準備演講。教書。結束試驗。忙。

他掩上書房的門，坐在舒適的旋轉椅上思索。書桌及書架紊亂，地上東一堆西一疊放滿待寄出的書及文件和筆記。他開始給自己這兩個星期多的活動作個簡略。

芝大頒給他的研究金，在申請成功後一個月便可動用。因為芝大方面希望他能在這個月結束前抵步，好趕上一個重要，亦可使他受益不淺的專科會議。同系的教授還要林章在會議中發表一次演說，把本研究組及林章本人近四五年來的成就，在美國科學界宣揚宣揚。雖然林章已和他的教授一同合作研究，工作了近十年，他對教授總還抱着幾分敬懼之心，對他的決定往往唯有點頭稱是。

他把視鏡從書架移到眼前的書桌。書桌上躺着泛美航空公司單程機票的小摺本，今天才拿到的。他和妻商量過了，因為時間迫促，他得先到芝加哥，待他為她們母女安排好學校住所後，她們才過去。桌面上的日曆告訴他，今天是五月廿日。再過十一天——再過十一天，我就——。

斜眼瞥視日曆時，他猝然緊張起來，好像記起某件十分重要的事。他趨前日曆再看，五月廿日，再想想。五月廿日，那不已已經是五月的下旬了嗎？他在追憶。昨日，前日，上星期，兩個星期前，星期五，星期六。早上。Toorak，醫生，胸部不舒服，雜誌，醫生，雜誌，雜誌，Toorak，醫生，伊莉莎白·泰萊，五月廿日……

房外的客廳傳來妻女的笑聲，以及電視機播送出來單調尖銳的說話聲。

他的眼睛停在五月廿日上。雜誌，醫生，Toorak，路士博士微笑着傳給他一封電報

。然後，他的眼睛移轉到機票上，腦海中浮現出很藍很藍，無雲的天空，一架珍寶七四七，泛美民航機的機身冒着濃煙，機頭傾斜三四十度，正以高速往下衝，拖着一條長長的尾巴，機尾的一片活翼拆斷，不知跌到那兒，成碎粉，成——成肉餅？廿加十一等於卅一，五月卅一日，還是個五月的下旬。噢天！是誰在他的胸膛上增加鉛條？他撿起機票，狠狠拋到斜立的日曆上，把五月廿日遮蓋住。他腦海中的數目字及珍寶飛機消失，却現出一位老牌女明星，蒼白、衰老、肥胖、很含嘲弄性的笑貌。

他決定把這個週末要到 Phillip Island 去看企鵝的計劃取消。反正自己還有許多筆記得整理，有演說稿要寫，書要包好準備寄出。說不定還得去拜訪教授和他討論演說的範圍。週末就帶妻女去吃頓中國餐，然後去看場戲算了。

雖然大學書局裡大部份的書的封面他已十分熟悉，可是午餐時他如有點空閒時間的話，他總愛到書局去踴躍。除了科學以及「時代」之類的時勢刊物外，他覺得自己找不出時間去閱讀其他種類的書籍。走入書局，正門左邊的靠牆處，是擺售雜誌及報刊的架子。他的目標是「時代」。他撿起一本「時代」，夾在腋下，又撿起一本「電視週刊」，翻看週末晚上的電視節目。怎麼又都是重映的舊片？他有點失望，放下「電視週刊」，巡視雜誌架上。他看到「座談」，看到「足球明星」、「戲與演員」、「Viva Scientific American」等。中間架有「你的庭園」、Dolly……。他看看腕錶，把剛放下來「電視週刊」重新撿起，往出口處去付錢。迎面碰見同系的一位印度籍研究助理員。

「嗨！林。」她擦身走過林章，到雜誌架前，從中間架最左處取下一本「澳洲婦女」，以及一份「太陽報」。

中間架他看到 Dolly、Penthouse、Ms、「你的庭園」。

在客廳的矮几上，躺着一本「澳洲婦女」，及英女皇。1. 12. 1975。

他把剛看完的報紙摺了兩下，順手放到「澳洲婦女」上。撿起剛送來的晚報，草草看了大標題，也把它摺了兩下，放到几上。提脚架到茶几的一角，叉起雙手於胸前，沉思得出神。

廚房裡傳來叉匙相撞的金屬聲，以及盤子放落桌面的聲音，紅燒牛肉的香味。開煲蓋的聲音，煲蓋放下到桌面。椅子被搬動。脚步聲。他在廳中出神，沉思。他嗅到食物的香味，漸漸也聽到廚房的奏樂。

他拿起日報，放到晚報上，把報疊拿入洗衣房，放到集收舊報雜誌的箱子裡去。

晚餐後，他自願洗碗，讓妻女到客廳去喝茶看電視。

「愛媚兒，妳又把我好辛苦才找出來的『澳洲婦女』拿去剪了嗎？」

「沒有啊！媽。我沒有。」

林章默默地洗碗，瓷盤瓷碗及叉匙的相碰聲特別清脆，特別響亮。還有水聲。

4.

唐人街的「中央」餐館，除了天花板，滿牆整地都是紅毯，血紅。烏黑的天花板，垂懸着幾盞燈籠，還有一雙分畫着蘭與竹的屏風，以及一對龍鳳呈祥的古色圓柱，但襯陪不出幾分的中華氣息。

林章讓Rosie 點了三菜一湯，一家三人也入鄉隨俗，吩咐侍者擺出碗筷來。愛媚兒不能專心吃飯，老追問待會兒要去看什麼片，說要買冰淇淋，要買薯片吃。

夫妻之間的話題，是在半碗飯過後才啓開的。Rosie 說待她和愛媚兒也赴美後，她想請寄居大學的弟弟到家中居住，一來好有個人看顧一下家中財物，二來也可爲弟弟省下一筆可觀的寄宿費用。林章早已料到妻子會有此一着，已把利弊衡量過。他說：「這不成問題，我只有一個小條件。最好先吩咐妳的弟弟少在我們家開舞會，少請人到家來過夜。妳知道他們大學生每次開了舞會後，地毯傢俬廚房牆壁都會像遭受過一次水患，要花好大工夫去洗刷。」

「Rosie 默默，算是答應了。」

話題轉了幾次，飯菜也吃得差不多了。他們見離開場時間還早，而且戲院就在餐室斜對面，餐館裡也不甚多人，不必忙着讓位，便添了甜品。

「我會跟你說過，芝大有四五位諾貝爾獎金得獎主嗎？其中兩位便是在生化系及分子生物系裡。我到生化系，當然是直接和菲立士教授合作，不過我也得常去和分子生物系那位教授討論，算是間接性質的合作。待我在那兒研究出點成績，發表論文時，可以與他們一起排

名在論文前端，唔唔唔——。」甜品送了上來，是油炸香蕉加雪糕。Rosie 是位很有耐性的聆聽者，她這種美德往往給她的丈夫很大的鼓勵。「唔唔。諾貝爾獎。有那位科學家，那位學者不夢想得到它？我就是不明白爲什麼好幾位文學得獎者把它看得那麼淡，並出言貶損此榮譽。在我們系裡頭，教授便常把諾貝爾獎掛在嘴邊呢。老實說——」他下意識地向餐館內四週環視一遍。「Rosie，我想我不好再把我的盤算隱瞞妳了，因爲這也關連到妳。」他把一口甜品送入口中，有點躊躇志滿，也有點不自在地繼續說：「要是我在芝大能做出點成績——這一點我自信不成問題，我——我會找個機會在芝大逗留下去，我是指長期性質的逗留。在這兒的大學，水準設備樣樣都好，就是研究的規模太小，離開世界各國大學又遠，我除研究外，還得教課，那多麼費神。芝大的生化系有研究院，研究人員不必受到學生的纏擾，每星期可以多出足足兩三天的時間來專心研究。噢！這件事至今只還是個打——打算而已，只在我們之間說出來討論討論，妳不要向外人說。」

Rosie 有點吃驚，自己的丈夫果然萬丈雄心，要成功要成名的心慾比她想像中還要強許多。她無以回答，向林章嫣然一笑，算是個默然的稱許。她抽出愛媚兒胸前的白餐巾，把她嘴邊的雪糕大力抹去。

5.

星期一，五月廿六日。去大學途中，他又目覩一宗車禍。因情況嚴重，救火車也出動了。他匆匆回到試驗室，不見自己的女助理員，才倏地記起她昨日曾來電通知他，說她的小女在路旁學騎腳車，不慎被一輛電單車撞倒，雖無大傷，也得入院接受一兩天的診察。他想，妳的丈夫每週有兩百多塊錢的收入，妳一家不過四張嘴，幹嘛妳還要出來工作，寧願丟下孩子在家的，另外出錢請外人來看管。哼！活該。林章本想打電話回家，叫妻子接送女兒時要格外小心駕駛。拿起電話筒時，覺得這麼做未免有點唐突，便取消這念頭。

星期三。他把一包書寄出。當日的晚報大篇幅報導某國飛機遭劫劫的情形。他細讀報導的全文，一反往日。讀到那某國政府爲了乘客的安全，決定答諾劫劫者的要求，他才舒了口氣。放下報紙時，稍解的眉梢又結了起來。

星期四。五月廿九日。早晨起來，他感到心神異常疲累不振，打電話到試驗室，告訴昨

日復工的助理員他今天不會到試驗室來。他的課早已在上星期推得乾乾淨淨。送女兒上學後，他們夫婦倆先到保險公司，把自己赴美的消息通知他們，並呈報上 Rosie 弟弟的資料。回家途中，順便也到市區的購物中心選購了一雙皮鞋。此時正好是午餐時候，車輛一下子擠滿市區的小巷大街，路上行人攢攢攘攘匆匆促促互不相讓，午餐時間才半個小時嘛忙壞了警察。交通燈都閃着「禁止轉彎」的紅色警告。在一交通燈前，某位健美胆大的女郎見車輛快要開行，瞥見警察沒留神，一個箭步衝出安全區，引起一連串的緊急煞車，以及嘖嘖、淫叱。林章的右脚很自然地移到煞車掣，大力踏下，已嫌稍慢，「碰」的一聲車子撞中前面車輛的尾部，他的頭碰碰到駕駛盤上，一陣劇痛，緊接着又是一撞一震，車後也遭到撞擊，他的身子立時往後傾跌，挽救了可能會頭裂血流的前衝。這只不過是三四秒鐘的速寫。他撫摸着頭額隱痛處，見妻只受一場虛驚，才放心下來。窈窕的禍源早已在汽車的袒護下，溜得遠遠。待林章體內的荷爾蒙散發多少，他心中感到無比的平靜。他知道他不會在乎汽車撞毀到什麼程度。他開門下車，還向前後兩位車主連聲道歉，就好像這場意外完全應該由他負責，忙把聯絡地址交換了，向交通警察說這是不意外，是我疏忽。後面的車陣已漸伸長，小事化無事，有的是保險公司。

回到家後，一種如死囚突獲特赦的心情，使他覺得必須慶祝。可是，怎麼和 Rosie 解釋爲何我們應該慶祝？結果只倒了小半杯烈酒，獨自在客廳呷，還扭開電視。

他這種輕鬆的心情一直維持到黃昏。

六時半，電視新聞報導員說：「晚安。今天是五月廿九日星期四。新聞提要如下……」

五月卅一日。星期六。

他的班機本是在下午四時一刻起飛的。一早，他便打電話到航空公司去詢問起飛時間是否更有變。公司的值勤小姐回答，先生您的班機因故被延遲到晚上八時一刻才起飛，請您早起飛前一個小時便到機場報到，不要忘了檢查旅遊證件，謝謝您的詢問，謝謝您乘搭我們的飛機，祝您一路順風。她說得唯恭是敬，却平板得毫無人情味，就是差了沒說這是錄音帶的

轉播……。

林章站在電話旁，把消息消化了片刻，很開朗地笑起來，抱起一直偎賴在身邊的女兒，吻她肥圓的臉頰，說：「爹地可以和妳多玩幾個小時，妳高興嗎？愛媚兒，原來嚴重的交通問題只不過如此，唔唔唔。起飛時間能延遲到明天那更好。媽咪，中午我們出外去吃，慶祝慶去。」**Ronie** 猜他是要慶祝自己能和家人多相處一會，也沒作聲。她沒聽見林章輕聲和愛媚兒先前說的幾句話。才入幼稚班的愛媚兒那會明白爸爸的話，更不會了解爸爸的心情。

當晚，在機場又攔延了三刻鐘。九時正，直達美洲的泛美班機終於順利起飛，投入無淵底的黑暗。

他的座位靠窗，旁邊是兩個空缺的位子。他環顧機艙，見頭等機艙內乘客寥寥可數，與他同列的只有中間行的一對年邁夫婦。他們頭髮已灰白，紅光滿面健康得很，樣子很是親密，有說有笑。坐較近他的老婦女不時也轉頭向林章咧開一口還很完整的牙。她探身過來向林章說：「我們終於上路到美國去遊玩啦。你還不知道我的心情多麼緊張呢？年輕人，這一天我們已等待好久了。」

機長報告說，一路上應該相當平靜，各處的氣候報告都好，只是不時飛入雲層時會有點震盪。再過一刻鐘，我們將招待各位晚餐，接着放映影片。機上節目的詳細資料，各位可在座位前面的網袋裡找到。「去年有位太太身懷六甲，本想從美國趕回澳洲生產，那知她胎裡的小生命也想一嘗本公司的機上服務，竟然不報先到，忙壞了我們的空中小姐，幸好她們平日訓練有素，各位大可放心。」乘客們嘩然大笑，林章也掩藏不住笑意。機長繼續說，從此他一上機，便悄悄查問機上是否有不買票想偷渡的小傢伙，更重要的是機上乘客中是否有醫生或是及格的護士。「如果再發生一次空中生產，我們的空中小姐可會要求加薪了。」哄笑。「這個旅程的醫藥報告，沒有可疑的偷渡者，醫生倒有一位，他還是我的老朋友呢。」機長的風趣，給機艙平白增添了一種和平的氣氛。

空中小姐派送來的食物他只吃了青豆與牛肉，麵包牛油甜品原封不動。他要了一點酒。看看腕錶，才十時五十分，卅一日，星期六。不看還好，現在他的內心又有點緊張煩躁起來。

飛機很平穩，不像正以高速飛行。他欲張望窗外的景色，只在小窗的反映上看到自己瘦怯怯的臉孔，緊繃着，眉宇之間的愁緒很濃。

艙中只有刀叉碰着盤子的輕微聲音，燈光照亮乘客們的心情，照亮乘客們的食慾。

他把最後一口甜酒喝完，拉下窗簾，請空中小姐先把食物盤及酒杯收下，閉上眼睛試圖把腦中雜念盡數驅除。不成功。他戴上耳機，扭到播送古典音樂的波段，正好是莫札的鋼琴獨奏，一連串一連串急遽不斷的琴聲流入他耳內，如山澗清泉，頓時把他心中一切邪雜之冥想淹沒洗滌乾淨，把他帶入聖潔高尚的音樂境界裡去。然後是舒伯，是貝多芬，柴科夫斯基，馬納，以及許多他沒聽過名字的音樂家的樂曲。他把聲量扭低，放斜背靠，雙手交叉胸前，聽覺逐漸遲滯鈍慢，任由古典音樂在腦後彈奏，形成他思想的背景聲音。

他自覺已完全控制了自己的情緒，無聲地和自己說：林章博士，這是你走向成功之門的第二個重要轉捩點，不要輕易讓機會從你的掌握中溜走了。他閉目默言。這是第二個轉捩點，六年前那個黃昏——

7.

那也是個很風很雨很涼的黃昏。那年他才考獲博士，在同一間大學生化系担任新進助教。早上上學時，車子引擎開不着，顯然電池的電力已不足。他被風雨困在車上，車子「啞啞啞」總是開不着，想到自己沒帶雨具，要是站在沒遮亭的巴士車站等車，必會淋濕一身。正一籌莫展，同事路易士博士的車駛近並停在他的車旁，搖下窗請他上車。「林，就把車擱在這兒，明晨再找人來修吧！我送你回去。順路得很呢。」他就那樣冒雨上了路易士博士的車。一路上的話題總脫離不了生物化學，成績、試驗、論文。兩人相互交換了各自的見解，以及一些很珍貴，很秘密的建議。

當晚，他異常興奮，草草吃了晚餐便躲在書房裡思考路易士在車上所提出的某些意見建議，始終找不出半點破綻，越想越奮昂，連新婚嬌妻的愛撫逗弄都引不起他的慾。他只渴望着第二天好一早回到試驗室，謁見教授商談。思潮澎湃，輾轉難眠，總覺得這次去和教授討論，關係着他一生的前途。

翌晨，他在系裡第一個遇見的是教授的女秘書。她也沒向他問安，劈頭便說：「路易士

昨晚在返家途中出了事，現在還在醫院昏迷未醒。」他的心一沉，頓有心神癱瘓脫力之感。「他主要的是傷在後腦，或者肢體也傷了，我不大清楚。聽說是爲了閃避那些見鬼的電單車。教授今晨接到消息，便從家直往醫院去了。我們之間，昨晚不知誰是最後見到他的呢？」

「嗯。」他沒作答，轉身回辦公室去。

以後的幾天，他異常沉默，只專心去做自己原先計劃好的試驗。他跟路易士博士雖爲同系，却不同研究組，所以交情也不甚密切。可是他還是到醫院去探視了兩次。在一個特別召開的系會議中，教授宣佈路易士博士的噩耗，並說他從出事到謝世，不會蘇醒過。教授繼續說了些什麼話，林章沒聽入耳內。他的頭垂得很低。

不久，林章終於從教授口中聽到了那幾句他等待了許久的話了：「啊！林。那真是個很好的主意，既簡單，又切實，如果成功了，一針見血。很好。林，虧你想得出這方法來。」林章默默不語，只是淡笑，眼光移到窗外無葉的枝椏。「好。你儘快結束目前你正在進行的試驗，在短期內好往這新的方向發展。我會給你找兩名研究生，給你一個發展的機會。」考獲博士的第二年，他被正式陞爲講師，填補路易士留下的空缺。他已開始邁上成功的路途。

8.

林章沒察覺機艙中燈光的熄滅，以及機前落下一幅小銀幕。許多乘客戴上耳機，轉到第八波道去收聽影片的對白。也有乘客無此興緻，呼呼入睡。林章似已沉睡。影片的故事在無聲中進行。他在睡夢中加重加深呼吸，好像又感到胸膈侷促悶堵？或是作夢到驚險時？

機身泛起一陣輕微的上下盪動，加一陣，又一陣。飛機勇敢地衝入雲層。睡夢中的林章把疊在胸前的雙手收勒得更緊，像是在抵禦夢迴中的極寒。機艙中默靜無聲。

機身的震盪愈來愈顯著。老夫婦交換了一下眼色，望望熟睡的林章，又交換一下歎詞，視線移回銀幕上。

影片的故事在無聲中進行。機艙無聲。機艙的溫度正暖。

他似乎也感覺到機身的搖盪，從睡眠中怔醒，驚睜雙眼，見機艙裡閃爍着紅光機身正在

加速前衝，使他的身子沉重地釘在傾斜的座位上不能動彈，他的心跳加速，呼吸繼續加深，眼前迷朦暈眩起來，他以手肘支撐着身體起來，却滑落到音樂轉波圓鈕上。機艙的溫度好暖。艙中已燒燬成火牆火窗火毯，機頂的熊熊熱氣向他迫下他開始聽到爆炸爆炸聲婦女尖叫絕望孩童嗚嗚火簇辟拍燃燒火簇金屬磨擦相碰尖叫爆炸火火很渴很熱很渴火爆炸火尖叫火紅的艙頂向他頭頂砸下下下下

機身不止息的搖盪漸使老夫婦很不安。老婦女又轉身去察看鎮定如恆，即使是天塌下來——不，即使是飛機塌到硬梆梆的地面去也不怕不變色的亞洲人時，驚見他張手護頭，臉龐朝頂，雙目圓睜，身體瑟縮捲成一團絨球，倒在座位上，像見到甚麼恐怖不能言說的鬼魅，張開大口而無聲，臉上汗流如泉，如受火烤煎，染滿痛苦驚疑恐怖的表情。

她詫異的再仔細望望，慌忙把所見告訴同伴。猶將信半疑。

一列載滿汽油的火車，一節緊接着一節着火爆炸，乘客側身倒在鐵軌邊，傷亡慘重，許多乘客被壓在重物下，痛得尖聲狂呼，悲絕嗚嗚。

影片進入高潮，銀幕上火光熊熊，默默的紅了一鎗。

飛機已衝破雲層，在黑暗中繼續它的旅程。陽光就快出現了。

(一九七八年六月廿五日)



- 朝浪散文集「八月的庭院」經於八月初由濤聲出版社出版；內收朝浪自七四年至七八年期間所作散文三十八篇，附作者後記及溫任平序文。八十七頁，定價二元三角，郵購地址：

**Mr. Teoh Chew Chai, 98, Eastern Garden,**

**Jalan Sungai Nibong, Teluk Anson, Perak.**

- 新加坡「南大詩社」經於八月五日和六日，在中華總商會舉行了一個詩展，以呈示現時新加坡詩人的風貌。該詩展以繪畫、書法、攝影、雕塑等配合詩作展出，並有詩歌演唱，獲得良好反應，參觀者極為踴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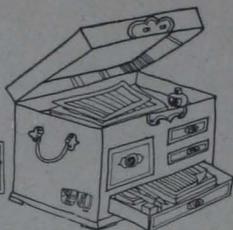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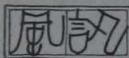
- 李系德繼「有冇搞錯」之後推出另一本幽默雜文集：「古靈精怪集」，收入作者發表於某報副刊的專欄文字。本書由吉隆坡人開出版社出版，列為人間叢書之二，每冊馬幣二元二角，有意郵購者請寄

**: Lee Ying Wah, 7V-6, Block A, Shaw Road Flats, Kuala Lumpur.**

- 北馬小說作者菊凡獲得本年度雪蘭莪中華大會堂出版基金贊助，出版了第一本短篇結集「暮色中」。本書選錄菊凡七年來的作品十三篇，列為棕櫚叢書之七，每冊二元五角。有意郵購者請寄：

**Mr. Yew Ah Kau**

**123, Taman Tenang, Jalan Kulim, Bukit Mertajam,  
Province Wellesley.**



■賴山舫因學業繁忙，決定終止他的專欄。自開欄以來，他以簡易的文字和書信體討論文學，可說是深入淺出的大家手筆，很受讀者歡迎。我們在惋惜之餘，只能希望他抽空繼續給「蕉風」寫稿。

■批評文字難寫，在於作者必須利用客觀的學識，作主觀的價值判斷。而由於文學觀之繁雜，批評者的論點很難得到普遍的接納，是無可避免的事；但正如凌院秋在「批評家安諾德」中引用屈靈的話，「衡量一件文學批評作品的價值，不是看我們能夠同意文中論點的多少，而是要看它是否能夠直接而迫切地刺激我們去思索文學上的問題。」文評的功用是顯而易見的，不同觀點的討論正可激發不同層面的想像，這也是我們對批評文章所持的態度。

■我們希望看到的是，創作與評論並重，相輔而行。近來批評文字的增加和不少創作結集的出版，是令人鼓舞的。

■朱牛人從澳洲寄來他的小說「工作假期」，觸及海外留學生的問題。這類題材很少人寫，還有很多值得發掘的材料。

□ 編輯室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CHINESE LIBRARY

月刊 一九七八年九月號 307 期

9/78 BULANAN CHAO FOO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al: 54535-7

oleh: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al: 323733

oleh: Malaya Book Co., No. 22-24,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al: 425764

naskah